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卫星导航定位市场的政策利好，整个行业高速发展，下游各类行业用户和大众消费用户的需求不断增长，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企业涌入卫星导航定位市场，导致本行业参与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很低，且产业群体中绝大多数是小微企业，市场竞争激烈。中大型规模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为了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凭借其资源优势、资金优势和技术优势不断展开兼并重组。小微企业为了稳定自身在市场竞争中的地位则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提升服务品质。从整体趋势而言，卫星导航定位行业未来的竞争程度将不断加剧，市场会不断地并购重组、优胜劣汰。如果未来公司不能适应行业的激烈竞争环境，将面临因市场竞争而导致的经营风险。

二、行业技术更新较快风险

卫星导航定位行业近年来高速发展，对于提供卫星导航定位产品和服务的公司而言，客户对定位和测速的精度、设备完好性处理时间、接收灵敏度、数据处理能力、设备的可靠性以及实用性、人机界面等性能指标要求不断提高。同时，计算机、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和大数据的发展带动了新兴市场的迅速成长，跨界的融合和共赢成为趋势，可以提供更高的产业价值。这就要求公司在纵向做精做深原有行业应用的同时，横向拓展新兴市场的应用。公司需要紧密跟随市场趋势并精确掌握客户需求进行技术创新。公司自涉足卫星导航定位行业以来，始终致力于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相关技术的研发，虽然公司目前的核心技术已能够满足当前的客户需求，但仍无法排除公司技术革新步伐跟不上行业发展趋势的可能性。如果公司技术更新速度放缓、技术更新方向无法贴合市场需求等原因而导致整体技术水平下降，公司将面临在技术革新中处于劣势的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王蓓蓓，持有公司 51.00% 的股份，与第二大股东刘晓雅签

署了《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王蓓蓓和刘晓雅二人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会议中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时采取一致行动；无法达成一致意见时，以股东王蓓蓓意见为准，王蓓蓓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公司成立后，王蓓蓓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晓雅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刘晓雅在对公司的投资方向、经营管理、人事任免等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表决中均与王蓓蓓保持一致意见。虽然股份公司已经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公司治理机制，且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但不能排除未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治理风险

诺维有限阶段，已经建立了适应当时条件的初步公司治理结构。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诺维北斗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但一方面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增长，人员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在管理理念与方法、运营服务组织、服务质量、技术研发、保密措施、财务管理等方面，均需要适时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和市场环境变化进行调整改进，如果公司在上述改进过程中，由于各类主客观因素而无法建立起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的新的运行机制，将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五、核心技术泄露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属于轻资产重技术型公司，业务开展所使用的核心技术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此外，北斗导航行业对于核心技术人员的要求相对较高。虽然公司建立健全了核心技术保护的相关措施，重视知识产权保护，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且自成立以来，公司未发生核心技术泄密或人员流失，但在信息传播高速发展的今天，公司仍然面临核心技术泄露的风险，一旦公司的核心技术被行业内其它企业掌握，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局面，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六、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与 2015 年 1-9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52%、78.16%、65.91%，客户较为集中。公司 2014 年以前主要以提供技术开发与服务为主，技术开发与服务具有单项合同金额大而频次低的特点，因此大型项目合同的签订往往会提高当期客户的集中度，但相关收入的可预测性较低。公司 2014 年之后已完成自有产品线的开发工作，并且进行市场推广以及产品的完善，此举不但有助于提高收入的稳定性，且有利于降低客户集中度。但由于新产品的市场拓展存在一定风险，如果无法达到预期目标，公司可能仍需主要依靠技术开发与服务获取收入，则客户无法有效的分散，并会加剧收入波动的风险。

七、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速较快。2013 年末、2014 年末以及 2015 年 9 月底，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87,865.66 元、3,438,008.93 元以及 4,666,507.55 元，分别占当期总资产的 8.28%、20.24%以及 27.91%。主要源于公司销售收入不断增长。虽然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较短，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逐步增大，同时宏观经济的波动可能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收难度，一旦发生大额坏账，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政策适用不当的风险

根据《科学技术部关于印发<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和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高【2010】680 号）相关规定，“申请进入孵化器的企业，成立时间一般不超过 24 个月；属迁入的企业，其产品（或服务）尚处于研发或试销阶段，上年营业收入不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诺维有限的前身“路威商贸”成立于 2007 年 2 月，诺维有限自 2008 年 6 月起经营范围变更为“无线电测控设备及导航设备的销售等”，自 2009 年起开始产品研发，至 2012 年仍属于初创型科技企业，诺维有限的产品和服务尚处于研发、试销阶段，2011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1,559,413.59 元，诺维有限符合《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和管理办法》中入孵企业应具备条件的原则性规定。2015 年 4 月孵化器退出诺维公司时，经董事会同

意按照相关规定经过了审计、评估，履行了招拍挂、出资机构确认等国有产权退出程序。目前国家鼓励发展卫星导航定位产业，且鼓励各地方制定符合地方实际发展的政策文件，但如果公司适用地方政策文件上存在与国家政策文件不一致之处，或未来的产业政策和规划发生变化导致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发生变化，将会给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

九、共有实用新型专利被不当使用的风险

公司实用新型专利中，“一种防空警报控制装置”（专利号：ZL201420449874.0）和“一种防空警报系统”（专利号：ZL201420449874.1），为公司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形成的知识产权，**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35,849.06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2.72%，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3,509.17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1.02%，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490.57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0.11%，对公司生产经营的贡献较小。**根据各方签订的《开发合作协议书》并结合我国《专利法》的相关规定，因四方专利权共有人对专利权的行使没有具体的约定，公司作为共有人之一，具有单独实施该专利的权利，该等符合法律的权利保障措施使得公司有权根据经营生产需要、无需经过他人同意、排他性地实施该等研究成果。目前公司尚未对其他客户销售过上述专利产品，虽然该产品对公司营业收入贡献较少，但不排除共有权利人因可能的不当行为所形成的潜在风险。

目录

| | |
|--|-----------|
| 声 明..... | 2 |
| 重大事项提示..... | 3 |
| 第一节基本情况 | 14 |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4 |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5 |
|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 16 |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31 |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34 |
|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36 |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38 |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用途..... | 38 |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服务流程..... | 47 |
|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 55 |
| 四、公司相关业务情况..... | 69 |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80 |
| 六、所属行业概况及竞争情况..... | 82 |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98 |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98 |
|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99 |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02 |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102 |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104 |
|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 106 |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107 |
|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 110 |

| | |
|---|------------|
| 第四节公司财务 | 111 |
| 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11 |
|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24 |
|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24 |
|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和利润形成情况 | 137 |
|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165 |
| 七、所有者权益..... | 170 |
|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70 |
| 九、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 172 |
|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79 |
| 十一、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 179 |
| 十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79 |
| 十三、公司风险因素..... | 181 |
| 第五节有关声明 | 188 |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88 |
|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89 |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190 |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91 |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192 |
| 第六节附件 | 193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诺维北斗、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 指 |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诺维有限、有限公司 | 指 | 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路威商贸 | 指 | 陕西路威商贸有限公司（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更名前） |
| 西科天使 | 指 | 陕西西科天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海创之星 | 指 | 西安海创之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
| 孵化器、孵化器有限 | 指 | 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 |
| 泰翼达 | 指 | 西安泰翼达贸易有限公司、 |
| 星维信息 | 指 | 西咸新区星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股东会 | 指 | 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 |
| 有限公司董事会 | 指 | 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 |
| 有限公司监事会 | 指 | 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会 |
| 股东大会 | 指 |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
| 董事会 | 指 |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 监事会 | 指 |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 三会 | 指 |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
| 高级管理人员 | 指 |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市场总监 |
|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 指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 | |
|-------------------|---|---|
| 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会计师事务所 | 指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律师事务所 | 指 | 陕西希格玛律师事务所 |
| 评估公司 | 指 | 正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 《审计报告》106号 | 指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8月31日出具《审计报告》（编号：XYZH/2015XAA40106号） |
| 《审计报告》108号、《审计报告》 | 指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1月30日出具《审计报告》（编号：XYZH/2015XAA40108号） |
| 《法律意见书》 | 指 | 《陕西希格玛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法律意见书》 |
| 《资产评估报告》 | 指 | 正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9月4日出具正衡评报字【2015】200号《资产评估报告》 |
| 公司章程 | 指 |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有限公司章程 | 指 | 《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
| 三会议事规则 | 指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暂行办法》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
| 《业务规则》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
| 《基本标准指引》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
| 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 | 指 |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 股票挂牌 | 指 |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

| | | |
|--|---|--|
| 报告期或两年一期 | 指 |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 1-9 月份 |
|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系统、北斗二号、北斗、北斗卫星、北斗卫星导航、北斗系统、BD | 指 | 中国独立开发的全球卫星导航系统具有卫星无线电测定和卫星无线电导航两个业务，可以提供导航、定位、授时、位置报告和短报文服务 |
| GPS | 指 |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全球定位系统 |
| GLONASS | 指 | Global Navigation Satellite System 全球卫星导航系统的缩写 |
| RDSS | 指 | Radio Determination Satellite Service, 卫星无线电测定 |
| RNSS | 指 | Radio Navigation Satellite System, 卫星无线电导航 |
| GPRS | 指 | General Packet Radio Service 通用分组无线服务技术 |
| PCB | 指 |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印制电路板 |
| FPGA | 指 | Field—Programmable Gate Array, 现场可编程门阵列 |
| IC 卡 | 指 | Integrated Circuit Card, 集成电路卡 |
| COSTAS | 指 | 科斯塔斯环, 同相正交环法或边环法。 |
| VHDL | 指 | 超高速集成电路硬件描述语言 |
| RTK | 指 | Real - time Kinematic 实时动态控制系统 |
| NTP | 指 | Network Time Protocol, 网络时间协议 |
| RAM | 指 | Random Access Memory 随机存取存储器 |
| ARM | 指 | Advanced RISC Machine 高级精简指令集机器 |

| | | |
|-------------|---|--|
| ADC | 指 | Analog-to-Digital Converter, 指模/数转换器或者模拟/数字转换器 |
| AGC | 指 | Automatic Gain Control, 自动电平控制 |
| 射频 | 指 | 高频交流变化电磁波 |
| 基带 | 指 | 将信息直接转换为未经调制变换的信号所占的频带 |
| FFT | 指 | FFT (Fast Fourier Transformation), 快速傅氏变换 |
| B1、B2、B3 频点 | 指 | 北斗卫星信号频点 |
| L、S | 指 | 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的波段 |
| L1 | 指 | GPS 系统所使用的频率 |
| P 码、C 码、D 码 | 指 | 是 GPS 卫星的数据码 |
| OBD | 指 | On-Board Diagnostic , 车载诊断系统 |
| LBS | 指 | Location Based Service, 基于位置的服务 |
| GIS | 指 |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地理信息系统。 |
| ns | 指 | 纳秒 |
| 两客一危 | 指 | 两客一危, 是指从事旅游的包车、三类以上班线客车和运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的道路专用车辆。 |
| 九省一市 | 指 | 两客一危试点地区, 江苏、安徽、河北、陕西、山东、湖南、宁夏、贵州、天津 |
| 系统集成 | 指 | 系统集成 (SI, System Integration), 指一个组织机构内的设备、信息的集成, 并通过完整地系统来实现对应用的支持。 |

| | | |
|-----------|---|--|
| 程序烧写 | 指 | 将写好的程序编译好形成 HEX 或 BIN 文件后，将这个程序写进单片机芯片的过程。 |
| 应力筛选 | 指 | 发现和排除产品中不良零件、元器件、工艺缺陷和防止出现早期失效，在环境应力下所做的一系列试验。 |
| 电路板“三防”处理 | 指 | 对电路板的防潮，防盐雾，防霉菌处理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蓓蓓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7年03月0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11月27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住所：西安市航天经济技术开发区神舟四路239号2幢5层东

邮编：710100

电话：029-85641930/81596040

传真：029-81596041

电子信箱：mail@nwbd.net

互联网网址：<http://www.nwbd.net/>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蓓蓓

经营范围：无线电测控设备、通信设备、导航设备、电子产品及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无线电发射设备等专控除外）；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及嵌入式设备的生产、销售、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信息咨询服务；建筑智能综合布线设计与施工；计算机网络工程的维修及软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修订版（GB/T 4754-2011），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下的“C3922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2015年3月份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下的“C3922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

主营业务：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的设计、开发、生产与销售，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的开发与销售，以及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与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797928729K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 | |
|------|-----------------|
| 股票代码 | [] |
| 股票简称 | [] |
| 股票种类 | 人民币普通股 |
| 每股面值 | 人民币 1.00 元 |
| 股票总量 | 10,000,000.00 股 |
| 挂牌日期 | [] |
| 转让方式 | 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

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2.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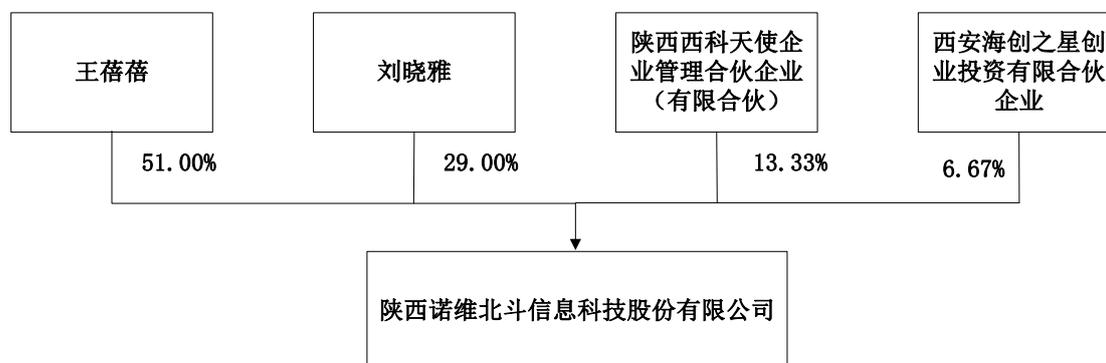
公司于2015年11月27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的股份。公司全体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做出承诺。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名称 | 在公司任职 | 股份数 (股) | 是否存在 质押或冻 结情况 | 本次可进入 全国股份转 让系统转让 数量(股) |
|----|----------------------|---------------|----------------------|---------------------|----------------------------------|
| 1 | 王蓓蓓 |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5,100,000.00 | 否 | - |
| 2 | 刘晓雅 | 董事、副总经理 | 2,900,000.00 | 否 | - |
| 3 | 陕西西科天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1,333,333.33 | 否 | - |
| 4 | 西安海创之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 - | 666,666.67 | 否 | - |
| 总计 | | | 10,000,000.00 | | - |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股东基本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王蓓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王蓓蓓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5,1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00%，属于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在公司股东大会上的决策影响居于首位；为保证有限公司稳定经营和持续发展，王蓓蓓和刘晓雅基于高度的信任和共同的利益于 2015 年 9 月 6 日签署了《股东一致行动协议》，期限自 2015 年 9 月 6 日至 2020 年 9 月 5 日止。该《股东一致行动协议》约定王蓓蓓和刘晓雅二人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会议中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时采取一致行动；无法达成一致意见时，以股东王蓓蓓意见为准；各方同意，如将其所持有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对外转让，则以受让方同意承继本协议项下义务作为股权转让生效的条件之一，王蓓蓓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王蓓蓓和刘晓雅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80.00% 的股份，王蓓蓓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及《股东一致行动协议》足以对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能够实际支配股份公司，因此王蓓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王蓓蓓女士简历如下：

王蓓蓓，女，1981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 7 月毕业于西北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7 年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3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任西安山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软件设计师；2003 年 12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航天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斗嵌入式软件主设计师和信号处理设计师；2008 年 3 月至 2015 年 10 月，历任诺维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诺维北斗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变化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没有发生变化。自 2008 年 6 月 23 日至股份公司成立之前，王蓓蓓出资比例始终不低于 50.0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限公司阶段，王蓓蓓长期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负责公司的日

常运营，结合公司历次股东会、董事会会议决议，在公司历次重大经营决策中，公司不存在议案被干预或否决的情形。2015年9月王蓓蓓、刘晓雅签署了《股东一致行动协议》，王蓓蓓持股比例为51.00%，刘晓雅持股比例为29.00%，二人合计持股比例为80.00%，根据协议约定，王蓓蓓和刘晓雅二人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会议中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时采取一致行动；无法达成一致意见时，以股东王蓓蓓意见为准，王蓓蓓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公司成立后，王蓓蓓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晓雅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王蓓蓓对公司的投资方向、经营管理、人事任免等事项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在事实上形成对公司控制的局面，因此，王蓓蓓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3.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 序号 | 股东姓名/名称 | 股份数 (股) |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王蓓蓓 | 5,100,000.00 | 51.00% | 净资产折股 |
| 2 | 刘晓雅 | 2,900,000.00 | 29.00% | 净资产折股 |
| 3 | 陕西西科天使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333,333.33 | 13.33% | 净资产折股 |
| 4 | 西安海创之星创业投资 有限合伙企业 | 666,666.67 | 6.67% | 净资产折股 |
| 总计 | | 10,000,000.00 | 100.00% | - |

(2)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王蓓蓓，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中“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二) 股东基本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刘晓雅，女，1979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7月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工程专业；2000年7月至2002年4月任西安骊山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硬件设计师；2002年5月至2008年2月，任航天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卫星系统软件主设计师；2008年3月至2015年10月，历任诺维有限监事、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诺维北斗董

事、副总经理。

西科天使，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注册号为 610131300002628，成立于 2013 年 01 月 18 日，合伙期限自 2013 年 01 月 18 日至长期，主要经营场所为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五路 8 号数字大厦 216 室，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策划、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含代理记账）、法律咨询（不含中介）、商务信息咨询、科技企业孵化管理；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创业投资（限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为西安关天西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李浩）。

西科天使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合伙人姓名/名称 | 认缴金额 (万元) | 出资比例 (%) | 合伙人类型 |
|-----------|--------------------|-----------------|---------------|-------|
| 1 | 西安关天西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 1.04 | 普通合伙人 |
| 2 | 西安高新技术产业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0 | 31.25 | 有限合伙人 |
| 3 | 新疆源道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1,500.00 | 15.63 | 有限合伙人 |
| 4 | 陕西汇贤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0 | 10.42 | 有限合伙人 |
| 5 | 陕西省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 1,000.00 | 10.42 | 有限合伙人 |
| 6 | 陕西省科技资源统筹中心 | 1,000.00 | 10.42 | 有限合伙人 |
| 7 | 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500.00 | 5.21 | 有限合伙人 |
| 8 | 西安中科光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500.00 | 5.21 | 有限合伙人 |
| 9 | 何在涛 | 500.00 | 5.21 | 有限合伙人 |
| 10 | 孙东峰 | 500.00 | 5.21 | 有限合伙人 |
| 总计 | | 9,600.00 | 100.00 | - |

注 1：西科天使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系统填报了所列基金信息，于 2015 年 05 月 26 日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名称为陕西西科天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管理人为西安关天西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2：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西安关天西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2014 年 05 月 26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编号：P1002769）。

海创之星，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注册号为 610138300000279，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02 日，合伙期限自 2014 年 12 月 02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主要经营场所为西安市航天基地航天中路 369 号，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企业股权投资、企业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限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以上经营范围均不含国家规定的专控、禁止及前置许可项目)。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为西安海通安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庆生)。

| 序号 | 合伙人名称 | 认缴金额 (万元) | 出资比例 (%) | 合伙人类型 |
|----|--------------------|-----------------|---------------|-------|
| 1 | 西安海通安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 1.92 | 普通合伙人 |
| 2 | 海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1,500.00 | 28.85 | 有限合伙人 |
| 3 | 西安航天基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0 | 19.23 | 有限合伙人 |
| 4 | 陕西省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 1,000.00 | 19.23 | 有限合伙人 |
| 5 | 西安群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0.00 | 1.92 | 有限合伙人 |
| 6 |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1,000.00 | 19.23 | 有限合伙人 |
| 7 | 陕西工业技术研究院 | 500.00 | 9.62 | 有限合伙人 |
| 总计 | | 5,200.00 | 100.00 | - |

注 1：海创之星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系统填报了所列基金信息，于 2015 年 04 月 24 日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名称为西安海创之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管理人为西安海通安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2：海创之星管理人西安海通安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2015 年 04 月 23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编号：P1011065)。

4. 其他争议事项的具体情况与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无其他争议事项；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历史沿革

1. 有限公司设立及变更

(1) 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系成立于 2007 年 03 月 09 日的路威商贸，路威商贸由自然人股

东车珍玲和司红星共同出资 200.00 万元组建。

2007 年 02 月 07 日，有限公司取得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私名称预核内字【2007】第 0000073001108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陕西路威商贸有限公司。

2007 年 02 月 26 日，车珍玲和司红星 2 名自然人共同签署了《陕西路威商贸有限公司章程》，章程约定路威商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车珍玲以货币出资 110.00 万元，司红星以货币出资 90.00 万元。

2007 年 03 月 05 日，陕西元通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陕元通验字(2007)第 225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截至 2007 年 03 月 02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0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00%。其中：车珍玲认缴 110.00 万元，实缴 110.00 万元；司红星认缴 90.00 万元，实缴 90.00 万元。

2007 年 03 月 09 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路威商贸的本次设立登记，核发注册号为 61000020853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路威商贸住所为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一路 0 号赢园雅筑 B 座 21002 室，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车珍玲；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自行车、电动自行车及配件的批发、零售”。

路威商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车珍玲 | 110.00 | 110.00 | 55.00% | 货币 |
| 司红星 | 90.00 | 90.00 | 45.00% | 货币 |
| 合计 | 200.00 | 200.00 | 100.00% | - |

(2) 公司存续情况

① 有限公司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07 年 03 月 20 日，路威商贸召开第二次股东会，决议修改有限公司经营范围，2007 年 03 月 27 日，经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路威商贸经营范围变更为：自行车、电动自行车及配件的批发、零售，妇女卫生用品，卫生用纸，卫生护理品，洗涤日化产品，百货，杂品，家用电器，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

办公家俱的销售，纸制品加工。

② 有限公司第二次经营范围变更、第一次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7年05月18日，路威商贸召开第三次股东会，决议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同意修改有限公司章程，决议变更法定代表人。2007年05月25日，经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路威商贸经营范围变更为：自行车、电动自行车及配件的销售，妇女卫生用品，护理品，洗涤日化产品，百货，杂品，家用电器，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办公家俱的销售，纸制品销售。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司红星。

③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更、名称变更、第二次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8年06月11日，路威商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司红星、车珍珠将其持有的路威商贸45.00%的股权、55.0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刘晓雅、王蓓蓓。同日车珍珠与王蓓蓓、司红星与刘晓雅分别签署《股权转让确认书》，车珍珠将其持有的路威商贸55.00%的股权以110.00万元转让给王蓓蓓、司红星将其持有的路威商贸45.00%的股权以90.00万元转让给刘晓雅。

2008年06月11日，路威商贸召开股东会，股东王蓓蓓、刘晓雅一致同意选举杨桂珍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王蓓蓓为有限公司总经理，刘晓雅为监事；同意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同意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同意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08年06月23日，经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杨桂珍，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无线电测控设备及导航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通信设备的设计、开发、销售、技术服务；电子产品及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

第一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 实缴出资额 (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王蓓蓓 | 110.00 | 110.00 | 55.00% | 货币 |
| 刘晓雅 | 90.00 | 90.00 | 45.00% | 货币 |

| | | | | |
|----|--------|--------|---------|---|
| 合计 | 200.00 | 200.00 | 100.00% | — |
|----|--------|--------|---------|---|

④ 有限公司第三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0年01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第四次股东会，决议修改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同时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10年02月04日，经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的设计、程序编制、测试、咨询、鉴定、开发与维护；硬件产品及嵌入式设备领域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无线电测控设备及导航产品的技术开发（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无线电发射设备等专控除外）；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信息咨询服务。”

⑤ 有限公司第一次住所变更

2010年11月1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变更有限公司住所，同意修改有限公司章程。2010年11月12日，经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西安市长安区航天大道59号金羚大厦3楼”。

⑥ 有限公司第三次法定代表人变更、第四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1年04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第六次股东会，决议同意选举王蓓蓓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意变更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同意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11年04月19日，经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蓓蓓，经营范围变更为“无线电测控设备及导航设备的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无线电发射设备等专控除外）；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通信设备（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无线电发射设备等专控除外）的设计、开发、销售、技术服务；建筑智能综合布线设计与施工；计算机网络工程的维修及软件开发；硬件产品及嵌入式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咨询服务。（上述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批准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⑦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12月17日，王蓓蓓、刘晓雅与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

签订《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约定本次增加投资 8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至 1,000.00 万元；其中王蓓蓓增加货币投资 440.00 万元，追加投资后共投资 5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00%，刘晓雅增加货币投资 160.00 万元，追加投资后共投资 2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00%，孵化器有限新增货币投资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

2012 年 12 月 25 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800.00 万元，其中王蓓蓓增加货币投资 440.00 万元，刘晓雅增加货币投资 160.00 万元，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王蓓蓓、刘晓雅的本次增资系依照增资协议书中约定的“在协议签订后 10 日内将货币增资汇入诺维有限指定账户”条款，履行对诺维有限增资 600 万的合同义务。孵化器未在本次新增出资。

2012 年 12 月 26 日，陕西唐都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陕唐会验字(2012)第 1187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王蓓蓓、刘晓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6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600.00 万元。其中王蓓蓓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440.00 万元、刘晓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160.00 万元，并分别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缴存至诺维有限在中信银行西安长安路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7251710182600071311。

2012 年 12 月 28 日，经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00.00 万元。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王蓓蓓 | 550.00 | 68.75% | 货币 |
| 刘晓雅 | 250.00 | 31.25% | 货币 |
| 合计 | 800.00 | 100.00% | — |

⑧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第二次变更住所

2012 年 11 月 07 日，孵化器公司第二届第六次董事会决议对入孵的诺维有限总投资 200.00 万元；2012 年 12 月 17 日，王蓓蓓、刘晓雅与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签订《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为落实科技部关于国家级创业服务中心持股孵化的工作要求，创新孵化模式，加快基

地卫星应用产业明星企业的成长，解决中小企业部分融资难的问题，经孵化器董事会讨论研究决定对入孵的诺维公司持股孵化，总投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0.00%”。孵化器的本次增资系依照增资协议书中约定的“投资基准日为 2013 年 1 月 1 日”条款，履行对诺维有限增资 200 万的合同义务。

2013 年 01 月 0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吸纳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为有限公司股东，新增货币出资 20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20.00%；同意变更有限公司住所，同意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13 年 01 月 08 日，陕西广合会计事务有限公司出具陕广会验字(2013)第 A03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01 月 08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新股东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0 万元。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占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的 100.00%，其中王蓓蓓出资人民币 55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55.00%，刘晓雅出资人民币 25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25.00%，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20.00%。

2013 年 01 月 22 日，经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0 万元，住所变更为西安市航天经济技术开发区神舟四路 239 号 2 幢 5 层东。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王蓓蓓 | 550.00 | 55.00% | 货币 |
| 刘晓雅 | 250.00 | 25.00% | 货币 |
| 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 | 200.00 | 20.00% | 货币 |
| 合计 | 1,000.00 | 100.00% | — |

孵化器此次对有限公司增资未进行审计、评估，亦未进行股权设置申报，孵化器增资有限公司持股存在股权设置程序瑕疵，但增资合同由各方当事人签署、签章，内容合法有效，孵化器与有限公司的增资约定已经履行完毕，不存

在纠纷，针对上述增资事宜，孵化器已于2015年12月18日出具《关于对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及退出情况确认》，确认孵化器增资有限公司及股权转让事宜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同时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03月11日出具了《关于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对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及股份转让相关事宜的确认函》（西航天函【2016】7号），确认孵化器向诺维公司以货币200万元入股，折合股份200万股，为国有股权；孵化器股权转让事宜履行了国有股权处置程序；孵化器历史增资诺维公司及股权转让事宜未造成国有资产的任何流失，增资及国有产权退出行为合法、有效。

⑨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3年05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蓓蓓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的股权以2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红，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2013年05月15日，王蓓蓓与李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有限公司2.00%的股权以20.00万元的价格进行转让。

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后结构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王蓓蓓 | 530.00 | 53.00% | 货币 |
| 刘晓雅 | 250.00 | 25.00% | 货币 |
| 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 | 200.00 | 20.00% | 货币 |
| 李红 | 20.00 | 2.00% | - |
| 合计 | 1,000.00 | 100.00% | - |

⑩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变更

2013年12月1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李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的股权转让给原股东王蓓蓓，同时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后结构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王蓓蓓 | 550.00 | 55.00% | 货币 |

| | | | |
|-----------------|-----------------|----------------|----|
| 刘晓雅 | 250.00 | 25.00% | 货币 |
| 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 | 200.00 | 20.00% | 货币 |
| 合计 | 1,000.00 | 100.00% | - |

王蓓蓓与李红 2013 年 05 月 15 日签订股权转让后，李红未支付股权转让款，公司常年法律顾问发出拟提起诉讼催款函后，经协商李红遂将其名下 2% 股权以 0 价款转让给王蓓蓓，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了工商登记备案手续。鉴于王蓓蓓与李红 2013 年 05 月 1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价款并未实际支付，因此双方在《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0.00 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蓓蓓和一致行动人刘晓雅同时出具承诺，如因公司股权产生纠纷，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⑪ 有限公司第五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4 年 04 月 21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变更经营范围，同意修改有限公司章程。变更后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无线电测控设备、通信设备及导航设备的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无线电发射设备等专控除外）；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及嵌入式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咨询与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信息咨询服务；建筑智能综合布线设计与施工；计算机网络工程的维修及软件开发。电子产品及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上述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批准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2014 年 04 月 23 日，有限公司就上述事宜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⑫ 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4 年 09 月 05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希会审字（2014）1575 号《审计报告》，就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06 月 30 日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2014 年 10 月 08 日，陕西新兰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陕新评报字（2014）087 号《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以 2014 年 0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就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进行评估。

2014 年 10 月 10 日，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对

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转让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西航天发【2014】136号),同意孵化器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0.00%的股权,拟转让价格为2,562,416.00元。并按照《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办理股权转让手续。

2014年12月23日,西安产权交易中心出具《关于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00%股权转让公告情况的反馈》(西产函【2014】32号),西安产权交易中心于2014年11月25日至2014年12月22日对外进行了公告,公告期内仅有刘晓雅一人提出受让申请。根据《企业国有产权交易操作规则》第三十二条,只产生一个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的,由产权交易机构组织交易双方按挂牌价格与卖方报价孰高原则直接签约。

2015年03月17日西安产权交易中心出具《产权交易确认书》(西产确字2015年第5号),公告日期为2014年11月25日至2014年12月22日,交易方式为协议转让,交易价格为256.2416万元;产权交易条件及内容为“按照西航天发(2014)136号、西航天财发(2014)15号及交易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同意孵化器将其持有的诺维有限20.00%的股权转让,转让价格不低于256.2416万元;核准孵化器拟转让诺维有限20.00%股权评估价值为2,562,416元;交易标的受让方为刘晓雅,股权转让价格为256.2416万元。”

2015年03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孵化器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0%的股权转让给原股东刘晓雅,同时修改有限公司章程。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04月17日有限公司进行了工商变更。

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后结构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王蓓蓓 | 550.00 | 55.00% | 货币 |
| 刘晓雅 | 450.00 | 45.00% | 货币 |
| 合计 | 1,000.00 | 100.00% | - |

2015年12月18日,孵化器出具《关于对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

及退出情况确认》：“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与王蓓蓓、刘晓雅签订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确认向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 200.00 万元，以上增资履行了内部批准程序，增资中虽未对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审计、评估，但根据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2014 年 10 月 10 日出具的《关于对西安航天基地国际孵化器有限公司转让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决定》，在退出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时进行了审计、评估、招拍挂程序，最终成交价格由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确认，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⑬ 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变更、第六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5 年 07 月 0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王蓓蓓、刘晓雅对外转让股份，同意变更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启用新的有限公司章程；同意有限公司设董事会，免去王蓓蓓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会成员由 5 人组成，选举王蓓蓓、刘晓雅、段喆、张庆生、张幸为公司董事，董事任期三年；同意设监事会，免去刘晓雅监事职务，选举宋晓莉、贺保平为公司监事，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运坤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选举王蓓蓓为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5 年 07 月 08 日，王蓓蓓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00%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120.00 万元转让西科天使，股东刘晓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9.3333%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280.00 万元转让西科天使、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6667%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200.00 万元转让海创之星。

2015 年 07 月 27 日，有限公司进行了工商变更。

有限公司股东变更后结构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
|----------------------|---------|---------|------|
| 王蓓蓓 | 510.00 | 51.00% | 货币 |
| 刘晓雅 | 290.00 | 29.00% | 货币 |
| 陕西西科天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33.33 | 13.333% | 货币 |
| 西安海创之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 66.667 | 6.6667% | 货币 |

注：根据西安市地方税务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出具的《税收完税证明》（陕地证 00086500），王蓓蓓、刘晓雅股权转让所得税已经缴纳，财产转让所得缴税金额分别为：

160,000.00 元、599,400.00 元。

2.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08 月 31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XYZH/2015XAA40106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07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12,589,422.69 元。

2015 年 09 月 04 日，正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正衡评报字【2015】200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07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407.14 万元。

2015 年 10 月 10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以 2015 年 07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2,589,422.69 元，折合为公司股本 1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超出股本的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2015 年 10 月 10 日，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就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宗旨、经营范围、股份总数、股本设置和出资方式、发起人的权利义务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2015 年 10 月 22 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 XYZH/2015XAA40107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5 年 07 月 31 日止，股份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有限公司净资产折合的股本 1,000.00 万元。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部发起人出席了该会议，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10,0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0%。会议表决同意发起设立股份公司相关事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的董事、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

2015 年 11 月 27 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股份公司颁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797928729K），根据执照，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法定代表人为王蓓蓓，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西安市航天经济技术开发区神舟四路 239 号 2 幢 5 层东，经营范围为：无线电测控设备、通信设备、导航设备、电子产品及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及技术服务（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无线电发射设备等专控除外）；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及嵌入式设备的生产、销售、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信息咨询服务；建筑智能综合布线设计与施工；计算机网络工程的维修及软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为：

| 序号 | 股东姓名/名称 | 股份数（股） |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
|----|----------------------|----------------------|----------------|-------|
| 1 | 王蓓蓓 | 5,100,000.00 | 51.00% | 净资产折股 |
| 2 | 刘晓雅 | 2,900,000.00 | 29.00% | 净资产折股 |
| 3 | 陕西西科天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333,333.33 | 13.33% | 净资产折股 |
| 4 | 西安海创之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 666,666.67 | 6.67% | 净资产折股 |
| 总计 | | 10,000,000.00 | 100.00% | - |

（四）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今，尚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公司现任董事共 5 名，任期 3 年，基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任期 |
|----|-----|---------------|-------------------------|
| 1 | 王蓓蓓 |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2015 年 10 月-2018 年 10 月 |
| 2 | 刘晓雅 | 董事、副总经理 | 2015 年 10 月-2018 年 10 月 |
| 3 | 张幸 | 董事 | 2015 年 10 月-2018 年 10 月 |
| 4 | 段喆 | 董事 | 2015 年 10 月-2018 年 10 月 |
| 5 | 王彦添 | 董事 | 2015 年 10 月-2018 年 10 月 |

董事简历如下：

1. 王蓓蓓，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二）

股东基本情况”之“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刘晓雅，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二) 股东基本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3. 张幸，男，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毕业于北京装甲兵工程学院计算机信息技术与科学专业；2005 年 3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航天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设计工程师；2008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诺维有限技术总监；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诺维北斗董事、客户服务部主管。

4. 段喆，男，1983 年 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7 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陕西关天西咸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3 年 1 月至今任陕西西科天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总监；2013 年 9 月至今任西安钧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5 月至今任陕西初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5 年 3 月至今任西安立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诺维有限董事；2015 年 10 月起至今任诺维北斗董事。

5. 王彦添，男，1981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7 月毕业于西北大学经济法专业；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顾问；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海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西安海通安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5 月至今担任海创之星投资经理；2015 年 5 月投资西安群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5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诺维有限董事；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诺维北斗董事。

(二) 公司监事

公司现有监事 3 人，任期 3 年，基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任期 |
|----|-----|-------|-------------------------|
| 1 | 贺保平 | 监事会主席 | 2015 年 10 月-2018 年 10 月 |
| 2 | 宋晓莉 | 监事 | 2015 年 10 月-2018 年 10 月 |

| | | | |
|---|-----|--------|-------------------|
| 3 | 刘运坤 | 职工代表监事 | 2015年10月-2018年10月 |
|---|-----|--------|-------------------|

监事简历如下：

1. 贺保平，男，1986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6月毕业于第二炮兵工程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8年7月至2012年6月，任北京北阳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硬件设计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诺维有限硬件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诺维北斗研发二部硬件经理、监事。

2. 宋晓莉，女，1987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7月毕业于西安工业大学光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2011年3月至今任诺维有限软件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诺维北斗研发二部软件经理、监事。

3. 刘运坤，男，1987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11月至2007年11月在69214部队服役；2008年5月至2010年6月任西安市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消防专员；2010年7月至2013年12月，自营个体经商；2014年10月至今任诺维有限行政人员；2015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诺维有限监事；2015年10月至今任诺维北斗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5名，聘期3年，基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职务 |
|----|-----|----|-----------|
| 1 | 王蓓蓓 | 女 |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2 | 刘晓雅 | 女 | 副总经理 |
| 3 | 郭平 | 男 | 副总经理 |
| 4 | 张强 | 男 | 市场总监 |
| 5 | 王东 | 女 | 财务总监 |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 王蓓蓓，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二）股东基本情况”之“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刘晓雅，简历详见本节“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二）股东基本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3. 郭平，男，1980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7 月毕业于空军工程大学电讯工程学院通信工程专业；2005 年 5 月至 2015 年 1 月，历任航天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测试工程师、技术保障部经理、生产事业部总经理、产品经理等职；2015 年 4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诺维有限副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诺维北斗副总经理。

4. 张强，男，1983 年 8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毕业于陕西广播电视大学新闻学与大众传播专业；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中国康辉西安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客户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咸阳恒源供水工程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成都双虎实业有限公司陕西办事处总经理助理；2013 年 2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兴平天缘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诺维有限销售部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诺维北斗市场总监。

5. 王东，女，1983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 年 4 月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财务管理专业；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西安立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宁波西电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宁波信息技术研究院财务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诺维有限财务总监，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诺维北斗财务总监。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项目 | 2015 年 9 月 30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计（万元） | 1,672.19 | 1,698.45 | 1,435.33 |
|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 1,483.81 | 1,297.44 | 12,49.02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 1,483.81 | 1,297.44 | 1,249.02 |
| 每股净资产（元） | 1.48 | 1.30 | 1.27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1.48 | 1.30 | 1.27 |
| 资产负债率 | 11.27% | 23.61% | 12.98% |

| | | | |
|-------------------------------|------------------|---------------|---------------|
| 流动比率（倍） | 10.92 | 4.94 | 12.76 |
| 速动比率（倍） | 8.99 | 4.19 | 9.49 |
| 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营业收入（万元） | 805.87 | 1,107.82 | 131.79 |
| 净利润（万元） | 186.37 | 58.42 | -118.90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186.37 | 58.42 | -118.90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 147.83 | 39.37 | -200.22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 147.83 | 39.37 | -200.22 |
| 毛利率（%） | 61.70 | 47.14 | 59.06 |
|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40 | 4.60 | -8.6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78 | 3.12 | -14.9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9 | 0.06 | -0.1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9 | 0.06 | -0.12 |
|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 1.99 | 4.79 | 0.59 |
| 存货周转率（次） | 1.56 | 4.52 | 0.9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 726.35 | -174.51 | 133.31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73 | -0.17 | 0.14 |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实收资本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净资产/实收资本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实收资本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010-60833751

传真：010-60833739

项目小组负责人：曾春

项目组成员：乔楠、白琳娜、冯黎黎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陕西希格玛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夏小兵

住所：西安市含光南路 216 号嘉翔大厦 5F

联系电话：029-85755050

传真：029-88230097

经办律师：夏小兵、彭丹妮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叶韶勋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联系电话：029-63359999-1101

传真：029-63358899

经办注册会计师：常晓波、薛永东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正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雷华锋

住所：西安市航天基地航天大道 59 号金羚大厦 1003 室

联系电话：029-87515235

传真：029-87511349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白武钰、于开峰

(五) 证券登记结算结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立足于卫星导航产业，围绕“板卡-终端-系统”产业链，从事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的设计、开发、生产与销售，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的开发与销售，以及系统集成技术开发与服务。

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应用需求，以自主研发的软件和硬件为载体进行产品开发和系统集成，为低空飞行、人防、气象、电力、水利、保险、交通运输、移动通信、体育等行业客户和大众消费客户提供定位、导航、通信、授时为一体的产品、综合性解决方案和服务。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为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以及相关技术开发与服务。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按照功能可分为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技术开发与服务主要为系统集成及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1.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是通过卫星导航定位相关技术来接收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系统和全球定位系统（GPS）的卫星信号，解析信号中的位置、速度和时间等信息，同时还可向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系统发送信息的产品。产品具备导航、定位、通信、授时及监控等功能。其主要产品类别如下：

（1）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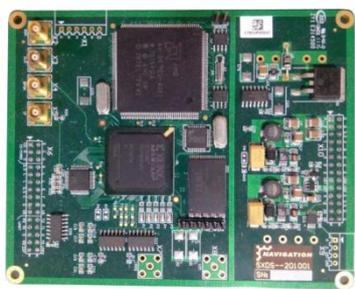
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是指各类高精度、高可靠性、高扩展性的北斗板卡设备，该设备可单独使用也可用于二次开发。

① 北斗 RDSS 全功能板卡



北斗 RDSS 全功能板卡接收与发射北斗 RDSS S/L 频点，主要采用了北斗卫星接收机信号捕获跟踪与信息提取技术、高精度接收机技术、北斗 RDSS 用户授权信息检核技术等。产品具备北斗 RDSS 十通道定位、通信、通播的所有功能，支持多张智能 IC 卡、IC 卡芯片及保密模块，还可根据 IC 卡类型，实现普通用户机与指挥机模式的自动切换。北斗 RDSS 全功能板卡扩展性强，可广泛应用于北斗信息化中心、车辆导航监控、电信行业、海洋渔业管理、气象探测等领域。

② 北斗 RDSS 信号处理板



北斗 RDSS 信号处理板接收与发射北斗 RDSS S/L 频点，主要采用了北斗定位、通信技术、北斗单向授时、双向授时技术、伪距测量误差修正技术、高可靠性抗干扰通讯技术等。产品的北斗单向授时精度优于 50ns，北斗双向授时精度优于 20ns。产品可广泛应用于集群管理、网络授时系统、通信车辆集群授时和特种车辆监控等领域。

(2) 北斗卫星导航终端

北斗卫星导航终端是用户应用的终端，按照使用频点不同可分为北斗

RDSS 型与北斗 RNSS 型。公司按照使用类型将北斗卫星导航终端产品分为：指挥型、车载型、机载型、授时型、数据传输型等。

① 北斗指挥型用户机



北斗指挥型用户机接收北斗 B1、S 和 GPS L1 频点，发射北斗 RDSS L 频点，主要采用北斗卫星接收机信号捕获、跟踪与信息提取技术和大容量多下属指挥技术，能监收 100/500/1000/5000 名下属用户机的定位和通信信息，并可向下辖用户机发送通播信息。产品是为集团组网、指挥调度而设计的特殊用户机，与普通用户机一起可构成指挥调度系统。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指挥监控、地质科考、紧急搜救等领域。

② 北斗车载/数传型用户机



北斗车载/数传型用户机接收北斗 B1、S 和 GPS L1 频点。数据传输采用北斗 RDSS L 频点与 GPRS 网络智能自适应，本地采用 WIFI、蓝牙或串口进行设备监控。产品采用高精度接收机技术和双模多射频接口设计技术，具备北斗定位、短报文通信、导航、自动回传位置或状态信息等功能。产品可广泛应用于特种车辆、危险品运输系统、航海搜救、水利系统、森林防火等领域。

③ 北斗机载型用户机



北斗机载型用户机采用航空材料流线型设计，特别加强了高空飞行环境的适应性，如耐高低温突变、完全阻燃、高抗冲击、高韧性、低收缩。产品接收北斗 B1、S 和 GPS L1 频点。数据传输采用北斗 RDSS L 频点与 GPRS 网络智能自适应，本地采用 WIFI、蓝牙或串口进行设备监控。产品主要采用了高精度接收机技术和双模多射频接口设计技术，具备北斗定位、短报文通信、导航、自动回传位置或状态信息等功能，同时可进行独立组网或集群化组网。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无人机、通用航空飞机领域。

④ 北斗集群数据传输型用户机



北斗集群数据传输型用户机是一款利用北斗卫星 RDSS 进行大规模数据传输的产品，主要采用了北斗卫星接收机信号捕获、跟踪与信息提取技术、北斗多 IC 卡大数据量传输技术等。产品的功能是将 10 台北斗 RDSS 接收机并联，共享一个信息处理模块、基带处理模块、调度模块和一套射频与天线，当需要传输数据时，信息处理模块和调度模块在接收数据文件后将文件打包分拆，以实现快速、连续的数据传输。产品可广泛应用于集群管理、大数据量传输、海洋浮标管理、气象探测等领域。

⑤ 北斗授时系统



北斗授时系统接收北斗 B1/B3、GPS L1 频点信号。系统由两台北斗授时机、控制系统、NTP 服务器构成。系统采用北斗 B3/B1 频点 Q 支路 P 码直接捕获跟踪技术、高精度授时技术、B 码解析技术、高稳晶体振荡器守时技术、多接口共用技术。系统可将最优的时间信号输出给 NTP 服务器，再由 NTP 服务器输出多种类型授时基准信号。系统可广泛应用于机房授时、控制中心授时、局域/广域网授时等领域。

⑥ 北斗授时型用户机



北斗授时型用户机接收北斗 B1/B3、GPS L1 频点信号。产品主要采用北斗 B3/B1 频点 Q 支路 P 码直接捕获跟踪技术、高精度授时技术、B 码解析技术、高稳晶体振荡器守时技术，可提供多种时间信号形式输出，为用户提供准确的时间基准。产品可适用于有授时需求的综合指挥控制中心，广泛应用于电力、金融、交通、广电等领域。

⑦ 北斗 RNSS 部标车载终端



北斗 RNSS 部标车载终端通过是一款通过《国家安全生产北京危险品运输监控设备检测检验中心》检测的交通部部标产品。产品接收北斗 B1、GPS L1 频点信号，并通过 GSM/GPRS 网络传送车辆行驶速度、时间、里程以有关车辆行驶的其它状态信息，还可实时记录、存储车辆有关信息。产品主要采用了高精度接收机技术、流动监测技术、无线传输与打印技术，影像技术、车辆信息采集与诊断技术、驾驶信息实时交互技术等。产品主要应用于特种车辆、“两客一危”车辆、重型载货汽车、半挂牵引车。

⑧ 北斗 RNSS 多功能车载终端



北斗 RNSS 多功能车载终端接收北斗 B1、GPS L1 频点信号，主要采用高精度接收机技术和双模多射频接口设计技术。产品具备北斗卫星与 GPS 双定位、GSM 与 GPRS 双通信功能，用户可通过发送手机短信或上网实时监控该终端设备所在位置。产品还具有强扩展性，可实现油耗监测、胎压监测、断油断电、照相、导航等功能。产品主要应用于特种车辆和“两客一危”车辆。

⑨ 北斗 RNSS 小型化车载终端



北斗 RNSS 小型化车载终端接收北斗 B1、GPS L1 频点信号，采用小型化设计，适宜安装于各类车内。产品具备北斗卫星与 GPS 双定位、GPRS/CDMA 通信功能，可实时查看该终端设备所在位置等。产品可广泛应用于车辆追踪管理、安全防盗等领域。

⑩ 北斗小天使



北斗小天使是一款针对儿童和学生安全的多功能定位终端，主要采用北斗卫星/GPS/基站/WIFI 四维一体定位技术、低功耗小型化设计技术、GSM 通信技术、传感器数据采集技术、无线打卡技术。产品具有体积小、定位准、安全稳定、易于使用等特性。用户的监护人可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通过 APP、短信、Web 网页均可了解终端目前的位置，并可进行监听。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学生、儿童、个人定位监护等领域。

⑪ 北斗守护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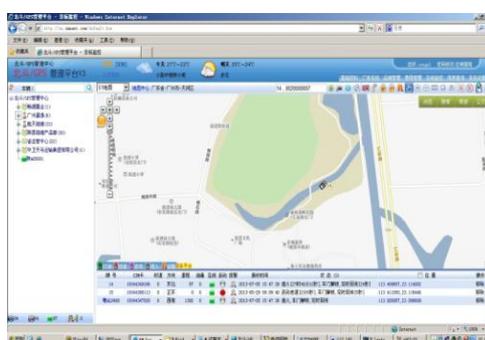


北斗守护神是一款专门针对非机动车辆的导航定位终端，主要采用北斗卫星/GPS/基站混合定位技术、小型化设计技术、宽电压设计技术、GSM 通信技术、传感器数据采集技术和监听技术。产品具备通过网络和短信实时监控终端设备所在位置的功能。产品主要安装于摩托车和电动车内。

（3）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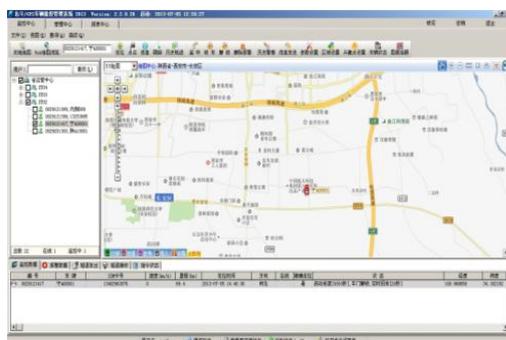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是指为满足行业用户和大众消费用户对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的需求，基于北斗卫星导航定位技术开发的信息化系统。

① 基于北斗的位置服务平台（B/S 架构）



基于北斗位置服务平台（B/S 架构）是基于北斗与 GPS 卫星的位置服务平台软件，采用了高并发和大容量设计技术、地理信息网络系统技术、数据库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等。该产品以数字地图为背景，为移动目标提供的自身位置和周围环境信息，进行全天候、全天时实时动态跟踪和远程报警、委托监控和救援等服务。平台可广泛应用于各类车辆监控调度系统、巡逻指挥系统等。

② 基于北斗的位置服务平台（C/S 架构）



基于北斗的位置服务平台（C/S 架构）是基于北斗与 GPS 的客户端位置服务软件。产品的功能与基于北斗的位置服务平台（B/S 架构）相同，但是系统

响应速度更快、效率更高，主要应用于大型用户管理端。

③ 北斗在哪儿/北斗天地通



“北斗在哪儿”和“北斗天地通”是针对公司自身产品而研制的安卓手机端软件，主要采用了安卓系统软件设计技术、多线程设计技术、人机交互设计技术、安卓 GIS 设计技术、无线 WIFI 数据传输技术、网络大数据接收处理技术和数字通讯技术。软件可通过互联网，对相关产品进行全天候、全天时的监视与控制。

2. 技术开发与服务

技术开发与服务是指系统集成及服务，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应用需求，以自主研发的软件和硬件为载体进行系统集成，为设备检测、电力、人防、气象、水利、保险、交通运输、移动通信、体育等行业客户提供检测、定位、导航、通信、授时的综合性解决方案和服务。目前公司提供的系统集成及服务包括：北斗暗室测试系统（卫星应用综合测试平台）、卫星地面设备检测系统、X 波段大功率脉冲行波管测试系统、北斗人防警报器监控系统、北斗水情监控系统、保险查勘车辆北斗监控与调度系统、指挥自动化信息系统、北斗集群定位系统、汽车拉力赛裁判系统等。

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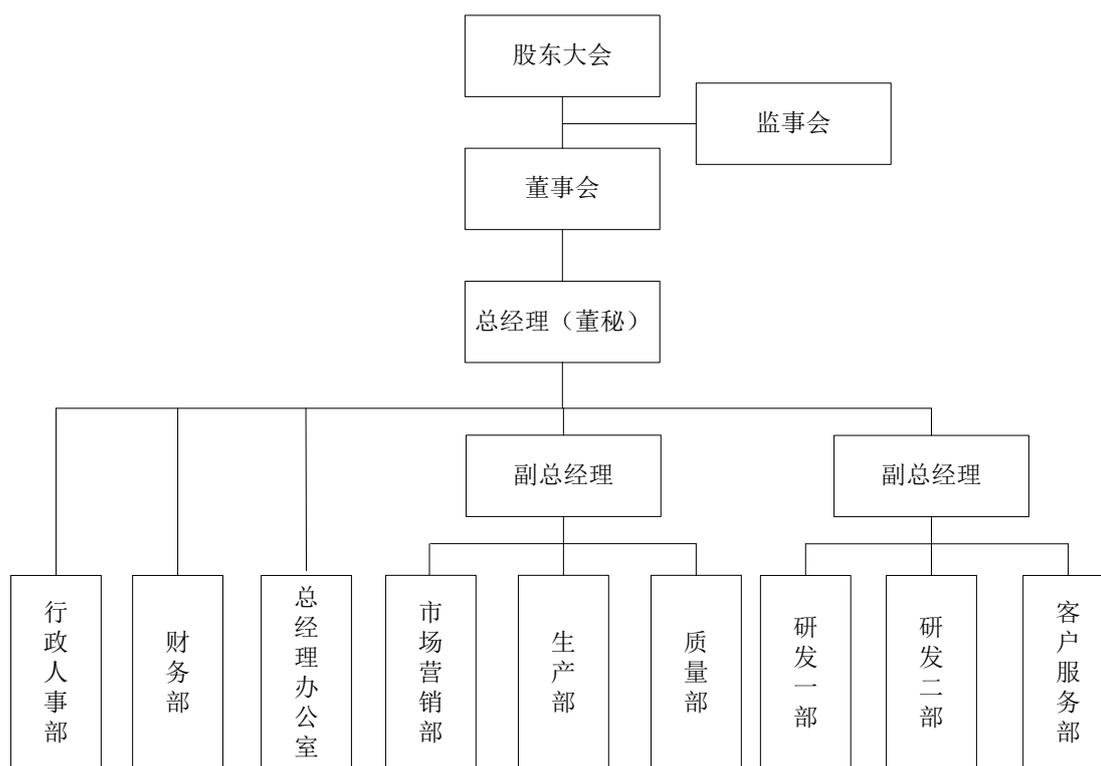
| 名称 | 功能 | 应用方向 |
|--------------------------|---|-----------------------------|
| 北斗暗室测试系统 (卫星应用综合测试平台) | 模拟北斗卫星系统运行，对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终端进行入网检测，并对终端相关的性能指标进行检测。 | 针对科研院所和质量检测部门对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终端检测。 |

| | | |
|------------------|---|--|
| 卫星地面设备检测系统 | 通过卫星传输数据进行数据采集、分析并生成测试报表；对相关测试仪器的自动化控制、数据采集、数据分析、图形化显示进行检测。 | 针对各种直接执行特定卫星任务的仪器、设备或分系统完好性的检测。 |
| X 波段大功率脉冲行波管测试系统 | 通过对相关测试仪器进行自动化控制、图形化显示、数据采集、数据分析、报表生成等，完成测试与分析。 | 针对大功率电源测试环境有要求的行业。 |
| 北斗人防警报器监控系统 | 通过北斗 1 号卫星链路完成远程终端设备数据采集、控制以及传输。 | 针对人民防空领域。 |
| 北斗水情监控系统 | 通过对水位、流速、流量、环境、气象等信息的采集，并对信息进行数据分析管理，解决遥信、遥测、遥控的智能化应用。 | 针对水利行业的雨量、防汛、库容、支干渠、自然灾害等水文信息的监报预警和管理。 |
| 保险查勘车辆北斗监控与调度系统 | 具有对保险系统所有定损查勘车辆分级（一线、二线、三线城市）管理、信息统计（里程、油耗、身份识别、行车轨迹）等功能。通过车辆数据采集、统计，保障查勘员行车安全，避免行驶违章，实现查勘员定损工作的全程数据通信。 | 针对保险行业。 |
| 指挥自动化信息系统 | 具有北斗通播、点对点通信、下属用户监控管理、集群化管理等功能。 | 针对运输、航空、航海、搜救、定制数据传输等领域。 |
| 北斗集群定位系统 | 具有监控北斗卫星定位终端实时位置信息、分区对终端进行监控管理的功能。 | 针对运输、航海、定制位置监控等领域。 |
| 汽车拉力赛裁判系统 | 具备对比赛全路段分时分项的成绩计算功能，可以分别计算出车队、车辆、个人的成绩并生成成绩表单。 | 针对各类车辆（含摩托车）国际一级、二级比赛。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服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机构图及主要职能部门责任

组织结构图



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1. 市场营销部

负责建立并健全营销管理制度、规范营销业务管理；负责公司品牌营销和市场开拓，制定年度营销策略和营销目标计划，完成公司年度销售目标；负责市场信息收集、整理；确认客户需求，组织合同评审活动；组织产品的交付、售后服务对接。

2. 行政人事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和行政后勤管理工作。制定、组织实施公司人力资源战略，建立人员招聘、培训管理制度；制定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实施绩效管理工作，组织制定、执行、监督公司人事管理制度。组织进行企业文化建设，建立并实施公司行政管理制度，负责总务后勤管理及组织进行办公用品及固定资产的管理工作。

3.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及控制，包括会计管理、财务计划、财务程序制定、内部审计、财产物资清查与核算、成本控制和投资研究分析；编制财务报表及财务预算决算，对公司税收进行整体筹划与管理，监控和预测现金流量，进行有效的风险控制。

4. 总经理办公室

负责跟进总经理管理指令的实施、检查、督促、落实执行情况；协助总经理对各职能部门进行协调、管理工作；负责与各政府部门及各中介机构联络协调，综合处理有关资本市场的相关工作。

5. 研发部

负责公司北斗通信、定位、导航、授时等各类产品及其应用系统的研发设计和流程管理，主要包括需求分析、技术可行性分析、总体方案设计、项目策划、软硬件及结构方案设计和实施、算法开发、功能性测试以及环境试验等；技术文件、技术成果的输出；现有产品可靠性、稳定性的提升；新技术新产品的预研工作，协助公司做出未来产品技术发展方向的决策。研发部根据业务方向不同分为研发一部和研发二部，研发一部主要负责大众消费产品研发；研发二部主要负责行业产品研发。

6. 生产部

负责公司生产计划的制定和执行并根据生产计划编制采购计划，安排采购代表按期采购；控制采购成本和物料质量；妥善保管采购物料并定期盘查；负责采购合同、外协合同的起草与签订；对外协加工厂商进行筛选并对外协流程进行质量跟踪；认真按照工艺文件及质量管理要求的有关规定进行生产；负责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和成本控制；保证按质按量按期交货；协同质量部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和纠正；负责公司生产设备的管理及维护；负责保持生产环境的整洁，维持生产秩序，进行安全培训。

7. 质量部

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维护和持续改进工作，监督公司各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组织制定和贯彻落实公司质量方针和目标；组织编制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开展内部质量审核和外部质量审核；确认各项目质量控制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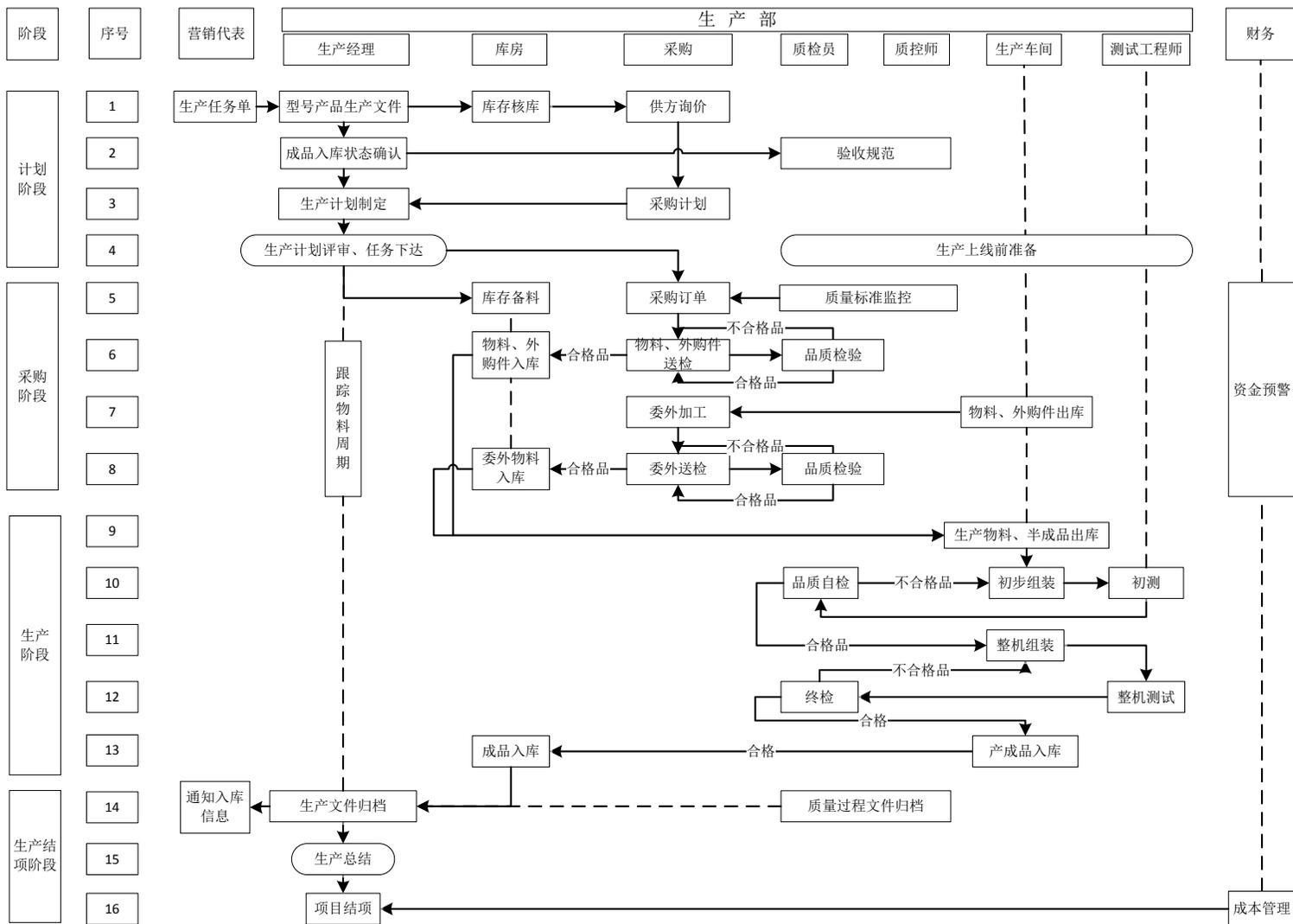
并做好各节点的质量监督工作；参与新工艺、新技术的技术鉴定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负责公司设计开发文件的收集、归档、造册、保管、发放等工作；负责生产过程的质量记录的收集、管理、造册；负责制订检验、测量和试验设备仪器的检定校准的计划并执行。

8. 客户服务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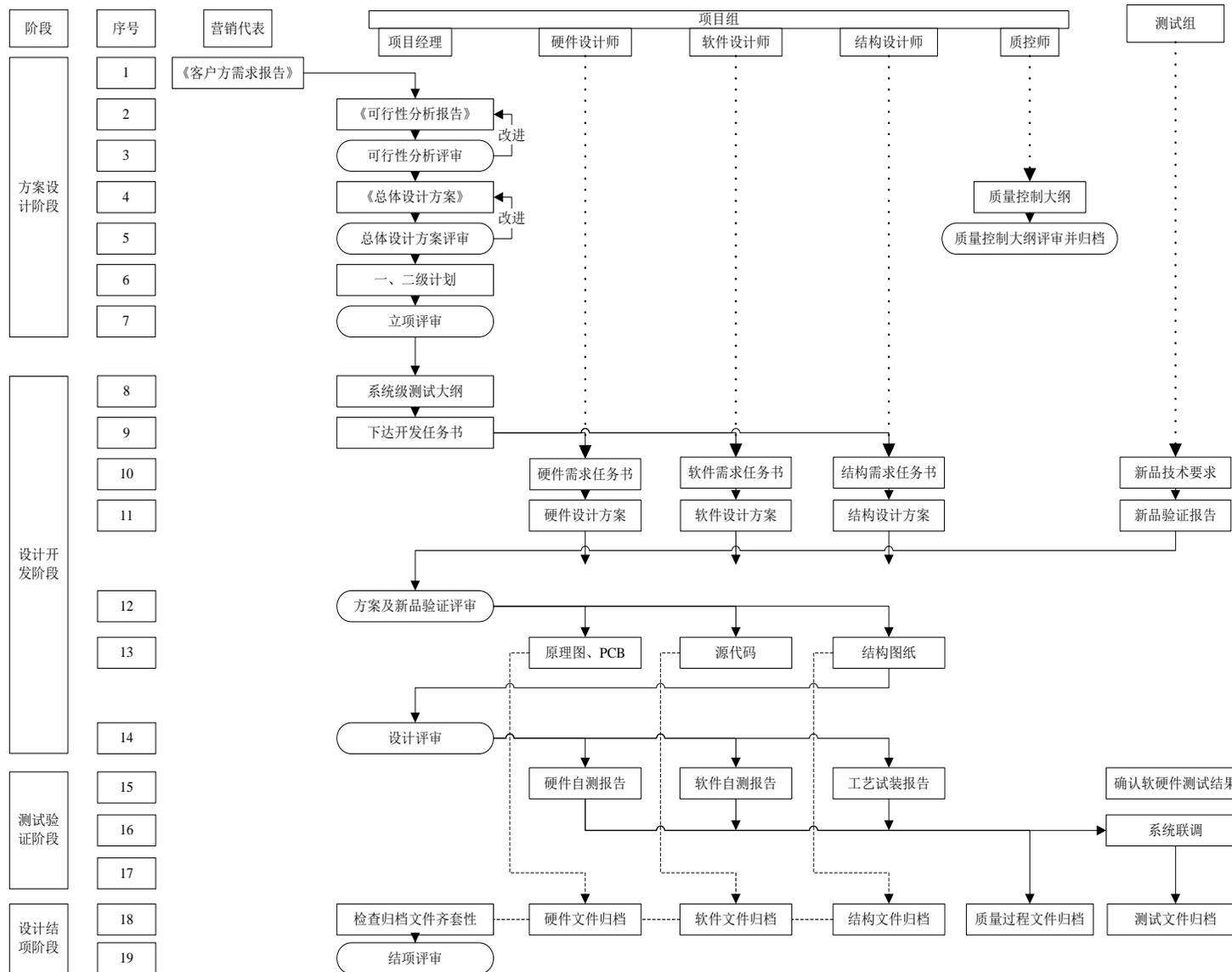
负责公司售后服务各项工作。负责与客户之间建立良好的沟通关系，对客户咨询进行解答和处理，并反馈客户意见和建议；配合市场营销部等其它部门做好客户沟通、资料共享、技术协调等工作；根据产品售后周期进行产品的售后维护和保障；对客户满意度进行分析和提交。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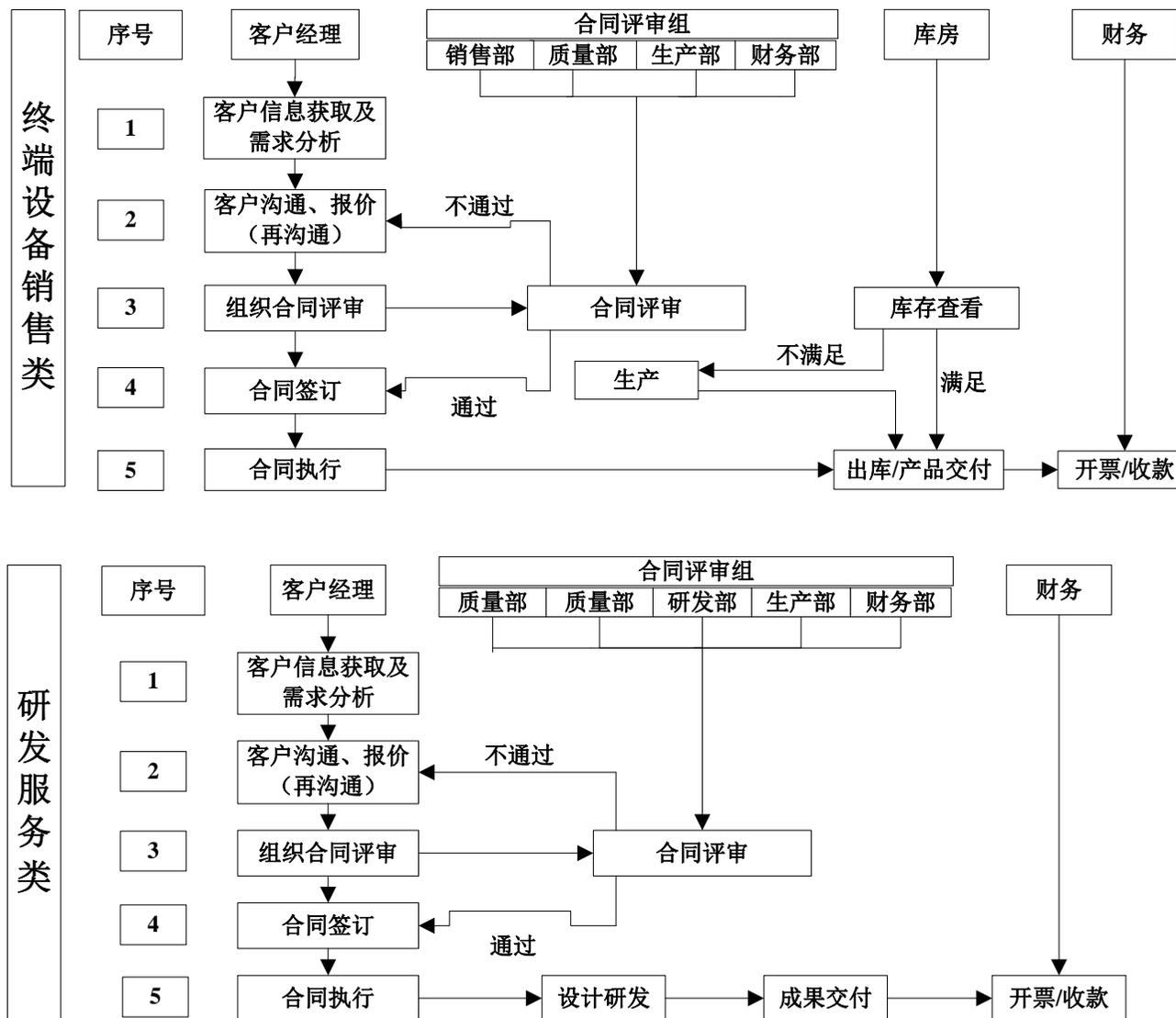
1. 公司采购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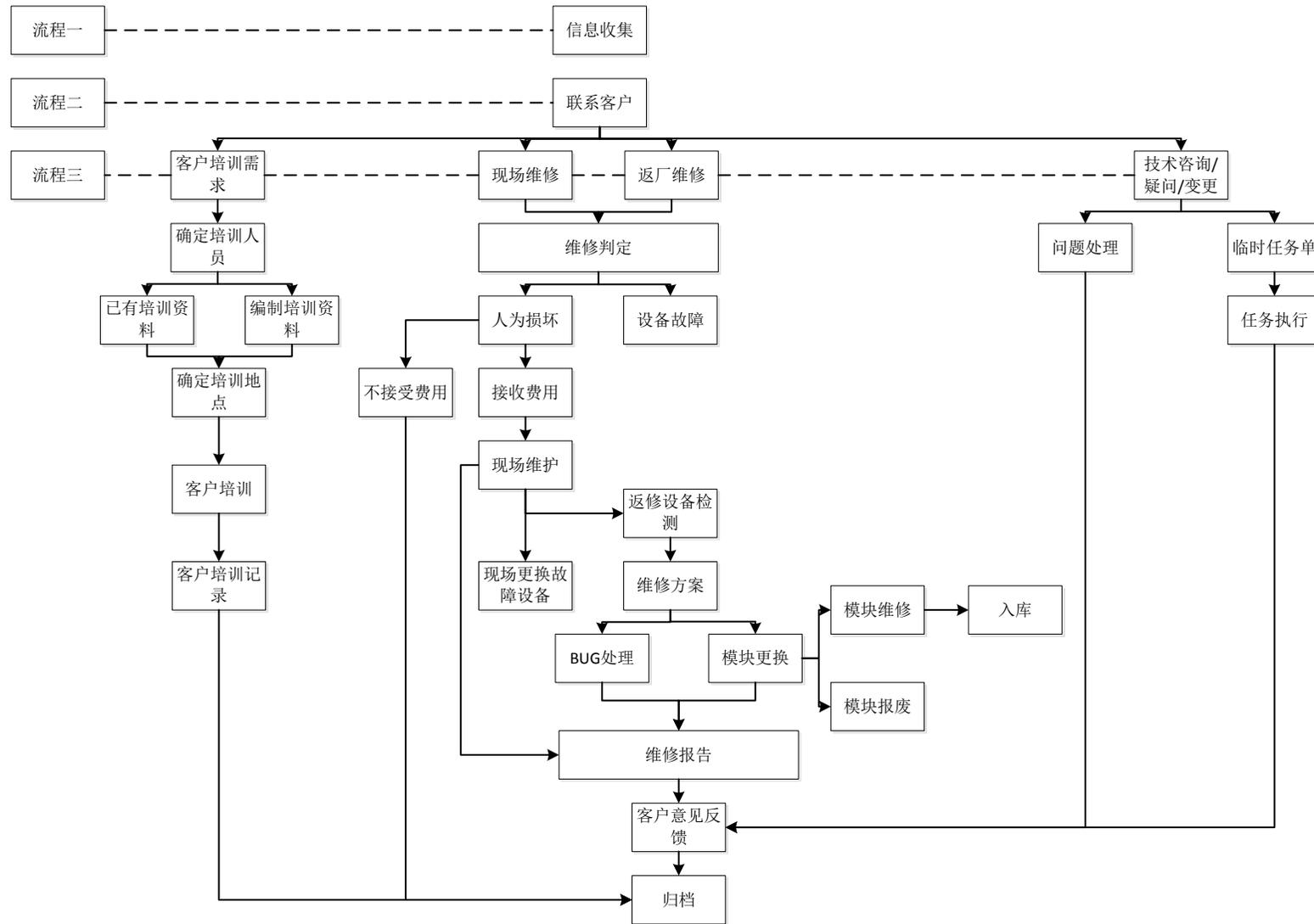
2. 公司研发流程



3. 销售流程图



4. 公司售后流程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均由公司自主研发，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人员从事北斗行业达十余年，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策略，在卫星导航领域掌握了多项关键核心技术。

1. 公司目前使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主营业务为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的设计、开发、生产与销售，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的开发与销售，以及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与服务。公司主营业务涉及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高速数字信号处理硬件设计技术、信息与信号处理设计技术、卫星导航接收技术、便携定位技术、RDSS 用户授权信息检核技术、交互平台应用技术和北斗位置服务应用技术。

核心技术如下：

| 技术领域 | 技术类别 | 核心技术 | 技术特征 |
|---------------|----------------|----------------------|--|
| 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 | 高速数字信号处理硬件设计技术 | 高速 PCB 板的信号完整性设计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采用相关仿真模型，进行完整性分析，解决了单条传输线的信号完整性问题、相邻传输线之间的信号串扰问题以及电源与地分布相关的问题。 |
| | | 高频数字信号处理 FPGA 电路设计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以 FPGA 作为电路实现平台，根据北斗接收机相关特点，充分利用硬件资源并对电路进行的特殊改造和设计，提高了数字信号处理的可靠性、抗干扰性，为板卡及整机的高性能奠定了基础。 |
| | 信息与信号处理设计技术 | 低频、窄带条件下的信息编码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北斗系统的通信对于频率和带宽有所限制，采用了特定的信息编码算法与技术，充分利用了有限的有效信息长度来传输尽可能多的参数变量，解决带宽的限制并满足传送流量的要求。 |
| | | 基带数字信号处理仿真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该技术针对基带处理的捕获和跟踪，采用串行滑动相关法进行捕获，用 COSTAS 环结构进行载波跟踪、延迟锁定环结构进行伪码跟踪，利用 VHDL 语言设计了基带相关器的核心模块，用仿真软件对相关模块进行仿真，从而确认设计正确性。 |

| | | | |
|-------------------------|----------------------|---|--|
| 北斗卫星 导航终端 | 卫星导航 接收技术 | 高精度接收 机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确定了射频前端所应满足的噪声系数设计指标，从谐波抑制、混频干扰、低功耗、实现复杂度方面对频率规划进行约束，提出了 ADC 最优量化电平和射频端 AGC 的动态范围。攻克了工程实现中高性能、小型化、低功耗等关键技术。 |
| | | 大容量多下 属北斗指挥 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采用大规模信号处理器件、高速 RAM 通道技术、分时共用 1 个维特比 IP 核的译码技术，完成了可达 10000 个 ID 的数据缓存、数据译码、译码后数据缓存并让 ARM 完成译码后的数据读取等工作。从而突破了大容量多下属的指挥机最为关键的技术环节。 |
| | | 北斗多 IC 卡 大数据量传 输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该技术实现了利用北斗进行大数据量传输的技术方案。通过写入多张北斗 IC 卡数据技术，数据压缩技术，位拼接技术和长报文通信技术，将大容量数据传输至指挥中心，大大提高大容量数据监控的实时性。 |
| | | 北斗卫星接 收机信号捕 获、跟踪与 信息提取技 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该技术通过北斗基带处理 A/D 子单元、下变频子单元、Sin/Cos 子单元、相关子单元、码跟踪子单元、载波跟踪子单元、信号功率处理子单元、帧时标提取子单元、维特比译码子单元完成了卫星信号的捕获跟踪，并且从增加捕获信号功率和减少非相干累加损失两个方面提高捕获灵敏度。该技术优于传统的串行搜索捕获方法。 |
| | | 北斗 B3/B1 频点 Q 支路 P 码直接捕 获跟踪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采用了基于匹配滤波器组与 FFT 的 P 码直捕算法，极大缩短了 P 码的直捕时间和 P 码接收机的首次定位时间，从而实现了在不借助于 C 码作为引导信号的情况下，直接进行 P 码捕获，从而为系统提供定位、速度测量等服务。 |
| 便携定位 技术 | 微弱北斗卫 星信号捕获 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采用相关累积和非相关累积技术、估计导航数据最佳组合的圆周相关法以及差分相关捕获算法、微弱北斗信号码跟踪技术、微弱信号环境下位置解算技术，从而提高了接收机的处理增益，实现了对微弱北斗信号的捕获。 | |
| RDSS 用户 授权信息 检核技术 | 批量自动检 核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该技术提出一种高效率的批量检测算法，以北斗 IC 卡授权的服务频度为主要参数进行统筹优化，合理利用低频率用户授权信息检核的时间间隔，检测高频度的用户授权信息，从而缩短批量检测中由于服务频度限制带来的等待时间，大幅提高了 IC 卡授权信息批量检核效率。 | |

| | | | |
|----------------------|--------------------|----------------|--|
| 北斗卫星 导航定位 应用系统 | 交互平台 应用技术 | 驾驶信息实 时交互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技术以 OBD、多功能传感器作为基本采集源，对车辆实施监管、防抢、防盗以及事故前提醒、事故后求救等。使用北斗/GPS 双模定位系统进行地理信息的采集，利用三轴加速传感器计算水平度，提供侧翻，电子围栏，路线偏移报警等功能。具有较强的抗干扰能力，先后通过国家级标准和行业标准认证。 |
| | 北斗位置 服务应用 技术 | LBS 综合应 用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采用北斗/GPS/基站混合/WIFI 四维一体的定位技术、低功耗小型化设计技术、长短号通话、传感器数据采集技术、USB 充电续航技术、无线打卡技术，完成了基于 LBS 的综合应用平台。 |
| | | 人机交互通 信技术 | 自主研发，技术先进。基于安卓系统的软件设计技术、多线程设计技术、人机交互设计技术、安卓 GIS 设计技术、无线 WIFI 数据传输技术、网络大数据接收处理技术；北斗导航卫星、GPS、CDMA 数字通讯系统技术的综合应用技术。 |

2. 公司业务布局及相应的储备技术

除上述核心技术应用在报告期主营业务之外，公司根据业务布局及发展现状，尚有相应的技术储备。

(1) 公司业务布局规划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为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的设计、开发、生产与销售，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的开发与销售，以及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与服务。

公司未来 3 年的发展规划为：以北斗卫星技术为核心，市场为龙头，研发创新为后盾，紧跟北斗二代二期研制进度，继续以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为方向，横向联合，纵向做深。通过“北斗+”的应用模式探索，逐步将北斗与大数据、云计算和物联网等技术融合。公司致力于打造“北斗卫星信息应用+互联网”的信息应用全新产业链。

(2) 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与进展情况

| 类别 | 项目名称 | 进展情况 | 拟达到的目标 |
|----|------|------|--------|
|----|------|------|--------|

| | | | |
|---------------|---|--------------------------|---|
| 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 | 北斗二代二期射频收发电路 | 原理设计已完成，正准备进行试制 | 为北斗二代二期导航终端做技术储备，提供高性能、低功耗的射频和基带部分，预研新一代北斗导航接收机。 |
| | 北斗二代二期基带处理电路 | 方案设计已完成，正准备编码设计 | |
| | 北斗 RDSS、北斗 RNSS B1/B3、GPS、GLONASS 多频多星座导航定位板卡 | 项目方案设计已完成，完成了硬件原理设计，软件设计 | 研制多卫星导航系统下的高可靠性的定位终端板卡，拓展更多的特殊应用领域。 |
| 北斗卫星导航终端 | 北斗云路由器 | 方案设计已完成，正在进行硬件与软件设计 | 研制超大规模北斗 RDSS 用户机，将北斗 RDSS 短报文通信架设于“云端”，将北斗短报文与互联网真正做到互联互通，开创北斗短报文应用的新时代。 |
| | 高端北斗银联卡 | 方案设计已完成，原理样机已完成 | 针对各类银行卡丢失、盗刷等现象，创新性的将北斗与银行卡网络融合，提升银行卡的安全，并对特种人群提供更多服务。 |
| | 北斗 RDSS、北斗 RNSS B1/B3、GPS、GLONASS 多模多星座高动态用户机 | 方案设计已完成，正在进行硬件与软件设计 | 对终端基带部分采用全数字化处理技术，从模型和环路参数中进行优化设计，应用时域、频域联合的快速捕获算法，实现多模多频下高动态的快速捕获和跟踪。 |
|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 | 北斗停车管家 | 方案已设计完成，准备进行实验室验证 | 采用北斗精密单点定位技术、网络 RTK 技术、室内导航组合技术、小型化系统集成技术和微信应用服务技术，解决有车族停车难的问题。 |
| | 北斗电子门票与导游系统 | 方案已设计完成，准备进行实验室验证 | 将景区门票进行了颠覆性改造。可替代目前的纸质门票、景区导游及景区安防管理部分工作。属智慧旅游的细分领域。 |
| | 北斗竞技裁判系统 | 方案已设计完成，实验室样机已完成 | 针对目前各类竞技赛事，缺少有效的产品进行赛事监督评判开发。力争在未来三年做国内竞技类比赛的技术支持服务商。 |
| | 北斗乐园管理平台系统 | 方案已设计完成，实验室样机已完成 | 针对目前室外游乐场管理无序，收费混乱，游客排队等候等问题逐一解决。减轻游乐场管理工作，提升游客游玩舒适度。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2. 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下列专利，均在正常使用。

(1) 发明

| 序号 | 名称 | 专利号 | 取得方式 | 权利人 | 专利申请日 | 公告日期 | 权利保护期限 |
|----|------------------------|------------------|------|------|------------|------------|--------|
| 1 | 一种北斗卫星与GPS卫星双模定位授时型接收机 | ZL201110055566.0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1.03.09 | 2013.05.15 | 20年 |

(2) 实用新型

| 序号 | 名称 | 专利号 | 取得方式 | 权利人 | 专利申请日 | 公告日期 | 权利保护期限 |
|----|-----------------|------------------|------|--|------------|------------|--------|
| 1 | 一种防空警报控制装置 | ZL201420449874.0 | 原始取得 | 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解放军61081部队；星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民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 2014.08.11 | 2014.12.10 | 10年 |
| 2 | 一种防空警报系统 | ZL201420449914.1 | 原始取得 | | 2014.08.11 | 2014.12.03 | 10年 |
| 3 | 一种北斗卫星全通能定位通信终端 | ZL201320430078.8 | 继受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3.07.17 | 2013.12.25 | 10年 |

注1：序号1、2为公司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形成的知识产权。2013年12月18日，诺维有限同广州市民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星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人防北斗卫星防空警报控制系统研制技术开发合作协议书》，约定：系统的知识产权由上述三方共同享有，合作各方独立完成本系统的研发人员、享有本系统成果文件上署名、取得有关荣誉证书等的权利。中国人民解放军61081部队是本次研发项目的前期组织协调人，项目后期也参与了部分研发工作，因此在申请上述两项专利时，专利权人除了诺维有限、广州市民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和星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中国人民解放军61081部队也是专利权人之一。除上述事项外，各权利人未就专利归属进行补充约定，根据各方签订的《开发合作协议书》并结合我国《专利法》的相关规定，专利申请权或者专利权的共有人对权利的行使有约定的，从其约定。没有约定的，共有人可以单独实施或者以普通许可方式许可他人实施该专利；许可他人实施该专利的，收取的使用费应当在共有人之间分配。针对上述系统取得的

研究成果，因四方专利权共有人对专利权的行使没有具体的约定，公司作为共有人之一，具有单独实施该专利的权利，该等符合法律的权利保障措施使得公司有权根据经营生产需要、无需经过他人同意、排他性地实施该等研究成果。

注 2：序号 3 系从股东王蓓蓓名下无偿受让取得，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手续合格通知书》（专利权人变更）。根据 <http://cpquery.sipo.gov.cn/> 公示，一种北斗卫星全功能定位通信终端专利权属申请人已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登记变更为诺维有限。

（3）外观设计

| 序号 | 名称 | 专利号 | 取得方式 | 权利人 | 专利申请日 | 公告日期 | 权利保护期限 |
|----|---------------|------------------|------|------|------------|------------|--------|
| 1 | 北斗 GPS 一体机的外壳 | ZL201330057209.8 | 继受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3.03.08 | 2013.10.30 | 10 年 |
| 2 | 北斗卫星数传型用户机 | ZL201530183655.2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5.05.28 | 2015.12.02 | 10 年 |
| 3 | 北斗卫星定位卡片 | ZL201530183692.3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5.05.28 | 2015.12.02 | 10 年 |
| 4 | 北斗卫星定位卡片 | ZL201530183654.8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5.05.28 | 2015.12.09 | 10 年 |
| 5 | 北斗卫星指挥型用户机 | ZL201530183691.9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5.05.28 | 2015.12.09 | 10 年 |

注：序号 1 专利系从股东王蓓蓓名下无偿受让取得，2015 年 04 月 24 日，公司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下发的《手续合格通知书》（专利权人变更），根据 <http://cpquery.sipo.gov.cn/> 公示，北斗 GPS 一体机的外壳专利权属申请人已于 2015 年 04 月 21 日登记变更为诺维有限。

（4）已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的专利如下：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类型 | 申请号 | 取得方式 | 专利权人/申请人 | 专利申请日 |
|----|-------------------------------|------|----------------|------|----------|------------|
| 1 | 一种基于北斗 RDSS 复杂环境下卫星导航定位服务检测系统 | 发明 | 201510445978.3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5.07.21 |
| 2 | 一种基于北斗 RDSS 的远程控制电源开关 | 发明 | 201510445979.8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5.07.21 |

注：根据《专利法》第三十四条之规定：“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收到发明专利申请后，经初步审查认为符合本法要求的，自申请日起满十八个月，即行公布。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可以根据申请人的请求早日公布其申请。”第三十九条之规定：“发明专利申请经实质审查

没有发现驳回理由的，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作出授予发明专利权的决定，发给发明专利证书，同时予以登记和公告。发明专利权自公告之日起生效。”公司能否最终取得上述在申请专利，尚有待于专利部门的审查及登记公告。

公司所获专利证书已按照规定缴纳专利年费，不存在期限届满前被终止专利权的情形。对于公司已经取得专利证书的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公司现正在办理更名至股份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且变更过程不存在法律障碍。

3. 商标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下列注册商标的所有权，均在正常使用。

| 序号 | 商标名称 | 核定使用类别 | 发文编号 | 申请号/注册号 | 申请人 | 注册公告日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 | | 第9类 | ZC14083156S L | 14083156 | 诺维有限 | 2015.06.28 | 2015.06.28-20 25.06.27 |

（2）正在变更权利人的商标

| 序号 | 商标名称 | 核定使用类别 | 发文编号 | 申请号/注册号 | 权利人 | 注册公告日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 | 北斗小天使 | 第9类 | ZC14083156S L | 13744730 | 王蓓蓓(刘晓雅 共同申请人) | 2015.03.21 | 2015.03.21-20 25.03.20 |
| 2 | 北斗汪星人 | 第9类 | ZC13744731S L | 13744731 | 王蓓蓓(刘晓雅 共同申请人) | 2015.03.21 | 2015.03.21-20 25.03.20 |
| 3 | 北斗守护神 | 第9类 | ZC13789353S L | 13789353 | 王蓓蓓(刘晓雅 共同申请人) | 2015.02.28 | 2015.02.28-20 25.02.27 |
| 4 | 北斗守护星 | 第9类 | ZC13789353S L | 13789354 | 王蓓蓓(刘晓雅 共同申请人) | 2015.02.28 | 2015.02.28-20 25.02.27 |

注1：核定使用类别第9类指：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导航仪器；网络通讯设备；电话机；全球定位系统（GPS）设备；电子信号发射器；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防事故装置；报警器；电子防盗装置。

注2：王蓓蓓、刘晓雅与诺维有限签订了《商标转让协议》并予以公证，根据西安市长安区公证处《公证书》（【2015】西长证民字第791号、792号、793号、794号）上述商标所有权已由共同申请人王蓓蓓、刘晓雅无偿转让给诺维有限，2015年09月16日诺维有限已经收到商标局下发的《商标转让申请受理通知书》。（北斗小天使、北斗汪星人、北斗守护神、北斗守护星）。商标注册变更不存在法律障碍。

(3) 在申请商标注册申请情况

| 序号 | 商标名称 | 核定使用类别 | 发文编号 | 申请号/注册号 | 申请人 | 申请日期 |
|----|-------|--------|--------------------|----------|------|-----------|
| 1 | 北斗星途 | 第9类 | TMZC16793674ZCSL01 | 16793674 | 诺维有限 | 2015.4.24 |
| 2 | 北斗在哪儿 | 第9类 | TMZC16793675ZCSL01 | 16793675 | 诺维有限 | 2015.4.24 |
| 3 | 北斗星云 | 第9类 | TMZC16793676ZCSL01 | 16793676 | 诺维有限 | 2015.4.24 |
| 4 | 北斗天地通 | 第9类 | TMZC16793677ZCSL01 | 16793677 | 诺维有限 | 2015.4.24 |
| 5 | 北斗星诺 | 第9类 | TMZC16793678ZCSL01 | 16793678 | 诺维有限 | 2015.4.24 |
| 6 | 北斗星时 | 第9类 | TMZC16793679ZCSL01 | 16793679 | 诺维有限 | 2015.4.24 |
| 7 | 北斗守护 | 第9类 | TMZC16793680ZCSL01 | 16793680 | 诺维有限 | 2015.4.24 |
| 8 | 北斗盒子 | 第9类 | TMZC15293734ZCSL01 | 15293734 | 诺维有限 | 2014.9.4 |
| 9 | 盲探 | 第9类 | - | 17431430 | 诺维有限 | - |

注1：核定使用类别第9类指：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导航仪器；网络通讯设备；电话机；全球定位系统（GPS）设备；电子信号发射器；卫星导航仪器；个人用防事故装置；报警器；电子防盗装置。

注2：序号1-8列商标公司已收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下发的《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

注3：序号9列商标所有权公司尚未收到《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但已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http://sbcx.saic.gov.cn>）列示公告。

注4：序号8商标目前被异议申请中。

注5：根据《商标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对申请注册的商标，商标局应当自收到商标注册申请文件之日起九个月内审查完毕，符合本法有关规定的，予以初步审定公告”，公司能否最终取得上述在申请商标所有权，尚有待于商标局的审查及核准公告。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使用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和纠纷情况，现正在办理更名至股份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且变更过程不存在法律障碍。

4.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下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正常使用：

| 序号 | 名称 | 证书编号 | 取得方式 | 著作权人 | 登记号 | 开发完成日期 | 登记日期 | 首次发表日期 |
|----|--|---------------|------|------|--------------|------------|------------|------------|
| 1 | 在哪儿手机APP 软件 V1.0 | 软著登字第 1032198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5SR145112 | 2014.08.20 | 2015.07.28 | 2014.08.20 |
| 2 | 车载标校站监测控制软件 V1.0 | 软著登字第 0214157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0SR025884 | 2009.12.10 | 2010.05.31 | 未发表 |
| 3 | 双向定时型授时终端监测监控软件 V1.0 | 软著登字第 0214973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0SR026700 | 2009.08.31 | 2010.06.03 | 未发表 |
| 4 | JPEG-LS 图像算法处理软件 V1.0 | 软著登字第 0213949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0SR025676 | 2010.03.20 | 2010.05.31 | 未发表 |
| 5 | 动中通车载站系统管理软件 V1.0 | 软著登字第 0214163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0SR025890 | 2009.06.10 | 2010.05.31 | 未发表 |
| 6 | 基于北斗卫星/GPS 卫星的定位/通信/授时软件 V1.0 (简称:北斗/GPS 定位/通信/授时软件) | 软著登字第 0340971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1SR077297 | 2010.11.18 | 2011.10.26 | 2010.12.01 |
| 7 | 基于北斗卫星的星诺系统(简称:星诺系统) V1.0 | 软著登字第 0560667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3SR054905 | 2013.01.15 | 2013.06.05 | 2013.02.15 |
| 8 | 基于北斗卫星的星途系统(简称:星途系统) V1.0 | 软著登字第 0560671 | 原始取得 | 诺维有限 | 2013SR054909 | 2013.03.01 | 2013.06.05 | 2013.03.15 |

5. 公司拥有域名

(1) 域名: www.snnavi.com, 已由诺维有限注册并在“国际顶级域名数据库”中记录, 注册时间为 2009.07.13, 到期日期为 2018.07.13。

(2) 域名: www.nwbd.net, 已由诺维有限注册并已在“国内顶级域名数据库”中记录, 注册日期为 2014.08.20, 到期日期为 2017.08.20。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1. 公司取得认证情况:

| 序号 | 名称 | 证书编号 | 颁发日期 | 有效期 | 发证机构 |
|----|----|------|------|-----|------|
|----|----|------|------|-----|------|

| | | | | | |
|---|--------------|----------------------|------------|------------|-----------------------------------|
| 1 | 二级保密资格证书 | SNB13043 | 2013.05.20 | 2018.05.19 | 国防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委员会 |
| 2 | 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证书 | 用管证字(2014)第ZD1407047 | 2014.12.16 | 2018.05.31 | 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 |
| 3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00114Q24199R1M/6100 | 2014.05.26 | 2017.05.25 |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
| 4 |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GR201561000430 | 2015.11.19 | 3年 |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陕西省地方税务局 |
| 5 |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 陕R-2010-0043 | 2010.08.03 | / |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注1：2013年3月15日，公司提交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格申请材料，并编写了保密管理制度，建立了公司保密体系，其中公司基本的保密制度主要有：《陕西诺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保密管理制度》、《保密组织机构管理制度》、《确定、变更和解除国家秘密保密管理制度》、《涉密人员管理制度》、《保密教育培训管理制度》、《涉密载体保密管理制度》、《保密要害部位保密管理制度》、《涉密计算机保密管理制度》、《通信及办公自动化设备保密管理制度》、《宣传报道保密管理制度》、《涉密会议保密管理制度》、《外场试验保密管理制度》、《协作配套保密管理制度》、《涉外活动保密管理制度》、《保密监督检查管理制度》、《涉密事件报告和查处管理制度》、《保密责任考核与奖惩管理制度》；二级制度包括：《研发部保密管理制度》和《综合管理部保密管理制度》。2013年5月20日，陕西省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委员会向公司核发了《二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编号：SNB13043)。

注2：公司并不直接承接军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其定位主要为行业客户和大众消费客户，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的行业采购项目均非《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管理办法》规定的一级、二级、三级保密科研生产项目，没有涉及国家“秘密”级以上的业务。公司目前的业务没有涉及国家秘密的财务信息，或者可能间接推断出国家秘密的财务信息，不需要根据《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进行脱密处理。因此公司的上市(挂牌)不属于军工企事业单位改制上市(挂牌)，公司股份改制无需取得军工保密主管机关的批准或备案，参与公司股份改制、申请挂牌的中介机构及其人员无需具备相应资格。公司股份改制后向陕西省国防科工办咨询了《二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变更事宜，并根据咨询意见于2015年12月16日向陕西省国防科工办递交了变更申请，申请变更单位名称，目前该变更正在正常审查中。

注3：序号5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已通过2015年评审。

2. 公司拥有的其他资质证书

| 序号 | 名称 | 证书编号 | 颁发日期 | 有效期 | 发证机构 |
|----|--|-----------------|------------|-----|------------|
| 1 | 软件产品登记证（JPEG-LS 图像算法处理软件 V1.0） | 陕 DGY-2010-0093 | 2010.08.03 | 5 年 |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 2 | 软件产品登记证（基于北斗卫星/GPS 卫星的定位/通信/授时软件 V1.0） | 陕 DGY-2011-0117 | 2011.07.12 | 5 年 |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 3 | 软件产品登记证（基于北斗卫星的星诺系统 V1.0） | 陕 DGY-2013-0236 | 2013.06.13 | 5 年 |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 4 | 软件产品登记证（基于北斗卫星的星途系统 V1.0） | 陕 DGY-2013-0237 | 2013.06.13 | 5 年 |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注：软件产品登记根据 2015 年 02 月 24 日《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 号）被列入《国务院决定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目录》。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 固定资产分类

公司具有轻资产重技术的经营特征，因此固定资产较少。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及其他设备三大类。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三类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固定资产总额分别为 60.93%、23.87%和 15.20%，各类固定资产均正常使用。

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 固定资产类别 | 账面原值 | 累计折旧 | 账面净值 |
|---------|---------------------|-------------------|-------------------|
| 电子设备 | 961,257.74 | 721,218.72 | 240,039.02 |
| 运输设备 | 160,900.00 | 66,874.06 | 94,025.94 |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239,831.78 | 179,909.82 | 59,921.96 |
| 合计 | 1,361,989.52 | 968,002.60 | 393,986.92 |

2. 主要设备情况

单位：元

| 名称 | 数量 | 原值 | 净值 | 成新率 |
|--------|----|------------|-----------|---------|
| 电力授时产品 | 2 | 174,000.00 | 36,250.00 | 20.83% |
| 荧光示波器 | 1 | 62,500.00 | 13,020.83 | 20.83% |
| 数字示波器 | 1 | 37,500.00 | 7,812.50 | 20.83% |
| 高稳计数器 | 1 | 45,000.00 | 9,375.00 | 20.83% |
| 高低温箱 | 1 | 62,393.16 | 62,393.16 | 100.00% |

公司的主要设备为电子设备，由于公司的折旧年限较短，一般为3至5年，因此成新率较低。

（六）公司租赁资产情况

公司与孵化器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四路239号航创广场标准厂房的五楼东半区建筑面积为1020 m²的房屋作为办公用途。

| 序号 | 出租方 | 承租方 | 租赁房屋 | 面积 (m ²) | 租金 (元/月) | 租赁期限 | 用途 |
|----|-------|------|---------------------|----------------------|-----------|-----------------------|------|
| 1 | 孵化器有限 | 诺维有限 | 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四路239号航创广场 | 1,020.00 | 32,640.00 | 2016.01.01-2017.12.31 | 办公租赁 |
| | | | | | 35,700.00 | 2018.01.01-2018.12.31 | |

（七）员工情况

1. 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2015年09月30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51名，具体情况如下：

（1）员工年龄结构

| 年龄结构 | 人数 (人) | 占员工总数比例 |
|--------|--------|---------|
| 21-30岁 | 35 | 68.63% |
| 31-40岁 | 14 | 27.45% |
| 41-50岁 | 2 | 3.92% |
| 合计 | 51 | 100% |

(2) 员工工龄结构

| 工龄结构 | 人数(人) | 占员工总数比例 |
|-----------|-----------|----------------|
| 1年(含)以内 | 37 | 72.55% |
| 1-3(含)年 | 9 | 17.65% |
| 3-5(含)年 | 2 | 3.92% |
| 5年以上 | 3 | 5.88% |
| 合计 | 51 | 100.00% |

(3) 员工任职分布

| 任职分布 | 人数(人) | 占员工总数比例 |
|-----------|-----------|----------------|
| 研发人员 | 18 | 35.29% |
| 生产人员 | 11 | 21.57% |
| 行政人员 | 7 | 13.73% |
| 管理人员 | 6 | 11.76% |
| 营销人员 | 5 | 9.80% |
| 财务人员 | 2 | 3.92% |
| 客户服务人员 | 2 | 3.92% |
| 合计 | 51 | 100.00% |

(4) 员工学历结构

| 学历结构 | 人数(人) | 占员工总数比例 |
|-----------|-----------|----------------|
| 硕士 | 6 | 11.77% |
| 本科 | 26 | 50.98% |
| 大专 | 17 | 33.33% |
| 高中及以下 | 2 | 3.92% |
| 合计 | 51 | 100.00% |

2. 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与全体员工均签订有正式的劳动合同。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在册员工为51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项目 | 员工人数 | 实缴人数 | 未缴人数 |
|------|------|------|------|
| 养老保险 | 51 | 33 | 18 |
| 失业保险 | 51 | 33 | 18 |
| 医疗保险 | 51 | 33 | 18 |
| 生育保险 | 51 | 33 | 18 |
| 工伤保险 | 51 | 33 | 18 |

公司上述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主要原因为：（1）15 名新入职员工由于入职时间较短，尚未为其缴纳社保，各项社会保险账户正在办理转入中；（2）1 名员工已在其户籍地购买农村社会保险；（3）2 名员工由于个人原因导致四险（医疗、失业、工伤、生育）关系未转入，暂只缴纳养老保险；（4）2 名员工由于个人原因导致养老关系未转入，暂只缴纳四险（医疗、失业、工伤、生育）。公司报告期内未为员工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在西安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开户并为公司全体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公司报告期内未足额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企业负担部分总额约为 305,254.40 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分配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

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确认公司报告期内能够逐月为员工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承诺将会进一步规范劳动用工制度，避免发生劳动纠纷、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18 名，约占全公司总人数的 35.29%。公司研发团队中聚集了一批富有创新精神及创造力的专业技术人才。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8 名，具体简历如下：

王蓓蓓，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二）股东基本情况”之“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刘晓雅，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二）股东基本情况”之“3.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张幸，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一）公司董事”之“董事简历”。

贺保平，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二）公司监事”之“监事简历”。

宋晓莉，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二）公司监事”之“监事简历”。

郭平，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薛刚，男，1987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毕业于西安工业大学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2010年7月至2013年9月任深圳腾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13年10月至今，任诺维北斗研发一部经理，硬件设计师。

杨盼盼，女，1990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毕业于渭南师范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10年3月至2011年11月，任西安智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Web工程师；2011年11月至2013年5月，任华通科技有限公司任安卓应用工程师；2013年6月至今，任诺维北斗研发一部经理，软件设计师。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除王蓓蓓与刘晓雅之外，其余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四、公司相关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业务收入情况

1.公司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变动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1-9月 | 占比 | 2014年度 | 占比 | 2013年度 | 占比 |
|--------|--------------|---------|---------------|---------|--------------|---------|
| 主营业务收入 | 8,058,691.65 | 100.00% | 11,078,189.72 | 100.00% | 1,317,915.73 | 100.00% |
|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 - | - | - |
| 合计 | 8,058,691.65 | 100.00% | 11,078,189.72 | 100.00% | 1,317,915.73 | 100.00% |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皆为100.00%。

2.报告期内各期每种产品、服务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服务规模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1-9月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销售收入 | 占比 | 销售收入 | 占比 | 销售收入 | 占比 |
|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 | 3,738,767.12 | 46.39% | 3,258,868.97 | 29.42% | 505,066.67 | 38.32% |
| 技术开发与服务 | 4,319,924.53 | 53.61% | 7,819,320.75 | 70.58% | 812,849.06 | 61.68% |
| 合计 | 8,058,691.65 | 100.00% | 11,078,189.72 | 100.00% | 1,317,915.73 | 100.00% |

按照公司的业务性质可分为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和技术开发与服务，其中，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主要是指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以及配套的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为公司的核心产品，自公司2013年对相关产品线进行进一步更新与完善并推向市场以来，销量稳步增加；技术开发与服务是指系统集成及服务。

公司2014年销售收入较2013年增长了9,760,273.99元，增幅较大，2015年1-9月年化后销售收入规模与2014年度基本持平。

其中，公司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销售在2013年度仅为505,066.67元，2014年度大幅增加至3,258,868.97元，增长了2,753,802.30元，增幅达545.24%。2015年1-9月份产品销售收入达3,738,767.12元，年化后比2014年度增长了1,726,153.86元，增幅为52.97%。由于2013年以前公司以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为主，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型产品或服务，对客户依赖度很高，而单个客户的定制需求不具有持续性，故公司的销售收入也会随之波动。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意识到自身单一业务模式的缺陷，并开始着力于调整业务结构。恰逢2012年底北斗二代RNSS B1频点ICD文件发布，国家在“九省一市”开始试点两客一危北斗终端。公司当时预计相关市场会有巨大潜力，且可以此为契机，扭转公司业务结构较为单一的局面，因此在2013年初即投入主要精力研发基于交通部标准的设备，并于2013年5月通过交通部检测。但通过检测后，

因众多竞争企业的介入,使得产品利润空间被严重挤压。鉴于此,公司又于2013年下半年决定将公司之前的研发成果转化为市场通用产品。同年,公司完成了通用产品研发,并不断进行完善,逐步形成了多个通用产品系列。随着公司通用产品的不断丰富,及销售团队的发展壮大,使得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的销售收入显著增长。

公司技术开发与服务收入在报告期内有一定波动,2014年度技术开发与服务收入较2013年度增加了7,006,471.69元,增幅达861.96%,2015年1-9月相关收入年化后比2014年度减少了2,059,421.38元,降幅达26.34%。此类收入的波动主要是由于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业务具有定制的性质,发生的频率具有不确定性。2014年度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是受托完成国防科技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的西安航天基地卫星应用综合测试平台建设项目的部分内容,实现收入5,492,500.00元,对当期营业收入影响较大。

(二) 公司重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 元

| 年度 | 序号 | 公司名称 | 销售内容 | 销售额 |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
|---------------|-----------|------------------|-----------------|---------------------|---------------|
| 2015年 1-9月 | 1 | 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 | X波段大功率脉冲行波管测试系统 | 1,500,000.00 | 18.61% |
| | 2 |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豆豆爱在线项目研发; 校园卡 | 1,257,377.86 | 15.60% |
| | 3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车险查勘车智能终端服务 | 1,222,641.52 | 15.17% |
| | 4 | 海丰通航科技有限公司 | 北斗机载监视服务终端 | 931,623.93 | 11.56% |
| | 5 | 陕西德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WQ北斗卫星定位管理系统 | 400,000.00 | 4.96% |
| | 合计 | | | 5,311,643.31 | 65.90% |
| 2014年度 | 1 | 国防科技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 卫星应用综合测试平台项目建设 | 5,181,603.77 | 46.77% |
| | 2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车险查勘车智能终端服务 | 1,630,188.68 | 14.72% |
| | 3 | 甘肃信源润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 甘肃电信临夏GPS系统开发项目 | 884,615.38 | 7.99% |
| | 4 | 北京思创佳业科技发展 | 北斗军用指挥型 | 517,416.52 | 4.67% |

| | | | | | |
|------------|-----------|----------------|--------------------------------|---------------------|---------------|
| | | 有限公司 | 双模模块及天线； 北斗军用指挥型 双模模块的研发 | | |
| | 5 | 西安空间无线电技术研究所 | 直流控制电路检测设备研制 | 445,000.00 | 4.02% |
| | 合计 | | | 8,658,824.35 | 78.17% |
| 2013 年度 | 1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北斗定时型用户机；北斗指挥型用户机 | 450,000.00 | 34.14% |
| | 2 | 西安空间无线电技术研究所 | 直流控制电路检测设备研制 | 238,000.00 | 18.06% |
| | 3 |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多功能板卡 | 153,846.16 | 11.67% |
| | 4 | 北京金辉瑞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信号处理板 | 130,707.69 | 9.92% |
| | 5 | 航天天绘科技有限公司 | 一体机数据转发器 | 128,205.12 | 9.73% |
| | 合计 | | | 1,100,758.97 | 83.52% |

注 1：上述披露金额皆为不含税金额。

注 2：公司与甘肃信源润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合同纠纷，具体请参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相关业务情况”之“（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3.52%、78.17%、65.90%，可见公司前五大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由于公司提供的相关技术开发与服务具有频次低但单价高的特点，因此易造成客户集中。但公司的前五大客户集中度呈逐年下降的趋势，同时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00% 的情形。随着公司的产品线的完善与成熟以及销售团队的发展与壮大，公司客户集中度将进一步降低。

公司 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9 月前五大客户变化较大，原因是公司前期以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为主，虽然从 2013 年开始研发通用产品，但由于产品问世时间尚短，市场知名度不高，因此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仍占据重要地位。而技术开发与服务主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单个客户很难有持续稳定的定制需求，因此技术开发与服务收入存在一定的波动性。

（三）公司原材料、能源及重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1. 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

(1) 报告期内公司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销售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1-9月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直接材料 | 1,660,351.31 | 92.11% | 1,414,893.30 | 90.95% | 102,292.04 | 44.98% |
| 直接人工 | 74,781.84 | 4.15% | 96,458.52 | 6.20% | 78,159.76 | 34.37% |
| 制造费用 | 67,528.25 | 3.75% | 44,386.15 | 2.85% | 46,976.28 | 20.66% |
| 合计 | 1,802,661.40 | 100.00% | 1,555,737.97 | 100.00% | 227,428.08 | 100.00% |

公司北斗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芯片、模块、电阻、线缆、连接器等，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

2013年度料工费与2014年度、2015年1-9月有较大差异一方面系由于2013年度公司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仅为505,066.67元，因此材料耗用较少，而成本中相关生产人员工资支出各年保持相对稳定，导致人工占比提高；另一方面系由于2013年度的主要产品为OEM板、信号处理板以及一体机数据转发器，产品销售结构与2014年、2015年存在一定差异。

(2) 报告期内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1-9月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直接材料 | 286,146.44 | 22.29% | 3,930,841.61 | 91.41% | 154,892.13 | 49.63% |
| 直接人工 | 850,917.11 | 66.28% | 244,087.02 | 5.68% | 106,254.65 | 34.05% |
| 制造费用 | 146,735.14 | 11.43% | 125,115.29 | 2.91% | 50,930.73 | 16.32% |
| 合计 | 1,283,798.68 | 100.00% | 4,300,043.92 | 100.00% | 312,077.51 | 100.00% |

公司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发生的成本根据具体项目不同而有区别，以软件开发为主的项目较少耗用原材料，主要成本是人工成本与固定资产折旧，而软硬件结合的项目则需耗用一定的物料成本。

各年度技术开发与服务料工费波动较大主要系部分项目需要搭载较多的硬件，而部分项目则是纯软件的开发，基本不耗费硬件。2014年度，技术开发

与服务合同中为国防科技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进行的卫星应用综合测试平台项目建设需要耗费大量的原材料与设备构建一个暗室测试系统，因此当年度原材料耗用比例明显提高。2015 年度的主要技术技术开发与服务如未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的 X 波段大功率脉冲行波管测试系统-测试电源项目是一个纯软件系统的开发，另外，如 WQ 北斗卫星定位管理系统、豆豆爱在线项目研发、电动车防盗监控平台系统等均为纯软件系统的开发，因此基本不耗用原材料，故原材料耗用比例较低。

2. 重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年度 | 序号 | 公司名称 | 采购内容 | 采购额 | 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 |
|---------------|----|----------------|------------------------|---------------------|---------------|
| 2015 年 1-9 | 1 | 湖南泰达讯科技有限公司 | F26\F261 整机 | 811,590.00 | 23.58% |
| | 2 | 江苏星宇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通信模块；天线 | 382,750.00 | 11.12% |
| | 3 | 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定位模块 | 227,500.00 | 6.61% |
| | 4 | 河北晶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 通道多工 | 137,800.00 | 4.00% |
| | 5 | 深圳领航北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射频芯片；射频通道；模块；天线 | 129,350.00 | 3.76% |
| | 合计 | | | 1,688,990.00 | 49.07% |
| 2014 年度 | 1 | 西安纳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矢量信号源；矢量网络分析仪；数字信号分析仪等 | 2,770,000.00 | 44.01% |
| | 2 | 深圳市恒佳诚信科技有限公司 | 出租车顶灯制作及控制系统安装 | 417,176.00 | 6.63% |
| | 3 | 陕西泰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BD 卫星应用综合测试系统数据仿真软件 | 400,000.00 | 6.36% |
| | 4 | 深圳德福创科技有限公司 | 电阻电容；模块；贴片加工等 | 237,512.08 | 3.77% |
| | 5 |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 标准接收机研制 | 200,000.00 | 3.18% |

| | 合计 | | | 4,024,688.08 | 63.95% |
|------------|----|---------------|--------------------|--------------|--------|
| 2013 年度 | 1 | 河北晶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 北斗收发通道多工；北斗发射功率放大器 | 135,000.00 | 15.11% |
| | 2 | 上海映伦电子有限公司 | 北斗模块；天线 | 99,750.00 | 11.16% |
| | 3 | 北京东方计量研究所 | 测试费 | 68,400.00 | 7.66% |
| | 4 | 深圳市德沃器件技术有限公司 | 北斗模块 | 67,500.00 | 7.55% |
| | 5 | 深圳市艾安科技有限公司 | 定位终端 | 38,460.00 | 4.30% |
| | 合计 | | | 409,110.00 | 45.79% |

注：上述披露金额皆为含税金额。

2015年1-9月、2014年、2013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9.07%、63.95%、45.79%，供应商集中度不高。由于下游供应商竞争充分，公司进行采购时会根据供应商的报价、产品质量、发货周期等多种因素来选择对公司最有利的供应商，因此供应商更换较快。

3. 公司外协加工情况

(1) 报告期内外协加工厂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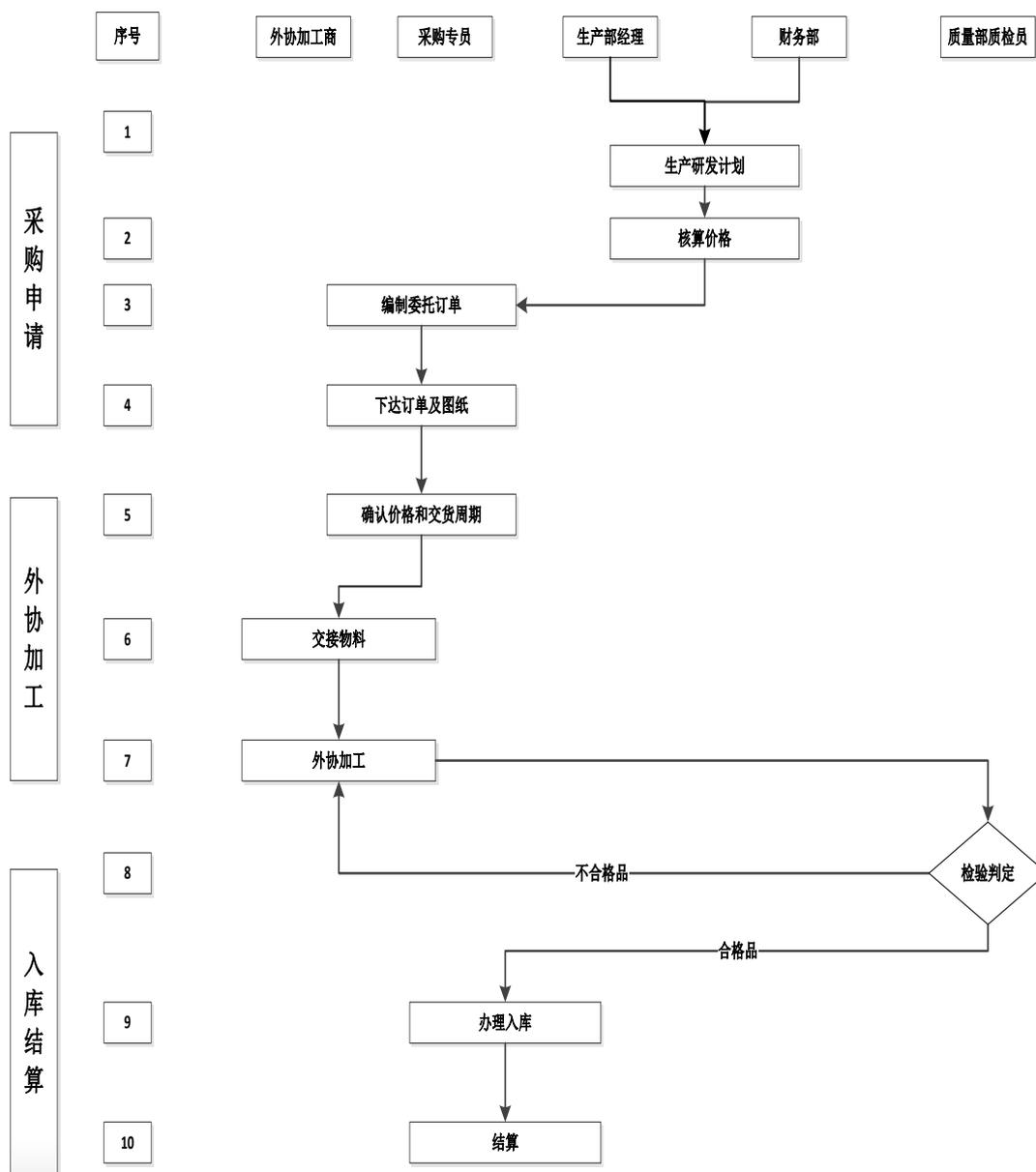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加工厂商包括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森捷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一博电路有限公司、深圳德福创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制定严格的外协厂商筛选标准，从产品质量管控、服务响应速度、生产周期、设备技术要求等方面控制外协加工部件的生产过程。当前此类符合公司零部件生产要求的厂商较多，具有很强的可替代性。

(2) 公司外协加工基本情况

公司外协加工对象主要为电路板印制、电路板电装、电路板“三防”处理、配件加工等工序。公司目前车间生产规模较小，同时这些部件加工的技术含量较低，国内可选择的厂家较多，因此，公司这类部件均由外协厂家生产。但是关系到产品的核心关键技术和产品性能的关键工序如：模块级和板级检验检测、调试、程序烧写、装配、应力筛选、环境试验；半成品进行整机级的装配、测试、调试、老化拷机、环境适应性试验、电磁兼容性试验等，全部由公司独

立实施完成。公司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基础上，筛选生产厂家作为公司的外协合作伙伴，对其委托加工业务实行严密监督管理。

外协流程图如下：



(3) 与外协厂商的定价机制

外协厂商的物料费由公司采购代表依据采购申请单进行合格供方询价、比价，项目经理根据询价情况确认采购物料的价格。外协厂商的加工费或服务费由公司依据以前年度的价格基数确定一个范围再进行多个外协厂商询价、比价后确定价格。

(4) 外协加工金额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公司外协加工金额与采购总金额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 内容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外协加工金额 | 68,770.67 | 183,136.11 | 35,530.15 |
| 采购总金额 | 3,441,640.17 | 6,293,791.65 | 1,214,581.45 |
| 外协加工占比 | 2.00% | 2.91% | 2.93% |

(5) 外协厂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情况

外协加工厂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公司对现有外协加工厂商不存在依赖关系。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

1. 销售合同

单位：元

| 序号 | 客户名称 | 合同标的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金额 | 履行情况 |
|----|--------------------|-------------------------|------------|--------------|------|
| 1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北斗定时型用户机 | 2012/6/10 | 300,000.00 | 履行完毕 |
| 2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北斗指挥型用户机主机 | 2012/6/10 | 300,000.00 | 履行完毕 |
| 3 | 国防科学技术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 卫星应用综合测试平台项目建设 | 2013/12/10 | 5,492,500.00 | 履行完毕 |
| 4 | 甘肃信源润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 甘肃电信临夏 GPS 系统开发项目 | 2014/5/22 | 1,035,000.00 | 诉讼中 |
| 5 | 陕西德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WQ 北斗卫星定位管理系统 | 2014/6/28 | 900,000.00 | 正在履行 |
| 6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车险查勘车智能终端服务 | 2014/8/25 | 5,184,000.00 | 正在履行 |
| 7 | 西安空间无线电技术研究所 | X 波段大功率微放电试验测试系统 | 2014/8/29 | 445,000.00 | 履行完毕 |
| 8 | 海丰通航科技有限公司 | 北斗机载监视服务终端研制 | 2014/10/21 | 450,000.00 | 履行完毕 |
| 9 | 北京思创佳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北斗军用指挥型双模模块及天线 | 2014/11/13 | 595,000.00 | 履行完毕 |
| 10 | 西安航天恒星精密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 吸波箱 | 2014/11/18 | 360,000.00 | 履行完毕 |
| 11 | 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 | X 波段大功率脉冲行波管测试系统-测试电源项目 | 2014/12/30 | 1,500,000.00 | 履行完毕 |
| 12 |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校园卡 | 2015/1/16 | 1,140,000.00 | 履行完毕 |

| | | | | | |
|----|-----------------|-----------------------|-----------|------------|------|
| 13 | 北京金辉瑞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信号处理板 | 2015/3/2 | 339,840.00 | 履行完毕 |
| 14 | 海丰通航科技有限公司 | 北斗机载型用户机 | 2015/6/23 | 850,000.00 | 正在履行 |
| 15 |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豆豆爱在线研发项目 | 2015/1/8 | 300,000.00 | 履行完毕 |
| 16 | 西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 北斗授时型用户机、控制系统等 | 2015/7/8 | 338,000.00 | 正在履行 |
| 17 | 西安直升机有限公司 | 北斗指挥机 | 2015/7/15 | 325,000.00 | 履行完毕 |
| 18 | 深圳市易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GPS 分体机/北斗部标车载终端 | 2015/9/20 | 825,000.00 | 正在履行 |
| 19 |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信息通信公司 | 国网GIS北斗应急抢险车辆监控系统深化应用 | 2015/7/7 | 948,000.00 | 正在履行 |

注 1: 重大销售合同的选择标准是金额为 30.00 万元以上的合同。合同金额皆为含税金额。

注 2: 公司与甘肃信源润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下简称“信源润达”）存在合同纠纷。公司与信源润达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进行甘肃电信临夏 GPS 系统开发项目，合同金额为 103.50 万元。合同约定分批次完成产品交付，2014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终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发货义务后，信源润达并未依照约定支付报酬，经公司催收通知后仍未见其支付相应报酬，为保证公司利益，2015 年 07 月 17 日，诺维有限已提起民事诉讼，2015 年 09 月 06 日，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目前案件尚未进行实质审理。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已对该笔收入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截至 2015 年 09 月 30 日，公司重大销售合同中除对信源润达的合同正在诉讼中外其余合同均正常履行或履行完毕，不存在纠纷情况。

2. 采购合同

单位：元

| 序号 | 供应商名称 | 合同标的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金额 | 履行情况 |
|----|----------------|---------------------|------------|------------|------|
| 1 | 河北晶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 S 波段收发通道 | 2013/3/12 | 135,000.00 | 履行完毕 |
| 2 | 陕西泰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BD 卫星应用综合测试系统数据仿真软件 | 2014/2/10 | 400,000.00 | 履行完毕 |
| 3 | 南京大莫大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 抗干扰轨道系统研制 | 2014/3/10 | 100,000.00 | 履行完毕 |
| 4 | 深圳市顺启航科技有限公司 | 北斗导航定位车载终端安装 | 2014/8/20 | 148,920.00 | 履行完毕 |
| 5 | 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BDS/GPS 双模定位模块 | 2014/12/23 | 178,500.00 | 履行完毕 |

| | | | | | |
|----|----------------|----------------|------------|------------|------|
| 6 |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 标准接收机研制 | 2014/2/1 | 200,000.00 | 履行完毕 |
| 7 | 西安纳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矢量信号源 | 2014/2/10 | 339,600.00 | 履行完毕 |
| 8 | 西安纳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矢量信号分析软件 | 2014/2/10 | 133,400.00 | 履行完毕 |
| 9 | 西安纳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矢量网络分析仪 | 2014/2/10 | 797,400.00 | 履行完毕 |
| 10 | 西安纳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频谱分析仪 | 2014/2/10 | 605,600.00 | 履行完毕 |
| 11 | 西安纳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数字信号分析仪 | 2014/2/10 | 677,200.00 | 履行完毕 |
| 12 | 深圳市恒佳诚信科技有限公司 | 出租车顶灯制作及控制系统安装 | 2014/6/6 | 415,800.00 | 履行完毕 |
| 13 | 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双模定位模块 | 2014/12/23 | 178,500.00 | 履行完毕 |
| 14 | 湖南泰达讯科技有限公司 | F26 整机等 | 2015/1/23 | 484,890.00 | 履行完毕 |
| 15 | 湖南泰达讯科技有限公司 | F261 整机等 | 2015/5/18 | 234,900.00 | 履行完毕 |
| 16 | 江苏星宇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北斗一代通信模块+天线 | 2015/6/8 | 212,750.00 | 履行完毕 |
| 17 | 江苏星宇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RN+RD 模块+方形天线 | 2015/8/25 | 170,000.00 | 履行完毕 |
| 18 | 西安昊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频谱分析仪、射频信号源 | 2015/9/22 | 120,000.00 | 正在履行 |

注：重大采购合同的选择标准是金额为 10.00 万元以上的合同。合同金额皆为含税金额。

截至 2015 年 09 月 30 日，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均正常履行或履行完毕，不存在纠纷情况。

3. 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 合同编号 | 合同名称 | 借款人 | 贷款人 | 借款金额(万元) | 借款期限 | 担保方式 | 担保人/物 |
|---------------------|------|------|--------------------|----------|------|------|----------------------|
| 2014 年 81 贷字第 005 号 | 借款合同 | 诺维北斗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朱雀大街支行 | 200.00 | 一年 | 保证 | 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王蓓蓓、王海淼 |

注：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后，股东王蓓蓓及其丈夫王海淼签订了《反担保合同》（西创新保字 2014 年第 140 号）提供信用担保、股东刘晓雅签署了《反担保（房

产抵押)合同》(西创新抵字 2014 年第 140-2 号)(西创新抵字 2014 年第 140-1 号))以自有房屋提供抵押担保、公司签署了《反担保(专利权质押)合同》(西创新专质字 2014 年第 140 号)以“一种北斗卫星与 GPS 卫星双模定位授时型接收机(专利号 ZL201110055566.0)”提供质押。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上述合同已经按期归还,公司无新增借款。

4. 公司对外担保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合同。

(五) 公司质量标准情况

公司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114Q24199R1M/6100),证明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满足 ISO9001:2008/GB/T9001-2008 标准的要求。该质量管理体系适用于计算机应用软件的开发和服务、卫星定位车载终端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证书首次发证日期为 2011 年 06 月 10 日,有效期至 2017 年 05 月 25 日。

公司目前已经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核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根据 2015 年 05 月 13 日审核,证书所载内容均无变化,下次审核日期为 2016 年 05 月 06 日之前。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卫星导航定位产业,通过卫星导航定位产业上游元器件提供商取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和服务所需原材料,凭借自身取得的资质、专利及技术等资源,根据不同客户的应用需求,利用自主研发的软件和硬件为载体进行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及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的开发和系统集成,为低空飞行、人防、气象、电力、水利、保险、交通运输、移动通信、体育等行业客户和大众消费客户提供定位、导航、通信、授时为一体的产品、综合性解决方案和服务。

公司的商业模式具体包括:采购模式、研发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和盈利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及产品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结构件、包装材料、PCB线路板等，上述原材料由原材料经销商和生产商供应。

公司生产部中的采购经理专门负责对采购申请、签订合同、收货、检验、付款、供应商绩效评估、订单维护等各个环节进行全面管理。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从采购方式、采购程序、采购管理等方面对采购工作进行了规范。公司主要有以下两种采购方式：

1. 战略合作方式：对经常性元器件等的采购，公司会在合格供应商中按价格、质量、服务等采取货比三家的办法优选供方，双方签订合同实施。

2. 临时采购方式：对于低值元器件和小额物品的采购，采用市场价格直接购买的方式进行。

公司的具体采购需求由研发部或项目组在公司 OA 系统中提出申请，并经相关部门审核后，由采购部从合格供方中询价采购。

（二）研发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都重视技术创新，坚持以市场为龙头、以技术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公司根据产品应用对象的不同，分别设立了研发一部和研发二部，全面负责公司新产品开发、老产品升级改造等业务。研发部根据市场销售人员收集的市场需求信息，并结合对市场动向和行业发展趋势的研究和判断，确定公司的研发项目。管理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对新项目作出批复。对于批准的项目，技术总监拟定项目策划，由研发部相关部门经理编制立项报告和计划，由管理层审核。审核通过后，研发部成立专门的项目组开展研发工作。项目经理分解技术方案和实施计划，分配给项目组成员予以执行。

（三）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分为产品生产模式和技术开发与服务模式。

1. 产品生产模式：公司主要根据合同订单和销售预期进行产品设计和备料并组织生产。生产阶段分为三大部分：第一部分是依据产品的设计文件进行产品生产，并对生产过程进行风险控制。主要工序包括：电路板印制、电路板电装、电路板“三防”处理、机械结构件加工等，此环节的技术含量较低，国内可选择的厂家较多，主要通过外协加工的形式来完成。第二部分是依据产品的

设计文件、检验细则、技术指标等进行外购外协的模块级和板级检验检测、调试、程序烧写、装配、应力筛选、环境试验等工序，此环节是北斗产品技术实现的主要环节之一，由公司独立完成。第三部分是依据产品的设计要求、功能指标、性能指标、测试用例等对半成品进行整机级的装配、测试、调试、老化拷机、环境适应性试验、电磁兼容性试验等工序，此环节关系到产品的核心关键技术和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是整个北斗产品生产制造过程的关键环节，全部由公司独立实施完成。

2. 技术开发与服务模式：公司依据客户的应用要求和定制功性能指标要求来筹备技术开发与服务项目。项目经理对该项目相关要求和文件中的内容项目进行分析评估，提交可行性分析报告。项目经理组织对可行性分析报告进行评审会议，会同相关业务部门针对客户需求中的技术难点和风险等因素进行评估和分析，完成设计总体方案。项目组将依据总体方案进行技术开发与服务的实施，保证该项目开发与服务的进度。

（四）销售模式

卫星导航定位市场对产品功能和性能的偏好会根据不同客户有所差异，对销售人员以及售前人员的专业技术和技能要求较高。鉴于此，公司主要通过项目定制、招投标及议标和客户陌生拜访等形式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公司销售人员以客户为核心，深度挖掘客户对产品的需求，依托公司的研发设计团队，凭借专业的技术能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为客户提供卫星导航定位产品以及产品开发与相关的技术服务。

（五）盈利模式

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北斗卫星导航定位高性能集成电路、卫星导航定位终端和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以获取收入。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的销售收入以及技术开发与服务的收入。

六、所属行业概况及竞争情况

（一）行业概况

1. 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的设计、开发、生产与销售，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的开发与销售，以及系统集成

的技术开发与服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修订版（GB/T 4754-2011），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下的“C3922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2015年3月份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大类下的“C3922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新兴的卫星导航定位行业。

2. 卫星定位导航行业基本情况

卫星定位导航系统是覆盖全球的自主地理空间定位的卫星系统，用来向相关接收设备提供授时、定位、导航和测速等服务。从全球范围内来看，卫星导航定位行业起源于20世纪60年代，美国第一代卫星定位系统子午仪 Transit 投入使用并于1967年对民用开放，1965年苏联建立第一代卫星定位系统契可达 Cicada。上述两个系统目前已经停止使用。20世纪70-90年代进入全球卫星定位系统时期，1978年美国成功发射了第一颗用于全球定位系统（以下简称“GPS”）的卫星，1994年全面建成，此后GPS逐渐发展成为目前广泛使用的系统。同时期，1982年俄罗斯发射全球导航卫星系统（以下简称“GLONASS”）的第一颗卫星升空，2007年开放俄罗斯境内卫星定位及导航服务，2011年全球正式运行。20世纪90年代末-21世纪初期，欧洲与中国也开始建立自己的卫星定位导航系统。1999年欧洲开始研制和建立伽利略卫星导航系统（以下简称“Galileo”）并计划在2016年完成定位导航系统全部卫星的组网。1994年中国正式启动了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的建设，2003年完成具有区域导航定位功能的北斗卫星导航试验系统，之后开始构建服务全球的北斗卫星导航系统（以下简称“北斗系统”）并与2012年向亚太大部分地区正式提供服务。从目前全球卫星导航系统发展的大趋势看，从以前的美国GPS“一家独大”，转变为GPS、GLONASS、北斗系统、Galileo四分天下。

我国北斗卫星导航定位行业的发展大致可以划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 20 世纪 80 年代到 2003 年：1983 年“双星快速定位系统”的卫星导航与定位方案在全国科学大会上提出，1994 年中国正式启动了该项目的系统建设和发展，并更名为北斗卫星导航系统，2000 年成功发射两颗“北斗一号”卫星，两颗卫星成功构成了北斗卫星导航系统，2003 年完成具有区域导航定位功能的北斗卫星导航试验系统，形成了区域的有源服务能力。此时期的北斗卫星导航系统覆盖范围小，定位精度低，且无法定位高速移动的目标。

第二个阶段是 2004 年到 2012 年：2006 年《中国航天白皮书》正式宣布具有军事用途的第二代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即将部署，从 2007 年开始我国正式组网第二代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在 2012 年完成 12 颗“北斗二号”卫星发射。此时期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已经具备覆盖亚太地区的无源定位、导航和授时以及短报文通信服务能力。它的服务分为开放服务和授权服务两种。开放服务在服务区免费提供定位，测速和授时服务，定位精度为 10 米，授时精度为 50 纳秒，测速精度为 0.2 米/秒。授权服务则多用于军事，将向授权用户提供更安全与更高精度的定位、测速、授时服务，外加继承自北斗试验系统的通信服务功能。

第三阶段是 2013 年到 2020 年：从 2013 年开始，我国加速组建第二代北斗系统，截至 2015 年共发射 19 颗卫星，主要服务区域为东经 $55^{\circ}\sim 180^{\circ}$ ，南纬 $55^{\circ}\sim$ 北纬 55° 之间的大部分区域（见图一），剩余 16 颗卫星将于 2020 年前发射完毕，届时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将正式为全球所有国家和地区提供定位、测速、授时和通信服务。

图一：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区域服务范围



图片来源: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

3. 行业产业链构成

(1) 卫星导航定位行业产业链概述

从产业链角度分析，卫星导航定位行业产业链包括：卫星制造、卫星发射、地面信号接收处理设备建设、地面控制中心、地面运营服务中心、基础产品提供商（包括天线、芯片、地图、板卡、模拟源）、终端产品提供商（包括导航、测量、授时等）、集成与服务商（包括系统集成和运营服务）。行业的上游为空间系统和地面配套系统，行业中游为基础产品提供商、终端产品提供商以及集成和运营服务商，行业的下游主要为国防军工用户、行业用户和大众消费品用户。

(2) 产业链上下游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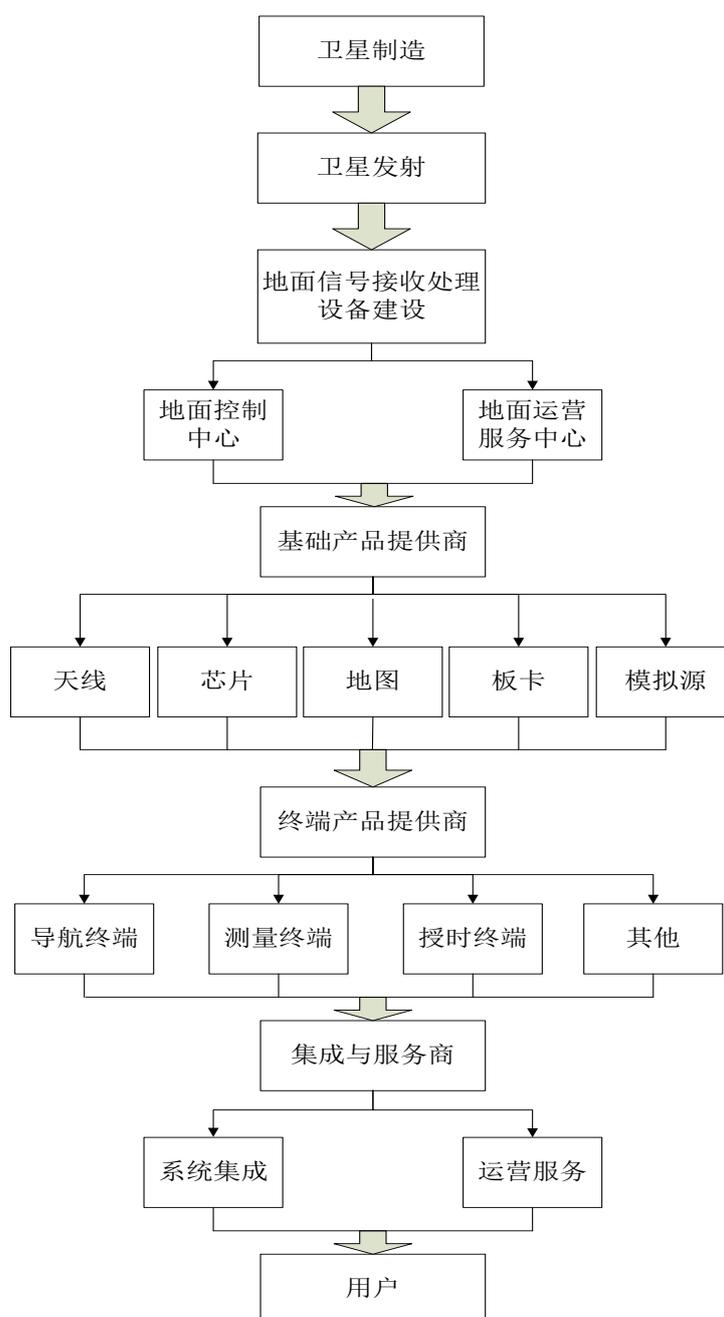
① 产业链上游——空间技术、数据获取和服务支撑平台以及核心元器件制造。主要为卫星导航定位终端产品生产商、系统应用商提供卫星导航定位基础技术支持和核心部件。

② 产业链中游——智能终端设备制造和应用系统集成与运营服务。以卫星导航定位和地理信息数据应用为主体，依托电子制造业和软件业为下游客户提供终端产品、智能化应用服务、北斗卫星导航位置服务以及整体的卫星导航定位解决方案。

③ 产业链下游——国防军工用户、行业用户和大众消费品用户。用户向终端设备提供商购买导航定位终端，集成与服务商为其提供应用系统、技术服务和运营服务。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来看，公司处于产业链的中游为下游行业用户和大众消费品用户提供定位、导航、通信、授时为一体的产品、综合性解决方案和服务。根据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中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年鉴 2014》数据，2014 年终端设备制造产值占行业总产值的 50.34%，系统集成产值占行业总产值的 13.00%。目前，市场上卫星导航定位企业数量很多，终端产品附加值比较低因此同质化较为明显，公司主要依靠具有竞争力的核心技术和优质服务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来提升价格和竞争力。公司对于下游客户的整体议价能力维持在行业平均水平。

图三：卫星导航定位产业链



4. 行业管理体制及主要政策法规

(1) 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卫星导航定位行业分为军用领域和民用领域。军用领域行业监管部门为中国卫星导航系统管理办公室和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民用领域由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交通部等多部门管理，由这些部门制定卫星导航定位行业的产业政策、推动产业政策的实施，监管行业自律，指导行

业发展。

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作为中国北斗应用终端和北斗系统运营的管理监督部门，负责北斗民用市场准入资质《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证书》的核准颁发。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民用领域，从事北斗导航终端服务受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监督。

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是本行业的自律性组织，其主要职能是研究产业政策，向政府反映行业、会员诉求和争取政策支持；承担科技项目论证、科技成果评价、技术职称资格评审；组织学术交流、成果推广、科学技术普及活动；提供科技咨询，举办科技成果和成就展览，开展行业产品的测评、认证；组织技术和管理人员的专业培训；加强自律性管理制度建设，规范市场行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促进企业间的沟通、协调与合作。

（2）行业主要政策法规

① 国家政策法规文件

i.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2010年10月10日实施

该决定明确提出“积极推进空间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卫星及其应用产业发展”。发展自主知识产权、中国自有的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系统，是关乎国计民生的重大事件。北斗卫星导航定位系统的迅速建设以及应用市场的快速发展，需要各级政府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发挥产业集聚的巨大合力。

ii. 《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纲要》国发〔2012〕28号，2012年7月9日实施

该规划提出2015年要初步建成由对地观测、通信广播、导航定位等卫星系统和地面系统构成的空间基础设施，建立健全应用服务体系，形成卫星制造、发射服务、地面设备制造及卫星运营服务的完整产业链。国家计划在2020年建成由全天时全天候全球对地观测、全球导航定位、多频段通信广播等卫星系统构成的国家空间基础设施，建成完善的空间信息服务平台以及应用服务网络，航天产业发展水平处于国际先进行列。

iii. 《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号，2013年8月8日实施

该意见明确指出，要“加快推动北斗导航核心技术研发和产业化，推动北斗导航与移动通信、地理信息、卫星遥感、移动互联网等融合发展，支持位置信息服务（LBS）市场拓展。完善北斗导航基础设施，推进北斗导航服务模式和产品创新，在重点区域和交通、减灾、电信、能源、金融等重点领域开展示范应用，逐步推进北斗导航和授时的规模化应用。大力发展地理信息产业，拓宽地理信息服务市场”。

iv. 《国家卫星导航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国办发〔2013〕97号，2013年9月26日实施

该规划明确了卫星导航产业的战略意义。规划中特别提出，国家将重点建设多模连续运行参考站网等重大地面基础设施；进一步提升卫星导航芯片、北斗卫星导航系统与其他卫星导航系统兼容应用等技术水平；将北斗时间溯源到国家时间频率计量基准，为国民安全和国民经济重要领域提供时频保障；重点推动卫星导航功能成为车载导航和智能手机终端的标准配置，推动大众应用规模化发展。

v.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地理信息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2号，2014年1月22日实施

该意见提出地理信息产业是以现代测绘和地理信息系统、遥感、卫星导航定位等技术为基础，以地理信息开发利用为核心，从事地理信息获取、处理、应用的高技术服务业。随着近年来地理信息产业迅速兴起并保持高速增长，这一战略性新兴产业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日益显现。

② 部委政策法规文件

i.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运输过程监控管理服务是否系统工程实施工作的通知》交运发〔2011〕514号，2012年12月31日实施

为确保北斗兼容车载终端安装进度，进一步支持国家北斗导航战略，自2013年1月1日起，各示范省份在用的“两客一危”车辆（旅游包车、三类以上班线客车和危险品运输车）需要更新车载终端的，应安装北斗兼容车载终端；

所有新进入运输市场的重型载货汽车和半挂牵引车应加装北斗兼容车载终端，并接入全国道路货运车辆公共监管与服务平台；鼓励农村客运车辆安装北斗兼容车载终端。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所有新进入示范省份运输市场的“两客一危”车辆及重型载货汽车和半挂牵引车，在车辆出厂前应安装北斗兼容车载终端，重型载货汽车和半挂牵引车应接入全国道路货运车辆公共监管与服务平台。凡未按规定安装或加装北斗兼容车载终端的车辆，不予核发或审验道路运输证。

ii. 《导航与位置服务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2012 年科技部，2012 年 8 月 22 日实施

该规划明确了卫星导航系统是服务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公共安全的战略性基础设施。大力发展以自主卫星导航系统为基础的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推进资源共建共享，对于提升公众生活质量、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iii. 《关于北斗卫星导航系统推广应用的若干意见》国测办发[2014]8 号，2014 年 3 月 6 日实施

该意见提出“北斗”是我国自主研发的卫星导航定位系统，是服务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公共安全的重要空间基础设施。加快开展基于“北斗”的实时动态高精度定位技术研究，研制多功能的精密单点定位软件系统，开展“北斗”相兼容多系统联合应用技术及“北斗”在各行业应用的独立支撑技术研究。加快推进高精度高动态时空基准信息应用服务、室内外无缝衔接定位服务和智能位置服务等应用技术创新，拓展“北斗”应用的深度和广度。

③ 行业主要法规和行业规范

i.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管理办法》¹

注¹公司业务不涉及承制军品，不属于《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实施暂行办法》第二十九条相关规定的调整事项，公司申报材料中对外披露产品信息并不涉及军品秘密，没有涉及国家秘密的业务。因此，公司目前开展的所有业务均不需要进行脱密处理，亦不存在需要申请信息披露豁免的问题。

2008年12月31日国家保密局、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总装备部印发国保发〔2008〕8号，规范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工作，确保国家秘密安全。

ii. 《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管理规定》

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管理工作由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为进一步规范北斗卫星导航民用服务，加强北斗导航民用服务单位资质管理，保障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安全，促进北斗卫星导航产业健康发展，2015年1月27日应用管理中心下发了《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管理规定》，北斗导航民用服务，是指向社会提供北斗导航民用分理级服务和北斗导航民用终端级服务。

iii. 《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审查实施办法》

2015年1月27日应用管理中心公示适用《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审查实施办法》，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审查类型分为试验资质审查、正式资质审查、增加服务项目审查和延续资质审查。根据《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审查评定标准》“生产有源服务终端产品的单位应取得二级以上保密单位资格证书。”

iv. 《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监督管理办法》

2015年1月27日应用管理中心公示适用《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监督管理办法》，应用管理中心对获证单位的资质保持情况进行监督，及时处理影响北斗导航民用服务单位资质的问题。

2. 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① 国家政策大力支持

国家为推动卫星导航定位行业的快速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政策如：《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和《国家卫星导航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等，这些政策促进了卫星导航定位应用产业的规模化，支撑了国民经济重大领域的应用需求，带动了卫星导航定位应用全产业链快速

发展。

② 卫星导航定位应用发展空间广阔

随着我国云计算、移动互联网和大数据的快速发展以及物联网、车联网的兴起，卫星导航定位行业迎来了新的机遇，行业应用逐渐从传统行业扩展到新兴信息技术行业，市场潜力很大。2015年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宣布与阿里巴巴合作成立千寻位置网络有限公司，基于云计算和数据技术，构建位置服务云平台，以满足国家、行业、大众市场对精准位置服务的需求，致力于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的推广和应用。北斗卫星导航定位技术与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和大数据等技术的融合令“北斗+”时代开启。根据2015年召开的第六届中国卫星导航学术年会的数据，预计2015年和2020年，我国卫星导航应用产业年产值分别将超过1,500.00亿元和4,000.00亿元，北斗导航市场复合增长率将大于40.00%。

(2) 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① 市场集中度低

根据《中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年鉴2014》数据显示，我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领域企事业单位累计有1.3万家，其中上市公司(含新三板)总数达到21家，但上市公司中涉及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的相关产值约占行业总产值的6%。首要原因是GPS在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市场占有绝大部分份额，再者是市场集中度很低，产业集群中大多是小微企业力量分散、产业资源浪费情况引发了产品的低水平和无序竞争，不利于产业发展。我国北斗卫星定位市场与美国GPS民用市场相比缺乏龙头企业。以卫星导航核心芯片技术企业为例，美国只有高通、博通等几家龙头，而我国北斗芯片企业有几十家，大量企业仅凭借概念一拥而上，缺乏创新和有效管理。

② 科研资源及专业人才缺乏

目前从事北斗产业研发的仪器设备、数据等资源主要集中在科研院所和大型上市公司，而中小企业难以技术共享，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北斗产业的持续创新能力。同时，卫星导航行业涉及的领域非常广，比如物理、应用数学、无线电、网络、软件和通信等，人才培养和成熟的周期比较长，因此我国卫星导

航定位产业所需的高科技人才比较紧缺。

③ 核心技术能力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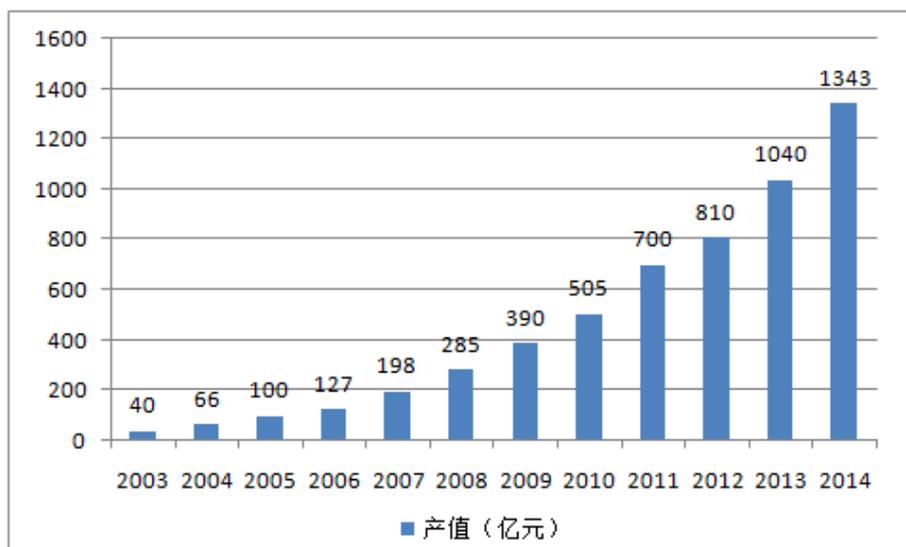
北斗导航产业的核心技术水平有待提高，特别是芯片技术亟待升级。目前国内移动基带芯片和应用处理芯片的国产化率在不断提升，但是主流的嵌入式集成芯片技术我国还比较欠缺，国产企业核心技术积累与国际领先厂商有较大差距，这些问题都制约着北斗产业链的延伸和发展。

（二）行业市场规模及风险特征

1. 中国卫星导航定位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发布的《中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年鉴 2014》数据显示，2014 年国内导航定位终端产品销量实现 3.88 亿台，其中带卫星导航定位功能的智能手机销量达到 3.70 亿台，汽车导航终端前装市场销量约为 247 万台、后装市场终端销量 910 万台，各类监控终端销量约 650 万台，便携式导航仪产品约 70 万台，高精度定位接收机或板卡销量(含出口)超过 15 万台/套。北斗终端社会总持有量 2014 年跃升至千万量级，其中国产的北斗及北斗兼容型终端产销量达到 400 万台/套。随着北斗行业的热度持续升温，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领域企事业单位数量已超过 1.3 万家，从业人员约 40 万。2014 年我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总产值达到 1,343.00 亿元，较 2013 年的 1,040.00 亿元增长 29.10%，其中京津冀、珠三角、长三角、华中鄂豫湘、西部川陕渝五大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集群总产值约 1,118.00 亿元，全国占比约 83.30%。2003 年到 2014 年期间国家加强政策引导，加之我国云计算、移动互联网和大数据的快速发展以及物联网、车联网的兴起，卫星导航定位行业迎来了新的机遇，应用领域越来越多，市场的需求不断增加，市场出现明显的增长态势。根据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预测，2015 年卫星导航产业总规模达 2,250.00 亿元，2020 年该数值有望突破 4,000.00 亿元。

图二：中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市场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中国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年鉴 2014》

2. 行业风险特征

(1) 政策风险

卫星导航定位行业主要依靠产业政策来引导市场发展，为产品和服务提供必要的政策条件。我国为加快推进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的应用与产业化，增强我国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自主创新能力，科技部、国务院、发改委分别发布了《导航与位置服务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国家卫星导航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关于组织开展北斗卫星导航产业重大应用示范专项的通知》。目前来看国家鼓励发展卫星导航定位行业，但如果未来的产业政策和规划发生变化将导致整个行业面临风险。

(2)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我国卫星导航定位市场的政策利好，整个行业高速发展，下游各类行业用户和大众消费用户的需求不断增长，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企业涌入卫星导航定位市场，产业群体中绝大多数是小微企业，市场竞争激烈。中大型规模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为了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凭借其资源优势、资金优势和技术优势不断展开兼并重组，将导致市场竞争程度不断加剧的风险。

(3) 技术革新风险

卫星导航定位行业近年来高速发展，对于提供卫星导航定位产品和服务的

公司而言，客户对定位和测速的精度、设备完好性处理时间、接收灵敏度、数据处理能力、设备的可靠性以及实用性、人机界面等性能指标要求不断提高。同时，计算机、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和大数据的发展带动了新兴市场的迅速成长，跨界的融合和共赢成为趋势，可以提供更高的产业价值，这就要求公司在纵向做精做深原有行业应用的同时横向拓展新兴市场的应用，公司需要紧贴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进行技术创新。

（三）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竞争地位

1. 行业竞争程度及壁垒

（1）行业竞争程度

我国卫星导航定位行业现正处于行业的成长期，整个行业高速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蜂拥而入，截至 2014 年末我国从事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的企事业单位有上万家，产业群体中绝大多数是小微企业，众多小微企业各行其是、力量分散，市场竞争激烈。此外，美国 GPS 系统应用在我国导航与位置服务市场上占有绝大部分份额，因此为了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我国本土具有一定规模的企业凭借其资源优势、资金优势和技术优势展开并购重组以扩大市场规模。从整体市场竞争程度来看，卫星导航定位行业的竞争程度将不断加剧，市场会不断地并购重组、优胜劣汰，最终形成行业持续发展的良性竞争格局。

（2）行业壁垒

① 资质壁垒

根据《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管理规定》的要求，从事北斗卫星导航民用服务的企业必须获取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核准颁发的《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证书》。根据 2010 年 11 月发布的《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审查实施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申请开展系统级和终端级服务的单位应取得国家认可的有关保密认证机构颁发的《保密资格证书》”，根据 2015 年 1 月 27 日发布的《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审查实施办法》，生产有源终端产品的单位应取得二级以上保密单位资格证书。据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网站公示信息查询，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国内具有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证书的法人主体共 127 家。其中，终端级服务单位 64 家（获准在陕西境内从事

终端级服务的 6 家企业中包括诺维有限)、分理级单位 12 家,分理级服务试验单位 49 家、用户卡生产资质单位 2 家。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在审核时,对申报企业的法人资格、专业技术实力、质量保证能力、财务资金状况、经营信誉、保密资格等方面均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对于行业的潜在进入者而言,取得资质许可较为不易。因此,资质许可构成了行业的进入壁垒。

② 技术壁垒

卫星导航定位行业属于高新技术产业,技术门槛比较高、技术领域也比较广,需要空间技术、精密定位技术、无线电测控技术、卫星/移动通信技术、电子信息技术等技术的融合,在我国还需要将北斗卫星与各传统行业以及互联网行业结合,形成多个“北斗+”技术。新进入者很难短期获得这些技术,因此,高新技术构成了行业的进入壁垒。

③ 人才壁垒

卫星导航定位行业属于高新技术产业,对于专业技术人才需求很大,但是我国卫星导航定位产业起步比较晚一些,所需的高科技人才很匮乏,与国际存在差距,同时卫星导航行业涉及的领域非常广,比如物理、应用数学、无线电、网络、软件和通信等,高端人才的培养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人才的成熟也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因此,上述情况导致人才瓶颈构成了行业的进入壁垒。

2.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截至 2014 年末我国从事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领域企事业单位数量已超过 1.3 万家,产业群体中绝大多数是小微企业,从事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业务的公司也有近千家,主要集中在京津冀、珠三角、长三角、华中鄂豫湘、西部川陕渝五大卫星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集群中,其中上市公司中共有 21 家企业(包括新三板)涉足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业务,其主要客户大多为国防用户和行业用户。公司的主营业务与振芯科技(300101)、海格通信(002465)、合众思壮(002383)、艾倍科(831534)、长宝科技(831922)、司南导航(833972)等公众公司部分业务存在竞争关系。公司凭借自身技术实力和经营经验,精准定位于大众消费和行业应用领域,在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方面具有良好口碑,在区域内具有一定知名度。

北斗卫星导航民用市场竞争激烈、企业众多，市场份额相对分散。公司目前经营规模较小，因此占同行业市场规模也较小。但作为民营的高科技企业，公司拥有二级保密资格、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证书和多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具有完整且成熟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发展业态，保障了公司在区域内的竞争地位。

3. 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 技术优势

公司秉持“掌握核心技术是企业发展的源动力”的理念，不断推进核心技术创新和自主研发能力提升。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现已形成了包括“高速数字信号处理硬件设计技术、信息与信号处理设计技术、高精度授时技术、卫星导航接收技术、便携定位技术、RDSS 用户授权信息检核技术、交互平台应用技术和北斗位置服务应用技术”的七大核心技术群，每个核心技术群由若干核心技术共同组成。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研发项目达 28 项，目前拥有的国家专利 9 项，已获受理的国家专利 2 项，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8 项，拥有及已获受理的商标注册证 14 项，在行业内具备一定技术优势。

② 产品创新和服务优势

公司坚持不断产品创新，将卫星与各传统相关行业融合，形成了多个“北斗+”应用方向。如：“北斗+保险”、“北斗+通航”、“北斗+体育”、“北斗+水利”、“北斗+电力”、“北斗+人民防空”。同时，利用互联网相关技术，在 2014 年研制出基于北斗的儿童安全守护产品“北斗小天使”，打破了北斗只是在国防、行业中应用的模式。此外，公司还将北斗网络与移动通信网络、近距离传输网络(WIFI 或蓝牙)融合，使北斗用户机实现了完全无线操作，让用户在使用时更加便捷。公司产品线较全面，基本涵盖了北斗 RDSS 和北斗 RNSS 的民用应用领域。公司可以为客户提供定制开发专用产品，更好地满足了客户的差异化需求，赢得了客户的认可和信赖。公司还专门设立了客户服务部，该部门协同研发部门、生产部门为客户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服务，第一时间解决客户在产品应用中的问题，得到客户的一致好评。

③ 资源与资质优势

公司是中国卫星全球服务联盟的副理事长单位、是中国导航卫星定位协会的理事会员。公司在报告期已经取得了由国防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委员会颁发的《二级保密资格证书》；取得了由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颁发的《北斗导航民用服务资质证书》，在北斗 RDSS 领域，只有取得了“北斗民用服务资质证书（终端级）”的企业才能研制和生产北斗 RDSS 接收机，接收机才能获准入网，客户才能顺利的使用。同时，公司还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软件企业认定证书、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一系列专业资质证书。这些资源和资质有助于公司在卫星导航定位及相关领域业务的拓展，有助于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

（2）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属于民营高科技企业，主要以自有资金稳健、独立经营，融资渠道较少，资金不足已经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和规模化经营的首要因素。同时在规模上有待进一步扩充，公司虽然在陕西地区具有一定影响力，但与全国整体行业相比，公司规模仍然存在一定差距。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2015年7月，公司引进机构投资者后设立了三会，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法定代表人、增资、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有限公司已经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初步建立了基本的法人治理机制。

2015年10月2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2015年10月26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市场总监、财务总监以及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2015年10月2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存在不规范之处。存在未按时召开股东会、个别届次股东会决议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签署保存、个别届次董事、监事届满未及时改选的情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也未形成相应的报告。此外，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会议及1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策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运作规范，会议记

录、会议决议归档保存规范。在历次三会会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内容。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由于设立时间较短，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立情况进行讨论评估，认为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较为薄弱，存在不规范之处，但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的治理架构，2015年7月公司引进机构投资者后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二章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

第一百八十九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是指公司通过各种方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

第一百九十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应当遵循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互动原则。

第一百九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为公司投资

者关系管理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

第一百九十二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要职责包括制度建设、信息披露、组织策划、分析研究、沟通与联络、维护公共关系、维护网络信息平台、其他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工作。

第一百九十三条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包括：（一）公司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策略和经营方针等；（二）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五）企业文化建设；（六）投资者关心的公司其他信息。

第一百九十四条规定：在遵守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公司可建立与投资者的重大事项沟通机制，在制定涉及股东权益的重大方案时，可通过多种方式进行沟通与协商。公司与投资者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包括但不限于：（一）信息披露，包括法定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以及非法定的自愿性信息披露；（二）股东大会；（三）网络沟通平台；（四）投资者咨询电话和传真；（五）现场参观和座谈及一对一的沟通；（六）业绩说明会和路演；（七）媒体采访或报道；（八）邮寄资料。

第一百九十五条规定：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时应注意尚未公布信息及内部信息的保密，避免和防止由此引发泄密及导致相关的内幕交易；一旦出现泄密的情形，公司应当按有关规定及时予以披露。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与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

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关于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等的关联交易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关联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决策程序、审批权限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当在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股份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物资采购、客户信用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机制的建立，能够有效的保证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保证公司经营的有效进行，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预防、发现、纠正错误，促进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在公司治理机制执行的过程中，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监事会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4年2月，公司未及时按规定在公司网站主页面公开登载营业执照，被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处以行政处罚款人民币1,000.00元。根据原《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该办法已因2014年1月26日施行的《网络交易管理办法》废止）第十条：“已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并领取营业执照的法人、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体工商户，通过网络从事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的，应当在其网站主页面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网页醒目位置公开营业执照登载的信息或者其营业执照的电子链接标识。”公司接到处罚通知后及时在公司网站主页面公开登载了营业执照，并缴纳了该笔罚款。该次行政处罚行为未涉及吊销营业执照等处罚情节，且1,000.00元罚款未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较大影响，因此，本次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事项，不构成公司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根据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国家税务局航天中路税务所、西安市环境保护局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分局、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管理中心的年检记录，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能够遵守工商行政、税收、环保、社保、导航应用行业管理等方面的相关规定，未因违反前述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已经公开的信息外，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蓓蓓，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受到相应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的设计、开发、生产与销售，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的开发与销售，以及系统

集成的技术开发与服务。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营销、售后服务体系，具有独立的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性

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且资产的权属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公司的资产权属状况清晰，不存在争议及纠纷，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必须的资质，公司的资产独立，与控股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资产混同的情况。

公司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独立。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性

公司已按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订立了劳动合同，并独立发放员工工资，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聘用、任免以及考核、奖惩制度。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市场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亦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公司的财务独立性

公司目前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实行独立的财务核算，公司在银行开设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公司的银行账户独立收支，不存在与关联企业共用账户的情况；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000797928729K的《营业执照》，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关联企业混合

纳税的情况。

公司的财务独立。

（五）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目前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组织架构，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机构设置方面，公司设置有市场营销部、行政人事部、财务部、总经理办公室、研发一部、研发二部、生产部、质量部、客户服务部等职能管理部门。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独立，组织机构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控制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

公司的机构独立。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及承担风险的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除本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包括西安泰翼达贸易有限公司。

泰翼达为公司控股股东王蓓蓓的配偶王海淼投资设立的企业，注册号为 610137100002302，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为西安市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蓝天六路 19 号 5 号厂房 3#01 室，法定代表人陈小忻，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1 月 30 日，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日用百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泰翼达目前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陈小忻 | 40.00 | 40.00 |
| 2 | 王海淼 | 30.00 | 30.00 |

| | | | |
|----|----|--------|--------|
| 3 | 李颐 | 30.00 | 30.00 |
| 总计 | | 100.00 | 100.00 |

王海淼为公司股东王蓓蓓的配偶，任泰翼达监事。陈小忻为公司董事张幸的母亲。

2015年9月18日，泰翼达变更公司名称及营业范围，变更前公司名称为“西安泰翼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无线电测控设备、导航设备、车载无线终端、卫星定位汽车行驶记录仪的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嵌入式设备的开发、销售及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及信息咨询服务。(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泰翼达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其经营范围为日用百货销售，与公司存在较大差异，泰翼达自设立以来未产生营业收入，未开展实际经营，经各股东决议解散公司，并于2016年3月1日向西安市工商局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分局申请企业注销，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泰翼达公司注销程序正在进行中。故泰翼达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蓓蓓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与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

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况。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蓓蓓、一致行动人刘晓雅所欠公司应收款项余额如下（单位：万元）：

| 资金占用方 | 2015年1-9月余额 | 2014年余额 | 2013年余额 |
|-------|-------------|---------------------|---------------------|
| 王蓓蓓 | - | 4,808,445.59 | 4,398,799.51 |
| 刘晓雅 | - | 2,272,246.50 | 2,108,162.90 |
| 星维信息 | - | 163,350.00 | - |
| 合计 | - | 7,244,042.09 | 6,506,962.41 |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关联方占款已经全部归还。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公司在有限阶段，因各自经营资金需要，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较为频繁，为规范公司治理，现公司已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将严格按照此办法履行关联交易的程序，不再与公司发生资金占用行为，并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为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采取的措施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关联方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公司全体股东及管理层签署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与公司不再进行资金占用行为，尽力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批准程序，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 8,00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80.00%。

| 姓名 | 现任职务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方式 |
|-----|---------------|---------------------|---------------|------|
| 王蓓蓓 |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5,100,000.00 | 51.00% | 直接持有 |
| 刘晓雅 | 董事、副总经理 | 2,900,000.00 | 29.00% | 直接持有 |
| 张幸 | 董事 | - | - | - |
| 段喆 | 董事 | - | - | - |
| 王彦添 | 董事 | - | - | - |
| 王东 | 财务总监 | - | - | - |
| 贺保平 | 监事会主席 | - | - | - |
| 宋晓莉 | 监事 | - | - | - |
| 刘运坤 | 职工监事 | - | - | - |
| 郭平 | 副总经理 | - | - | - |
| 张强 | 市场总监 | - | - | - |
| 合计 | | 8,000,000.00 | 80.00% | - |

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公司董事王蓓蓓、刘晓雅、张幸、段喆、王彦添，监事贺保平、宋晓莉、刘运坤，高级管理人员王东、郭平、张强等均在公司任职，除段喆、王彦添为公司兼职董事未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保密协议》。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与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双重任职的声明》：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本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双重任职情形，均在本公司履职和领取报酬。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不再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 姓名 | 本公司任职 | 对外投资/兼职情况 | 投资/兼职任职 | 投资/兼职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 出资额 | 持股比例 |
|-----|-------|----------------------|---------|---------------|-----|-------|
| 段喆 | 董事 | 西安立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无 | - | - |
| | | 西安钧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 | 西科天使投资的其他企业 | - | - |
| | | 陕西初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 无 | 21 | 30% |
| | | 西安关天天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合伙人 | 无 | 10 | 20% |
| | | 陕西西科天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股东 | 无 | 100 | 20% |
| 王彦添 | 董事 | 海创之星 | 投资经理 | 本公司股东 | - | - |
| | | 西安海通安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监事 | 本公司股东的投资人 | - | - |
| | | 西安群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人 | 海创之星的投资人 | 5 | 5.00% |

注：董事段喆、王彦添对外兼职、投资企业与诺维北斗在经营范围上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控股股东王蓓蓓的配偶存在对外投资，但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详见本节“五、同业竞争情况”。

除本《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关系。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2007年有限公司设立时，未设董事会，仅设一名执行董事，选举车珍玲担任；2008年由于股东变更，重新选举杨桂珍为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公司重新选举王蓓蓓为执行董事；2015年7月公司引进机构股东后设立了股东会，选举王蓓蓓、刘晓雅、张幸、段喆、张庆生为公司董事，王蓓蓓为董事长；2015年10月26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设立董事会，选举王蓓蓓、刘晓雅、张幸、段喆、王彦添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一致选举王蓓蓓为公司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情况和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2007年有限公司设立时，选举司红星为监事；2008年由于股东变更，重新选举王蓓蓓担任监事；2011年选举刘晓雅为监事；2015年7月公司引进机构股东后设立了监事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运坤为职工代表监事，与贺保平、宋晓莉组成公司监事会；2015年10月26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设立监事会，选举贺保平、宋晓莉与职工代表监事刘运坤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一致选举贺保平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变动情况和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王蓓蓓为公司控股股东，并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蓓蓓为总经理，刘晓雅、郭平为副总经理，王东为财务总监，张强为市场总监、王蓓蓓为董事会秘书。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起，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已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XYZH/2015XAA40108”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5 年 9 月 30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7,183,328.04 | 2,295,033.22 | 941,308.5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 应收票据 | - | - | - |
| 应收账款 | 4,666,507.55 | 3,438,008.93 | 1,187,865.66 |
| 预付款项 | 337,100.62 | 304,617.26 | 142,826.43 |
| 应收利息 | - | - | - |
| 应收股利 | - | - | - |
| 其他应收款 | 678,058.44 | 7,270,428.40 | 6,918,309.25 |

| 项目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存货 | 2,274,842.65 | 1,682,035.71 | 910,690.56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83,352.00 | 333,408.00 | 2,059,268.72 |
| 流动资产合计 | 15,223,189.30 | 15,323,531.52 | 12,160,269.14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 固定资产 | 393,986.92 | 502,681.96 | 758,647.52 |
| 在建工程 | - | - | - |
| 工程物资 | - | -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 |
| 油气资产 | - | - | - |
| 无形资产 | 508,654.79 | 600,876.84 | 400,354.53 |
| 开发支出 | - | - | - |
| 商誉 | -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360,250.11 | 262,166.74 | 455,555.5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35,796.32 | 295,200.76 | 145,029.05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433,408.8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498,688.14 | 1,660,926.30 | 2,192,995.48 |
| 资产总计 | 16,721,877.44 | 16,984,457.82 | 14,353,264.62 |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2,000,000.00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
| 应付票据 | - | - | - |
| 应付账款 | 789,563.98 | 514,378.73 | 808,928.90 |
| 预收款项 | - | 508,877.50 | 25,660.00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 | - |
| 应交税费 | 572,682.66 | 70,790.76 | 276.00 |
| 应付利息 | - | - | - |
| 应付股利 | - | - | - |
| 其他应付款 | 31,556.80 | 6,000.00 | 118,154.00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393,803.44 | 3,100,046.99 | 953,018.90 |
| 非流动负债：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 应付债券 | -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 - |
| 预计负债 | - | - | - |
| 递延收益 | 490,000.00 | 910,000.00 | 91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90,000.00 | 910,000.00 | 910,000.00 |

| 项目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负债合计 | 1,883,803.44 | 4,010,046.99 | 1,863,018.90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2,589,442.69 | - | - |
| 减：库存股 | - | - | - |
| 专项储备 | - | - | - |
| 盈余公积 | 186,366.32 | 387,224.76 | 328,808.25 |
| 未分配利润 | 2,062,264.99 | 2,587,186.07 | 2,161,437.4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4,838,074.00 | 12,974,410.83 | 12,490,245.7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6,721,877.44 | 16,984,457.82 | 14,353,264.62 |

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 8,058,691.65 | 11,078,189.72 | 1,317,915.73 |
| 减：营业成本 | 3,086,460.08 | 5,855,781.89 | 539,505.59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48,085.54 | 8,277.01 | 4,984.00 |
| 销售费用 | 403,444.64 | 436,635.96 | 148,794.46 |
| 管理费用 | 2,627,777.66 | 3,567,120.29 | 2,857,572.23 |
| 财务费用 | 76,374.25 | 110,175.92 | 1,566.66 |
| 资产减值损失 | 23,970.38 | 1,001,144.73 | 33,520.64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 |
| 投资收益 | 19,391.91 | 110,703.27 | 40,753.91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811,971.01 | 209,757.19 | -2,227,273.94 |
| 加：营业外收入 | 453,346.90 | 225,236.21 | 956,762.35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1,000.00 |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 - |

| 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265,317.91 | 433,993.40 | -1,270,511.59 |
| 减：所得税费用 | 401,654.74 | -150,171.71 | -81,528.10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863,663.17 | 584,165.11 | -1,188,983.49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 -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1,863,663.17 | 584,165.11 | -1,188,983.49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017,534.30 | 8,009,349.17 | 3,416,867.56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3,119.18 | 40,516.11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55,987.47 | 3,578,649.85 | 2,074,560.4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086,640.95 | 11,628,515.13 | 5,491,428.00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2,690,889.02 | 7,352,354.79 | 459,841.76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055,298.60 | 2,390,247.36 | 1,776,633.84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61,709.88 | 19,585.49 | 10,476.41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15,275.91 | 3,611,449.62 | 1,911,419.5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823,173.40 | 13,373,637.26 | 4,158,371.5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63,467.55 | -1,745,122.13 | 1,333,056.43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9,391.91 | 110,703.27 | 40,753.9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 |

| 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930,700.00 | 10,634,302.24 | 5,210,397.7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950,091.91 | 10,745,005.51 | 5,251,151.62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516,564.65 | 510,320.00 | 916,081.13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730,700.00 | 8,956,105.36 | 6,888,594.5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247,264.65 | 9,466,425.36 | 7,804,675.7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7,172.74 | 1,278,580.15 | -2,553,524.10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2,0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2,000,000.00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2,000,000.00 | 2,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 |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77,999.99 | 179,733.32 |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077,999.99 | 179,733.32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77,999.99 | 1,820,266.68 | 2,000,000.00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888,294.82 | 1,353,724.70 | 779,532.3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295,033.22 | 941,308.52 | 161,776.19 |

| 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183,328.04 | 2,295,033.22 | 941,308.52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9月

单位：元

| 项目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 - | 387,224.76 | 2,587,186.07 | 12,974,410.83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 | - | 387,224.76 | 2,587,186.07 | 12,974,410.83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589,442.69 | - | - | -200,858.44 | -524,921.08 | 1,863,663.17 |
| （一）净利润 | - | - | - | - | - | 1,863,663.17 | 1,863,663.17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86,366.32 | -186,366.32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186,366.32 | -186,366.32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2,589,442.69 | - | - | -387,224.76 | -2,202,217.93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2,589,442.69 | - | - | -387,224.76 | -2,202,217.93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0,000,000.00 | 2,589,442.69 | - | - | 186,366.32 | 2,062,264.99 | 14,838,074.00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 项目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 - | 328,808.25 | 2,161,437.47 | 12,490,245.72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 | - | 328,808.25 | 2,161,437.47 | 12,490,245.72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58,416.51 | 425,748.60 | 484,165.12 |
| （一）净利润 | - | - | - | - | - | 584,165.11 | 584,165.11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58,416.51 | -158,416.51 | -100,000.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58,416.51 | -58,416.51 | 0.00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100,000.00 | -100,000.00 |

| 项目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 - | 387,224.76 | 2,587,186.07 | 12,974,410.83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元

| 项目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 - | 328,808.25 | 3,350,420.96 | 13,679,229.21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0,000,000.00 | - | - | - | 328,808.25 | 3,350,420.96 | 13,679,229.21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1,188,983.49 | -1,188,983.49 |
| （一）净利润 | - | - | - | - | - | -1,188,983.49 | -1,188,983.49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10,000,000.00 | - | - | - | 328,808.25 | 2,161,437.47 | 12,490,245.72 |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2.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基础及计量属性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① 金融资产分类

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② 金融资产确认与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

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2) 金融负债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②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5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
| 账龄组合 |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
| 关联方组合 | 以关联方划分组合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 | |
|-------------------------|--|
| 账龄组合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关联方组合 | 不计提坏账准备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年以内 | 0.5 | 0.5 |
| 1-2年 | 5 | 5 |
| 2-3年 | 10 | 10 |
| 3-4年 | 30 | 30 |
| 4-5年 | 50 | 50 |
| 5年以上 | 100 | 100 |

7. 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凿依据主要为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公司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

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9. 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 序号 | 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1 | 电子设备 | 3-5 | 5 | 19.00-31.67 |
| 2 | 运输设备 | 4 | 5 | 23.75 |
| 3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3-5 | 5 | 19.00-31.67 |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

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为软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并按照 5 年进行摊销。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1. 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装修费，按 3 年进行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2. 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3. 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销售收入、技术开发与服务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的一般性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的具体原则：产品交付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 技术开发与服务收入的确认的一般性原则：以劳务已提供，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技术开发与服务收入的确认的具体原则：成果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或根据服务合同，在提供服务的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

1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

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6.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报表截止日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17. 重要会计估计的说明

编制财务报表时，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款项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存货减值准备

公司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公司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办公设备、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14年，财政部修订并制定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实施上述具体会计准则未对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和利润形成情况

（一）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动分析

1. 盈利能力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毛利率（%） | 61.70% | 47.14% | 59.0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40% | 4.60% | -8.6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78% | 3.12% | -14.96% |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原因系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的毛利率波动所致，其波动原因详见本章节“（二）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1. 报告期内各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比例”之“（4）按产品种类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

2014年度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比2013年度增加了13.22%，主要系2012年12月28日，北斗二代RNSS B1频点ICD文件发布，国家在“九省一市”开始试点“两客一危”北斗终端，因此2013年度公司的业务重心放在交通部标准终端的研发上，当期收入大幅下滑。但当期交通部部标终端的研发为公司通用产品系列的完善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同年，公司完成了多个系列的通用产品研制。2014年度公司在继续对上述产品系列进行更新迭代的基础上，加强了销售团队的建设，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的销量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借助公司前期在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积淀的口碑与经验，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逐渐步入正轨，获得了国防科技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的大额合同，对当期收入的增加贡献良多。

2015年1-9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比2014年度增加较多一方面系当期的技术开发与服务合同所涉及的材料耗用较少，营业成本减少，净利润增加；另一方面系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开始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与客户管理，避免发生与2014年度甘肃信源润达事件类似的大额坏账损失。

2013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相差较大，主要系 2013 年度公司的营业利润为-2,227,273.94 元，当期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813,248.00 元，对净利润影响较大。2015 年 1-9 月、2014 年度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385,344.86 元、190,450.78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0.68%、32.60%，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水平的影响在逐年下降。

公司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5 年 1-6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振芯科技（300101） | 49.98% | 63.28% | 56.20% |
| 海格通信（002465） | 67.80% | 62.65% | 56.85% |
| 合众思壮（002383） | 42.09% | 37.33% | 41.25% |
| 行业平均 | 53.29% | 54.42% | 51.43% |
| 诺维北斗 | | 52.26% | 54.97% |

数据来源：同行业挂牌公司公开披露文件

注 1：采用的是上述公司北斗导航相关产品的数据，由于上市公司的季度报告披露数据不如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详细，对分产品的经营数据在季度报告中未进行披露，因此采用 2015 年 1-6 月的数据。

注 2：诺维北斗 2015 年 1-9 月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业务的毛利率为 51.78%。

由上表看出，公司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业务毛利率在报告期内与行业平均水平相比基本持平，由于公司产品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因此能够维持较高的毛利率。

公司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5 年 1-6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艾倍科（831534） | 86.39% | 79.74% | 69.03% |
| 长宝科技（831922） | | 63.07% | 71.19% |

| | | | |
|--------------|--|---------------|---------------|
| 司南导航（833972） | | 59.18% | 63.44% |
| 行业平均 | | 67.33% | 67.89% |
| 诺维北斗 | | 45.01% | 61.61% |

数据来源：同行业挂牌公司公开披露文件

注 1：同行业公司中仅艾倍科披露了 2015 年 1-6 月的数据。

注 2：诺维北斗 2015 年 1-9 月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的毛利率为 70.28%。

由上表看出，公司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毛利率在 2014 年度下降较多，主要系当期国防科技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提供的技术服务内容为卫星应用综合测试平台项目建设，需要耗费大量的原材料与设备，投入的人力较多，因此利润空间被大幅压缩。2015 年 1-9 月毛利率大幅提高，系当期的技术开发与服务合同大多为纯软件系统的开发，涉及原材料投入较少，因此毛利率有所提升。

公司整体业务的净资产收益率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对比如下：

| 项目 | 2015 年 1-6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艾倍科 | 29.51% | 27.13% | 49.94% |
| 长宝科技 | 9.67% | 13.33% | 140.44% |
| 司南导航 | | 46.10% | 35.59% |
| 行业平均 | 19.59% | 28.85% | 75.32% |
| 诺维北斗 | | 4.60% | -8.62% |

数据来源：数据取自已披露财务报表

注：诺维北斗 2015 年 1-9 月净资产收益率为 13.40%。

由上表看出，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在报告期内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出于长远发展的考虑，2013 年经历了较大的业务结构调整，投入了较多的研发费用，而收入大幅下滑，导致当期净资产收益率为负。从 2014 年度开始公司对研发的投入逐渐显现效益，净资产收益率逐年提高。

2. 长短期偿债能力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流动比率（倍） | 10.92 | 4.94 | 12.76 |
| 速动比率（倍） | 8.99 | 4.19 | 9.49 |
| 资产负债率 | 11.27% | 23.61% | 12.98% |

公司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表现出同向波动的趋势。2014年年末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下降较多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在2014年向招商银行借入了一笔金额为2,000.00万元期限为一年期的银行借款，导致流动负债金额明显增加。上述借款也是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在2014年年末陡增的主要原因。2015年9月末上述指标提高主要是源于借款的归还。

除上述事项影响外，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维持在较高水平，而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低水平，符合公司科技型企业的特质。

与公司业务相近的同行业挂牌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如下表所示：

| 流动比率 | 2015年6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艾倍科 | 4.41 | 7.24 | 11.99 |
| 长宝科技 | 0.5 | 0.3 | 0.53 |
| 司南导航 | | 2.51 | 1.49 |
| 行业平均 | 2.46 | 3.35 | 4.67 |
| 诺维北斗 | | 4.94 | 12.76 |
| 速动比率 | 2015年6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艾倍科 | 4.22 | 4.97 | 9.85 |
| 长宝科技 | 0.3 | 0.23 | 0.40 |
| 司南导航 | | 1.21 | 0.45 |
| 行业平均 | 2.26 | 2.14 | 3.57 |
| 诺维北斗 | | 4.19 | 9.49 |
| 资产负债率 | 2015年6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艾倍科 | 13.13% | 9.79% | 4.41% |
| 长宝科技 | 66.00% | 78.35% | 80.41% |
| 司南导航 | | 54.99% | 59.11% |
| 行业平均 | 39.57% | 47.71% | 47.98% |

| | | | |
|------|--|--------|--------|
| 诺维北斗 | | 23.61% | 12.98% |
|------|--|--------|--------|

注：数据取自已披露财务报表

由上表看出，公司在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以及资产负债率均低于同行业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良好，财务结构较为稳健。

3. 营运能力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 1.99 | 4.79 | 0.59 |
| 存货周转率（次） | 1.56 | 4.52 | 0.92 |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波动较大。

2013年度公司的业务重心在产品研发上，导致当期实现收入较少，营业收入仅为1,317,915.73元，相应的成本也较少，故据此计算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较低。

2015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8,058,691.65元，年化后2014年度相比基本持平，但由于客户资金较为紧张，回款较慢，导致2015年9月末的应收账款余额为4,666,507.55元，比2014年年末增加了1,228,498.62元，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相应的，2015年1-9月公司营业成本为3,086,460.08元，比2014年度减少2,697,321.81元，但由于公司订单增加导致备货增多，及部分订单产品陆续完工尚未发货，2015年9月末的存货金额为2,274,842.65元，比2014年年末增加了592,806.94元，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

与公司业务相近的同行业挂牌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如下表所示：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2015年6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艾倍科 | 2.95 | 1.15 | 0.59 |
| 长宝科技 | 1.96 | 3.52 | 4.25 |
| 司南导航 | | 4.20 | 8.72 |
| 行业平均 | 2.46 | 2.96 | 4.52 |
| 诺维北斗 | | 4.79 | 0.59 |

| 存货周转率 | 2015年6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艾倍科 | 158.75 | 2.43 | 0.34 |
| 长宝科技 | 2.91 | 5.87 | 11.52 |
| 司南导航 | | 1.53 | 1.52 |
| 行业平均 | 80.83 | 3.28 | 4.46 |
| 诺维北斗 | | 4.52 | 0.92 |

注：数据取自自己披露财务报表

公司 2013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偏低主要系当期收入较少，相应成本也少，从 2014 年开始随着公司业务结构调整的完成，以及销售团队的建立，公司的业务逐渐恢复正常。

4. 获取现金流能力

单位：元

|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63,467.55 | -1,745,122.13 | 1,333,056.4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7,172.74 | 1,278,580.15 | -2,553,524.1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77,999.99 | 1,820,266.68 | 2,000,000.00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888,294.82 | 1,353,724.70 | 779,532.33 |

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 2013 年度大幅减少，主要系 2014 年度公司在注重研发的同时也开始重视市场开拓，当期获得的合同数量与金额都有明显提升，但由于其中部分合同需采购较多的原材料与设备，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增加了 6,892,513.03 元。同时，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人员有所增加，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比上期增加了 613,613.52 元。

2015 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 2014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当期收回了关联方借款共计 10,683,092.09 元。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受公司购买或赎回理财产品发生现金流入与流出的影响。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皆为公司收到股东投资款、银行借款、偿还银行借款、支付利息之间的差额。其中，2013年度公司收到股东投资款 2,000,000.00 元。2014年度公司收到银行借款 2,000,000.00 元，分配股利 100,000.00 元，偿还银行借款利息 79,733.32 元。2015年 1-9 月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2,000,000.00 元，偿还银行借款利息 77,999.99 元。

（二）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 报告期内各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产品）列示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 1-9月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 | 3,738,767.12 | 46.39% | 3,258,868.97 | 29.42% | 505,066.67 | 38.32% |
| 技术开发与服务 | 4,319,924.53 | 53.61% | 7,819,320.75 | 70.58% | 812,849.06 | 61.68% |
| 收入合计 | 8,058,691.65 | 100.00% | 11,078,189.72 | 100.00% | 1,317,915.73 | 100.00% |
|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 | 1,802,661.40 | 58.41% | 1,555,737.97 | 26.57% | 227,428.08 | 42.15% |
| 技术开发与服务 | 1,283,798.68 | 41.59% | 4,300,043.92 | 73.43% | 312,077.51 | 57.85% |
| 成本合计 | 3,086,460.08 | 100.00% | 5,855,781.89 | 100.00% | 539,505.59 | 100.00% |

公司 2013 年度收入较少，主要系：

①公司在 2013 年度以前以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研发服务为主，而客户需求具有量身定制性，无太多的可复制性，导致一个项目研发结束后，只能等待客户下一次的研发需求，公司无太多的主动性。同时该类型业务具有单价高而频次低的特点，较易造成相关业务收入的波动。而当期公司的产品线尚未完善，市场知名度也较低，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销售较少。

②公司当期将业务重心放在产品研发上。如上文所述，公司以提供定制型研发服务为主的业务性质决定了其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收入不易保持稳定，收入的增长受制于客户不定期的定制需求，基于此，正值 2012 年 12 月

28日北斗二代RNSS B1频点ICD文件发布，国家在“九省一市”开始试点两客一危北斗终端，公司在2013年集中主要力量开始研发基于交通部标准的终端设备，并于2013年5月通过交通部检测，以此为基础，结合以前年度的研发成果，2013年下半年公司完成了多个系列的通用产品研制。

③自公司成立以来，以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研发服务为主，有定制需求的客户往往主动向公司问询，公司几乎未建立自身的销售队伍。公司于2013年完成通用产品系列的开发后，开始进行销售团队的招募与补充，销售团队的建设逐步完善。

随着公司产品线的完善，市场推广力度的加大，2014年度开始公司的销售情况有所好转。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列示

单位：元

| 地区 | 2015年1-9月 | | 2014年度 | | 2013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西北 | 2,031,071.04 | 25.20% | 7,254,122.03 | 65.48% | 402,213.68 | 30.52% |
| 华南 | 1,781,132.09 | 22.10% | 1,795,706.39 | 16.21% | 485,849.06 | 36.86% |
| 华东 | 1,523,931.62 | 18.91% | 318,609.75 | 2.88% | 153,846.16 | 11.67% |
| 西南 | 1,478,745.37 | 18.35% | 211,998.88 | 1.91% | - | 0.00% |
| 华北 | 1,243,324.35 | 15.43% | 1,496,897.97 | 13.51% | 276,006.83 | 20.94% |
| 华中 | 487.18 | 0.01% | 854.70 | 0.01% | - | 0.00% |
| 合计 | 8,058,691.65 | 100.00% | 11,078,189.72 | 100.00% | 1,317,915.73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主要集中在西北、华南与华北地区。公司立足于西北地区，且西安周边有良好的航天科技建设基础，对公司业务的开展起到了推动作用，因此来自西安及周边地区收入在公司收入结构中占据了重要地位。另外，华南与华北地区尤其是广东、深圳、北京等地，由于地缘优势，科技需求旺盛，也是公司开展业务的主要地区。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成本及毛利构成列示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主营业务收入 | 8,058,691.65 | 11,078,189.72 | 1,317,915.73 |
| 主营业务成本 | 3,086,460.08 | 5,855,781.89 | 539,505.59 |
| 毛利 | 4,972,231.57 | 5,222,407.83 | 778,410.14 |
| 毛利率 | 61.70% | 47.14% | 59.06% |

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整体毛利率较低，主要是受当期与国防科技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毛利率较低的影响。该合同内容是搭建一个能够抑制内部电磁多路径反射干扰、屏蔽外界电磁干扰的相对寂静的电磁测量环境，具有如时空系统模拟功能、空间环境参数模拟功能、用户轨迹模拟功能等多种功能，需要采购如矢量信号源、频谱分析仪、柔性稳相电缆等多种设备及各种原材料，且需运用到射频信号仿真技术、高精度铷原子钟技术、数据仿真计算技术、自动测试技术等多种技术储备，因此投入的人力与材料均较多，缩小了利润空间。

(4) 按产品种类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1-9月 | |
|--------|--------------|--------------|
| |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 | 技术开发与服务 |
| 主营业务收入 | 3,738,767.12 | 4,319,924.53 |
| 主营业务成本 | 1,802,661.40 | 1,283,798.68 |
| 毛利 | 1,936,105.72 | 3,036,125.85 |
| 毛利率 | 51.78% | 70.28% |
| 项目 | 2014年度 | |
| |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 | 技术开发与服务 |
| 主营业务收入 | 3,258,868.97 | 7,819,320.75 |
| 主营业务成本 | 1,555,737.97 | 4,300,043.92 |
| 毛利 | 1,703,131.00 | 3,519,276.83 |
| 毛利率 | 52.26% | 45.01% |
| 项目 | 2013年度 | |

| | 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 | 技术开发与服务 |
|--------|------------|------------|
| 主营业务收入 | 505,066.67 | 812,849.06 |
| 主营业务成本 | 227,428.08 | 312,077.51 |
| 毛利 | 277,638.59 | 500,771.55 |
| 毛利率 | 54.97% | 61.61% |

报告期内公司的北斗卫星导航定位产品毛利率较为稳定，因其具有一定的科技含量，因此毛利率较高。

公司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 2014 年的毛利率相较 2013 年下降较多，主要系 2014 年度所承接的对国防科技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的卫星应用综合测试平台项目建设合同占当期技术开发与服务收入的比重为 66.27%，而该项目不但需要公司负责仿真控制测试与评估系统的研发、调试与测试，还需要公司负责通用仪器的采购，搭建相关的系统，因此公司购买了较多的配套硬件，导致毛利率较低。而 2013 年度的北斗用户机定制项目、直流控制电路检测设备研制项目等技术难度相对较低，规模比较小，除人力投入与损耗固定资产外，只涉及少量材料的采购，因此能够保持较高的毛利率。

2015 年 1-9 月，公司技术开发与服务业务毛利率有所提升，主要系当期进行的技术开发与服务大多为系统平台或软件的研发，耗用材料较少，公司的主要成本是人工成本与设备折旧。

2. 报告期内主要期间费用、研发费用情况以及资产减值损失明细

(1)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单位：元

| 科目名称 | 2015 年 1-9 月 | | 2014 年度 | | 2013 年度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销售费用 | 403,444.64 | 5.01% | 436,635.96 | 3.94% | 148,794.46 | 11.29% |
| 管理费用 | 2,627,777.66 | 32.61% | 3,567,120.29 | 32.20% | 2,857,572.23 | 216.83% |
| 财务费用 | 76,374.25 | 0.95% | 110,175.92 | 0.99% | 1,566.66 | 0.12% |
| 合计 | 3,107,596.55 | 38.56% | 4,113,932.17 | 37.14% | 3,007,933.35 | 228.23% |

报告期内除 2013 年度费用占比较高外，2014 年度与 2015 年 1-9 月各项费用占比较为稳定。2013 年度，由于公司业务重心在产品研发上，销售收入大幅下降，导致各项费用占比提高。

(2) 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明细

公司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 项目 | 2015 年 1-9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工资 | 207,222.98 | 233,726.19 | 98,321.34 |
| 差旅费 | 87,217.50 | 94,035.00 | 22,719.10 |
| 宣传费 | 40,132.50 | - | - |
| 招待费 | 27,453.00 | 23,487.20 | 12,723.04 |
| 养老保险 | 10,944.80 | - | 443.40 |
| 快递费 | 10,332.00 | 47,112.30 | 3,683.00 |
| 固定资产折旧 | 4,545.38 | 6,060.51 | 5,555.47 |
| 医疗保险 | 4,172.10 | - | 166.91 |
| 燃油费 | 1,935.00 | 20,319.16 | 4,004.70 |
| 失业保险 | 1,151.80 | - | - |
| 工伤保险 | 491.16 | - | - |
| 生育保险 | 287.96 | - | - |
| 其他 | 7,558.46 | 11,895.60 | 1,177.50 |
| 合计 | 403,444.64 | 436,635.96 | 148,794.46 |

公司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 项目 | 2015 年 1-9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研发费 | 797,921.07 | 1,464,406.30 | 1,144,236.56 |
| 咨询费 | 341,365.50 | 4,142.00 | - |
| 工资 | 295,471.76 | 667,748.59 | 617,027.13 |

| | | | |
|-----------|---------------------|---------------------|---------------------|
| 物业管理费 | 269,542.21 | 370,836.16 | 402,160.71 |
| 装修费 | 226,916.63 | 235,388.84 | 200,444.42 |
| 审计费 | 147,584.90 | 2,830.19 | 4,000.00 |
| 办公费 | 98,419.76 | 116,102.01 | 121,121.27 |
| 招待费 | 82,013.70 | 124,935.57 | 70,614.92 |
| 差旅费 | 78,480.80 | 125,293.80 | 49,765.08 |
| 固定资产折旧 | 52,512.46 | 54,233.67 | 11,731.04 |
| 养老保险 | 45,114.58 | 59,808.22 | 37,320.62 |
| 福利费 | 38,715.50 | 58,438.96 | 39,428.70 |
| 交通费 | 34,373.07 | 126,881.85 | 31,755.29 |
| 医疗保险 | 17,161.18 | 21,027.59 | 11,085.80 |
| 税金 | 13,624.34 | 11,308.48 | 5,492.41 |
| 工会经费 | 11,670.03 | 14,750.03 | 7,470.05 |
| 残疾人保证金 | 8,660.93 | 7,994.70 | 6,011.96 |
| 修理费 | 6,493.00 | 9,717.88 | 1,202.00 |
| 固定电话费 | 5,141.00 | 7,311.99 | 5,600.00 |
| 失业保险 | 4,736.80 | 4,604.99 | 896.98 |
| 低值易耗品 | 3,709.59 | 43,306.91 | 70,050.28 |
| 快递费 | 3,553.59 | 7,785.00 | 3,880.50 |
| 工伤保险 | 2,085.92 | 5,691.91 | 448.49 |
| 车辆保险费 | 1,670.00 | 4,888.00 | - |
| 移动电话费 | 1,595.80 | 9,732.47 | 7,075.44 |
| 无形资产摊销 | 1,516.67 | 2,600.00 | 2,600.00 |
| 生育保险 | 1,184.22 | 1,298.00 | 751.66 |
| 其他 | 36,542.65 | 4,056.18 | 5,400.92 |
| 合计 | 2,627,777.66 | 3,567,120.29 | 2,857,572.23 |

公司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 科目名称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 | | | |
|-----------|------------------|-------------------|-----------------|
| 利息支出 | 77,999.99 | 79,733.32 | - |
| 减：利息收入 | 4,569.80 | 2,477.04 | 1,185.09 |
| 银行手续费 | 2,944.06 | 2,919.64 | 2,751.75 |
| 其他支出 | - | 30,000.00 | - |
| 合计 | 76,374.25 | 110,175.92 | 1,566.66 |

其他支出为担保服务费。2014 年公司向银行借入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由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王蓓蓓作为保证人，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服务的担保年费率为 1.5%。

(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单位：元

| 科目名称 | 2015 年 1-9 月 | 2014 年度 | 2013 年度 |
|-------------|--------------|--------------|--------------|
| 研发费用 | 797,921.07 | 1,464,406.30 | 1,144,236.56 |
|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9.90% | 13.22% | 86.82% |

2013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源于营业收入的减少与研发的大量投入。2013 年度公司明确了未来的发展方向，拟将公司从以定制型技术开发与服务为主的技术服务型的企业转变为以通用产品为载体，为客户提供定位、导航、通信、授时为一体的综合性解决方案的科技型企业。因此，公司以国家在“九省一市”开始试点两客一危北斗终端为契机，投入大量的精力和人力进行交通部部标终端的研发，在此基础上又开发了一系列通用产品，导致当期营业收入骤降，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提升。

2014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受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的影响而下降较多，但从绝对值来看，研发费用投入略有增多，主要系当期研发项目仍然较多，研发项目在数量上与上一年度基本持平，同时公司需要对在 2013 年度完成基础开发工作的产品进行更新迭代与进一步的完善。

2015 年 1-9 月研发费用从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绝对值来看均有所下降，主要系当期研发项目较少，研发部人员更多的参与到具体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因此相关的人工成本分配进了营业成本中。

(4) 资产减值损失明细

单位：元

| 科目名称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23,970.38 | 1,015,402.73 | 26,391.64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 -14,258.00 | 7,129.00 |
| 合计 | 23,970.38 | 1,001,144.73 | 33,520.64 |

2014年度计提的大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系因公司与甘肃信源润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合同纠纷而出于谨慎性考虑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请参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相关业务情况”之“(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

3. 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重大投资收益

公司报告期内的投资收益为购买招商银行“招商现金增值货币 A”货币型基金的利息收入。公司为提高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在报告期内多次购买该款理财产品，该产品为货币型基金，风险较低。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 科目名称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投资收益 | 19,391.91 | 110,703.27 | 40,753.91 |
| 合计 | 19,391.91 | 110,703.27 | 40,753.91 |

(2)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 项目 | 金额（元） （收益+，损失-） | | |
|---|---------------------|-------------------|----------------------|
| | 2015年 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453,116.89 | 224,836.11 | 956,000.00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230.01 | -599.90 | 762.35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453,346.90 | 224,236.21 | 956,762.35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68,002.04 | 33,785.43 | 143,514.35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 385,344.86 | 190,450.78 | 813,248.00 |
|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 385,344.86 | 190,450.78 | 813,248.00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 1,478,318.31 | 393,714.34 | -2,002,231.49 |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 补助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房租补贴 | 19,997.71 | 113,320.00 | - | 收益相关 |
| 增值税即征即退 | 13,119.18 | 40,516.11 | - | 收益相关 |
| 陕西省人才交流中心毕业生见习资金 | - | 21,000.00 | 21,000.00 | 收益相关 |
| 航天民用基地管委会奖励费 | - | - | 30,000.00 | 收益相关 |
| 财政部扶持资金 | - | - | 300,000.00 | 收益相关 |

| 补助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陕西省财政厅资金扶持款 | - | - | 400,000.00 | 收益相关 |
| 科学技术局资金款 | - | - | 120,000.00 | 收益相关 |
| 科学技术局技术交易奖励 | - | - | 85,000.00 | 收益相关 |
| 航天管委会开拓创新奖 | - | 50,000.00 | - | 收益相关 |
| 西安市科技计划项目经费拨款 | 420,000.00 | - | - | 资产相关 |
| 合计 | 453,116.89 | 224,836.11 | 956,000.00 | |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明细

单位：元

| 明细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其他收入 | - | - | - |
| 税控装置服务费抵减增值税额 | 230.01 | 400.1 | 762.35 |
| 其他支出 | - | - | - |
| 罚款支出 | - | 1,000.00 | - |
| 收支净额 | 230.01 | -599.90 | 762.35 |

注：2014年度发生的罚款支出为公司未及时按规定在公司网站主页面公开登载营业执照，被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处以行政罚款人民币1,000.00元。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3) 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费）率 |
|---------|---------|--------------|
| 增值税 | 营业收入 | 6.00%、17.00%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15.00%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应缴流转税税额 | 7.00% |
| 教育费附加 | 应缴流转税税额 | 3.00%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应缴流转税税额 | 2.00% |

注1：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文件

规定，本公司享受软件及集成电路产品增值税退税政策，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先征后退政策。

注 2：公司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优惠期间为 201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9 日，优惠税率 10.00%，以 15.00% 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五、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 种类 | 2015 年 9 月 30 日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现金 | 1,458.91 | 5,144.54 | 110,465.84 |
| 银行存款 | 7,181,869.13 | 2,289,888.68 | 830,842.68 |
| 合计 | 7,183,328.04 | 2,295,033.22 | 941,308.52 |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4 年年末以及 2013 年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2.96%、13.51% 与 6.56%。2015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占比提高主要系当期股东归还了前期的大额借款。

（二）应收账款

单位：元

| 账龄 | 2015 年 9 月 30 日 | | | |
|---------|---------------------|----------------|---------------------|---------------------|
|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额 |
| 1 年以内 | 4,248,860.00 | 73.91% | 21,244.30 | 4,227,615.70 |
| 1 至 2 年 | 1,489,623.00 | 25.91% | 1,057,731.15 | 431,891.85 |
| 2 至 3 年 | - | - | - | - |
| 3 至 4 年 | 10,000.00 | 0.17% | 3,000.00 | 7,000.00 |
| 4 至 5 年 | - | - | - | - |
| 合计 | 5,748,483.00 | 100.00% | 1,081,975.45 | 4,666,507.55 |

单位：元

| 账龄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额 |

| 账龄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额 |
| 1年以内 | 4,436,014.00 | 98.67% | 1,052,005.07 | 3,384,008.93 |
| 1至2年 | - | - | - | - |
| 2至3年 | 60,000.00 | 1.33% | 6,000.00 | 54,000.00 |
| 3至4年 | - | - | - | - |
| 合计 | 4,496,014.00 | 100.00% | 1,058,005.07 | 3,438,008.93 |

单位：元

| 账龄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 | 金额 | 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额 |
| 1年以内 | 420,468.00 | 34.17% | 2,102.34 | 418,365.66 |
| 1至2年 | 810,000.00 | 65.83% | 40,500.00 | 769,500.00 |
| 2至3年 | - | - | - | - |
| 合计 | 1,230,468.00 | 100.00% | 42,602.34 | 1,187,865.66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7.91%、20.24%与8.28%。2014年年末与2015年9月30日应收账款大幅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增加。

2014年度的大额坏账准备是由于公司与甘肃信源润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合同纠纷，出于谨慎性考虑，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请参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相关业务情况”之“（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296,000.00 | 1年以内 | 22.55% |
| 甘肃信源润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035,000.00 | 1-2年 | 18.00% |
| 南京三乐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750,000.00 | 1年以内 | 13.05% |
| 海丰通航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470,000.00 | 1年以内 | 8.18% |
| 西安航天恒星精密机电有限责任 | 第三方 | 360,000.00 | 1年以内 | 6.26% |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公司 | | | | |
| 合计 | | 3,911,000.00 | | 68.04% |

注：公司与甘肃信源润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合同纠纷，具体请参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相关业务情况”之“（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国防科技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 第三方 | 2,197,000.00 | 1年以内 | 48.87% |
| 甘肃信源润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035,000.00 | 1年以内 | 23.02% |
| 北京思创佳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297,000.00 | 1年以内 | 6.61% |
| 西安巨龙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232,500.00 | 1年以内 | 5.17% |
| 北京金辉瑞德商贸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35,936.00 | 1年以内 | 3.02% |
| 合计 | | 3,897,436.00 | | 86.69%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西安能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810,000.00 | 1-2年 | 65.83% |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50,000.00 | 1年以内 | 12.19% |
| 北京金辉瑞德商贸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27,968.00 | 1年以内 | 10.40% |
|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90,000.00 | 1年以内 | 7.31% |
| 西安航天恒星科技实业集团公司 | 第三方 | 45,000.00 | 1年以内 | 3.66% |
| 合计 | | 1,222,968.00 | | 99.39% |

（三）预付账款

单位：元

| 账龄 | 2015年9月30日 | | 2014年12月31日 |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金额 | 占比 |
| 1年以内 | 305,575.62 | 90.65% | 304,617.26 | 100.00% | 89,879.70 | 62.93% |
| 1-2年 | 31,525.00 | 9.35% | - | - | 52,946.73 | 37.07% |
| 合计 | 337,100.62 | 100.00% | 304,617.26 | 100.00% | 142,826.43 | 100.00%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02%、1.79%与1.00%，占比较低。2014年年末开始预付账款有所增多主要系公司自有产品的销售不断增加，因此需要采购的原材料增多。

截至2015年9月30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比例 | 款项性质 |
|----------------|-------|-------------------|------|---------------|------|
| 合肥雷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62,000.00 | 1年以内 | 48.06% | 货款 |
| 深圳市五优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37,800.00 | 1年以内 | 11.21% | 货款 |
|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 第三方 | 31,525.00 | 1-2年 | 9.35% | 检测费 |
| 正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第三方 | 25,000.00 | 1年以内 | 7.42% | 咨询费 |
| 西安中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23,200.00 | 1年以内 | 6.88% | 咨询费 |
| 合计 | | 279,525.00 | | 82.92%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比例 | 款项性质 |
|----------------|-------|-----------|------|--------|------|
| 北京亿道宏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90,000.00 | 1年以内 | 29.55% | 货款 |
| 深圳市泰达讯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86,900.00 | 1年以内 | 28.53% | 货款 |
| 深圳市国威北斗电子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33,000.00 | 1年以内 | 10.83% | 货款 |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比例 | 款项性质 |
|--------------|-------|-------------------|------|---------------|------|
|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 第三方 | 31,525.00 | 1年以内 | 10.35% | 检测费 |
| 北京时代民芯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30,600.00 | 1年以内 | 10.05% | 货款 |
| 合计 | | 272,025.00 | | 89.30%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比例 | 款项性质 |
|----------------|-------|-------------------|------|---------------|------|
| 西安海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61,770.00 | 0-2年 | 43.25% | 货款 |
| 深圳市五优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20,921.60 | 1年以内 | 14.65% | 货款 |
| 深圳市惠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6,000.00 | 1-2年 | 11.20% | 货款 |
| 徐昭 | 第三方 | 10,000.00 | 1年以内 | 7.00% | 货款 |
| 安徽省国元商标事务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6,200.00 | 1年以内 | 4.34% | 代理费 |
| 合计 | | 114,891.60 | | 80.44% | |

(四)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 账龄 | 2015年9月30日 | | | |
|-----------|-------------------|----------------|------|-------------------|
| | 金额 |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额 |
| 1年以内 | 677,655.58 | 99.94% | - | 677,655.58 |
| 1至2年 | 252.86 | 0.04% | - | 252.86 |
| 2至3年 | 150.00 | 0.02% | - | 150.00 |
| 3至4年 | - | - | - | - |
| 4至5年 | - | - | - | - |
| 合计 | 678,058.44 | 100.00% | - | 678,058.44 |

单位：元

| 账龄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 金额 |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额 |

| 账龄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 | 金额 |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额 |
| 1年以内 | 1,218,031.90 | 16.75% | - | 1,218,031.90 |
| 1至2年 | 106,916.50 | 1.47% | - | 106,916.50 |
| 2至3年 | 5,945,480.00 | 81.78% | - | 5,945,480.00 |
| 3至4年 | - | - | - | - |
| 合计 | 7,270,428.40 | 100.00% | - | 7,270,428.40 |

单位：元

| 账龄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 | 金额 |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 | 净额 |
| 1年以内 | 751,824.35 | 10.84% | - | 751,824.35 |
| 1至2年 | 6,038,162.90 | 87.10% | - | 6,038,162.90 |
| 2至3年 | 142,580.00 | 2.06% | 14,258.00 | 128,322.00 |
| 合计 | 6,932,567.25 | 100.00% | 14,258.00 | 6,918,309.25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05%、42.81%与48.20%。2015年9月底其他应收款大幅降低主要系股东归还了前期向公司借入的款项。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
|---------------|-------|-------------------|------|---------------|-----------|
| 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公司 | 第三方 | 574,800.00 | 1年以内 | 84.77% | 投标保证金、检测费 |
| 兰天翔 | 第三方 | 32,653.00 | 1年以内 | 4.82% | 备用金 |
| 裴磊 | 第三方 | 24,000.00 | 1年以内 | 3.54% | 保证金 |
| 员工社会保险费 | 第三方 | 9,091.56 | 1年以内 | 1.34% | 社保 |
| 张强 | 第三方 | 7,928.00 | 1年以内 | 1.17% | 备用金 |
| 合计 | | 648,472.56 | | 95.64%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
|----------------|-------|---------------------|------|---------------|-------|
| 王蓓蓓 | 关联方 | 4,808,445.59 | 0-3年 | 66.14% | 关联方借款 |
| 刘晓雅 | 关联方 | 2,272,246.50 | 0-3年 | 31.25% | 关联方借款 |
| 西咸新区星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关联方 | 163,350.00 | 1年以内 | 2.25% | 关联方借款 |
| 西安嘉宝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0,210.00 | 1年以内 | 0.14% | 押金 |
| 员工社会保险费 | 第三方 | 8,776.08 | 1年以内 | 0.12% | 社保 |
| 合计 | | 7,263,028.17 | | 99.90%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
|------------|-------|---------------------|------|---------------|-------|
| 王蓓蓓 | 关联方 | 4,398,799.51 | 0-2年 | 63.45% | 关联方借款 |
| 刘晓雅 | 关联方 | 2,108,162.90 | 0-2年 | 30.41% | 关联方借款 |
| 司鹏俊 | 第三方 | 200,000.00 | 1年以内 | 2.88% | 暂借款 |
| 陕西万方商贸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42,580.00 | 2-3年 | 2.06% | 暂借款 |
| 钱卫 | 第三方 | 11,415.96 | 1年以内 | 0.16% | 备用金 |
| 合计 | | 6,860,958.37 | | 98.97% | |

(五) 存货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原材料 | 1,155,086.66 | 1,002,870.91 | 469,011.80 |
| 库存商品 | 1,119,755.99 | 679,164.80 | 441,678.76 |
| 合计 | 2,274,842.65 | 1,682,035.71 | 910,690.56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3.60%、9.90%与6.34%，占比不断提高。公司2013年度以前以提供定制型研发服务为主，备货与产成品均较少，2013年开始研

制市场通用产品后，由于通用产品销量不断增加，相应的备料与产成品均有所增加。

（六）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增值税留抵 | - | - | 47,776.64 |
| 理财产品 | - | - | 1,678,196.88 |
| 预付房租 | 83,352.00 | 333,408.00 | 333,295.20 |
| 合计 | 83,352.00 | 333,408.00 | 2,059,268.72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50%、1.96%与14.35%。2013年其他流动资产占比较高主要系受当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且年末仍留有理财余额的影响。

（七）固定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电子设备 | 运输设备 | 办公及其他设备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855,485.96 | 160,900.00 | 168,641.99 | 1,185,027.95 |
| 本期增加金额 | 3,000.00 | - | 59,320.00 | 62,320.00 |
| （1）外购 | 3,000.00 | - | 59,320.00 | 62,320.00 |
|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2）其他 | - | - | - | - |
|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858,485.96 | 160,900.00 | 227,961.99 | 1,247,347.95 |
| 本期增加金额 | 102,771.78 | - | 11,869.79 | 114,641.57 |

| | | | | |
|----------------------|-------------------|-------------------|-------------------|---------------------|
| (1) 外购 | 102,771.78 | - | 11,869.79 | 114,641.57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2) 其他 | - | - | - | - |
| 2015年09月30日余额 | 961,257.74 | 160,900.00 | 239,831.78 | 1,361,989.52 |
| 二、累计折旧 | | | | |
|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370,185.42 | - | 56,195.01 | 426,380.43 |
| 本期增加金额 | 207,689.64 | 38,213.75 | 72,382.17 | 318,285.56 |
| (1) 计提 | 207,689.64 | 38,213.75 | 72,382.17 | 318,285.56 |
| (2) 其他 | - |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2) 其他 | - | - | - | - |
|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577,875.06 | 38,213.75 | 128,577.18 | 744,665.99 |
| 本期增加金额 | 143,343.66 | 28,660.31 | 51,332.64 | 223,336.61 |
| (1) 计提 | 143,343.66 | 28,660.31 | 51,332.64 | 223,336.61 |
|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 |
| 2015年09月30日余额 | 721,218.72 | 66,874.06 | 179,909.82 | 968,002.60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 |
| (1) 计提 | - | - | - | - |

|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 |
| （1）计提 | - | -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2015年09月30日余额 | - |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2015年09月30日 | 240,039.02 | 94,025.94 | 59,921.96 | 393,986.92 |
| 2014年12月31日 | 280,610.90 | 122,686.25 | 99,384.81 | 502,681.96 |
| 2013年12月31日 | 485,300.54 | 160,900.00 | 112,446.98 | 758,647.52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36%、2.96%与5.29%，占比不高。由于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具有轻资产重技术的特性，因此固定资产较少。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均正常使用，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八）无形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软件 |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 | |
|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654,805.13 | 654,805.13 |
| 本期增加金额 | 413,000.00 | 413,000.00 |
| （1）购置 | 413,000.00 | 413,000.00 |
| （2）内部研发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 | - | - |

| 项目 | 软件 | 合计 |
|----------------------|---------------------|---------------------|
|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1,067,805.13 | 1,067,805.13 |
| 本期增加金额 | 76,923.08 | 76,923.08 |
| (1) 购置 | 76,923.08 | 76,923.08 |
| (2) 内部研发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2015年9月30日余额 | 1,144,728.21 | 1,144,728.21 |
| 二、累计摊销 | | |
|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254,450.60 | 254,450.60 |
| 本期增加金额 | 212,477.69 | 212,477.69 |
| (1) 计提 | 212,477.69 | 212,477.69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466,928.29 | 466,928.29 |
| 本期增加金额 | 169,145.13 | 169,145.13 |
| (1) 计提 | 169,145.13 | 169,145.13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2015年9月30日余额 | 636,073.42 | 636,073.42 |
| 三、减值准备 | | |
|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项目 | 软件 | 合计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2015年9月30日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2015年09月30日 | 508,654.79 | 508,654.79 |
| 2014年12月31日 | 600,876.84 | 600,876.84 |
| 2013年12月31日 | 400,354.53 | 400,354.53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04%、3.54%与2.79%，占比不高。公司的无形资产均为软件。

(九)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 类别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装修费 | 360,250.11 | 262,166.74 | 455,555.58 |
| 合计 | 360,250.11 | 262,166.74 | 455,555.58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15%、1.54%与3.17%，均为装修费用，按照3年进行摊销。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9月30日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资产减值准备 | 162,296.32 | 1,081,975.45 |
| 政府补助 | 73,500.00 | 490,000.00 |
| 合计 | 235,796.32 | 1,571,975.45 |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 | |
|-----------|--------------------|---------------------|
| 资产减值准备 | 158,700.76 | 1,058,005.07 |
| 政府补助 | 136,500.00 | 910,000.00 |
| 合计 | 295,200.76 | 1,968,005.07 |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资产减值准备 | 8,529.05 | 56,860.33 |
| 政府补助 | 136,500.00 | 910,000.00 |
| 合计 | 145,029.05 | 966,860.33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41%、1.74%与1.01%，由资产减值准备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构成。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 类别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预付房租 | - | - | 433,408.80 |
| 合计 | - | - | 433,408.80 |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 类别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保证借款 | - | 2,000,000.00 | - |
| 合计 | - | 2,000,000.00 | - |

注：公司报告期内的借款情况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相关业务情况、（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情况”之“3. 借款合同”。

(二) 应付账款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1年以内 | 593,444.40 | 512,698.73 | 7,678.90 |
| 1-2年 | 196,119.58 | 1,680.00 | 801,250.00 |
| 合计 | 789,563.98 | 514,378.73 | 808,928.90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72%、3.03%与5.64%，应付账款占比不高且保持稳定。

截至2015年9月30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和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283,290.17 | 0-2年 | 35.88% |
| 河北晶禾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36,021.00 | 1年以内 | 17.23% |
| 江苏星宇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19,000.00 | 1年以内 | 15.07% |
| 陕西北斗伟丰导航技术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39,100.00 | 1年以内 | 4.95% |
| 广州赛宝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36,500.00 | 1年以内 | 4.62% |
| 合计 | | 613,911.17 | | 77.75%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成都国星通信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70,940.17 | 1年以内 | 33.23% |
| 陕西泰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60,000.00 | 1年以内 | 31.11% |
| 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 | 第三方 | 70,000.00 | 1年以内 | 13.61% |
| 深圳市顺启航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49,352.00 | 1年以内 | 9.59% |
| 深圳德福创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47,137.15 | 1年以内 | 9.16% |
| 合计 | | 497,429.32 | | 96.70%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西安巨龙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800,000.00 | 1-2年 | 98.90% |
| 上海映伦电子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3,750.00 | 1年以内 | 0.46% |
| 河南长润仪表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2,808.00 | 1年以内 | 0.35% |
| 西安市未央区小宝五金物资供应部 | 第三方 | 1,150.00 | 1-2年 | 0.14% |
| 宁波精芯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630.00 | 1年以内 | 0.08% |
| 合计 | | 808,338.00 | | 99.93% |

(三) 预收账款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1年以内 | - | 508,877.50 | 3,660.00 |
| 1-2年 | - | - | 22,000.00 |
| 合计 | | 508,877.50 | 25,660.00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预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0%、3.00%与0.18%，预收账款占比较低。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陕西德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400,000.00 | 1年以内 | 78.60% |
| 西安开天铁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48,000.00 | 1年以内 | 9.43% |
|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45,000.00 | 1年以内 | 8.84% |
| 海丰通航科技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15,000.00 | 1年以内 | 2.95% |
| 北京川力科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第三方 | 877.50 | 1年以内 | 0.17% |
| 合计 | | 508,877.50 | | 100.00%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明细：

单位：元

| 单位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信亚涛 | 第三方 | 22,000.00 | 1-2 年 | 85.74% |
| 姚耀光 | 第三方 | 1,620.00 | 1 年以内 | 6.31% |
| 呼和浩特佳通汽配公司 | 第三方 | 2,040.00 | 1 年以内 | 7.95% |
| 合计 | | 25,660.00 | | 100.00% |

(四)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 元

| 项目 | 2014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5年9月30日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 | 1,800,002.95 | 1,800,002.95 | - |
| 职工福利费 | - | 39,163.50 | 39,163.50 | - |
| 社会保险费 | - | 201,862.12 | 201,862.12 | - |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 | 49,681.50 | 49,681.50 | - |
| 养老保险费 | - | 129,057.20 | 129,057.20 | - |
| 失业保险费 | - | 13,713.80 | 13,713.80 | - |
| 工伤保险费 | - | 5,981.16 | 5,981.16 | - |
| 生育保险费 | - | 3,428.46 | 3,428.46 | - |
| 住房公积金 | - | - | -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14,270.03 | 14,270.03 | - |
| 合计 | | 2,055,298.60 | 2,055,298.60 | |

单位: 元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4年12月31日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 | 2,076,623.36 | 2,076,623.36 | - |
| 职工福利费 | - | 58,438.96 | 58,438.96 | - |
| 社会保险费 | - | 240,435.01 | 240,435.01 | - |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 | 58,153.67 | 58,153.67 | - |
| 养老保险费 | - | 165,484.40 | 165,484.40 | - |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4年12月31日 |
|-------------|-------------|---------------------|---------------------|-------------|
| 失业保险费 | - | 13,147.32 | 13,147.32 | - |
| 工伤保险费 | - | - | - | - |
| 生育保险费 | - | 3,649.62 | 3,649.62 | - |
| 住房公积金 | - | - | -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14,750.03 | 14,750.03 | - |
| 合计 | | 2,390,247.36 | 2,390,247.36 | |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 税种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增值税 | 217,266.53 | 69,366.15 | - |
| 营业税 | - | - |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5,180.31 | - | - |
| 企业所得税 | 320,108.09 | - | - |
| 个人所得税 | 4,234.30 | 1,171.03 | 6.00 |
| 教育费附加 | 6,505.85 | - | -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4,337.23 | -132.21 | - |
| 水利建设基金 | 3,788.65 | 1,154.21 | 270.00 |
| 印花税 | 1,261.70 | -768.42 | - |
| 合计 | 572,682.66 | 70,790.76 | 276.00 |

(六)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1年以内 | 31,556.80 | 6,000.00 | 118,154.00 |
| 合计 | 31,556.80 | 6,000.00 | 118,154.00 |

2015年9月30日、2014年年末以及2013年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19%、0.04%与0.82%，主要系员工垫款与押

金。

七、所有者权益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实收资本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2,589,442.69 | - | - |
| 盈余公积 | 186,366.32 | 387,224.76 | 328,808.25 |
| 未分配利润 | 2,062,264.99 | 2,587,186.07 | 2,161,437.47 |
| 股东权益合计 | 14,838,074.00 | 12,974,410.83 | 12,490,245.72 |

注：公司股本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四）历史沿革。”

资本公积增加系根据 2015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以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信永中和 XYZH/2015XAA40106 号报告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形成。

八、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单位：元

| 补充资料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 净利润 | 1,863,663.17 | 584,165.11 | -1,188,983.49 |
| 加：资产减值准备 | 23,970.38 | 1,001,144.73 | 33,520.64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223,336.61 | 318,285.56 | 250,704.06 |
| 无形资产摊销 | 169,145.13 | 212,477.69 | 118,950.60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226,916.63 | 228,388.84 | 200,444.4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 - |

| 补充资料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77,999.99 | 79,733.32 |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9,391.91 | -110,703.27 | -40,753.9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59,404.44 | -150,171.71 | -141,528.1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592,806.94 | -771,345.15 | -646,222.94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5,307,417.60 | -3,765,197.98 | 3,321,024.55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76,187.55 | 628,100.73 | -574,099.40 |
| 其他 | -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63,467.55 | -1,745,122.13 | 1,333,056.43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7,183,328.04 | 2,295,033.22 | 941,308.52 |
|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 2,295,033.22 | 941,308.52 | 161,776.19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 -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888,294.82 | 1,353,724.70 | 779,532.33 |

（二）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单位：元

| 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现金 | 7,183,328.04 | 2,295,033.22 | 941,308.52 |
| 其中：库存现金 | 1,458.91 | 5,144.54 | 110,465.84 |

| 项目 | 2015年1-9月 | 2014年度 | 2013年度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7,181,869.13 | 2,289,888.68 | 830,842.68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 | - |
| 合计 | 7,183,328.04 | 2,295,033.22 | 941,308.52 |

九、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认定

根据《公司法》及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号）的规定，公司目前存在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如下：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王蓓蓓，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二）股东基本情况”之“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00%以上股份的其他关联方

刘晓雅，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二）股东基本情况”之“3.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陕西西科天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二）股东基本情况”之“3.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西安海创之星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二）股东基本情况”之“3.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3. 关联自然人

（1）公司关联自然人主要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公司的关联方。

4.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控股股东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

5. 报告期内存在的其他关联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在的其他关联法人如下：

| 序号 | 关联方名称 | 与公司关联关系 | 持股比例 | 关联方基本情况 |
|----|--------------|---------------------|------|---|
| 1 | 泰翼达 | 王蓓蓓配偶 王海淼投资的其他企业 | 30% |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
| 2、 | 西安立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段喆对外兼职 | - | 注册号：610131100095342 成立日期：2012 年 11 月 28 日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丈八六路 56 号 2 号楼 1 层 法定代表人：刘兴胜 注册资本：13,639.39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制造和销售光电子材料与器件；半导体、光电子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和禁止的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除外）。（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
| 3、 | 西安钧盛新材料科技 | 西科天使投资的其他企业、董事段喆 | - | 注册号 610132100046191 成立日期：2013 年 09 月 29 日 住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166 号凯瑞 E 座 |

| | | | | |
|----|---------------------|----------|-----|---|
| | 有限公司 | 对外兼职 | | 701 室 法定代表人：郭昭龙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新型复合材料、光电材料、耐磨材料、高温材料、防腐材料研发及销售、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
| 4、 | 陕西初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董事段喆对外投资 | 30% | 注册号：610131100137177 成立日期：2014 年 05 月 16 日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 17 号祖同楼 4 层 410 室 法定代表人：段喆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科技企业孵化管理、科技创业服务、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不含代理记账）、法律咨询（不含中介、代理服务）；（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
| 5、 | 西安关天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董事段喆对外投资 | 20% | 注册号 610131300002958 成立日期：2013 年 07 月 19 日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信心工业园发展大道 18 号行政楼 221 室 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李浩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含代理记账）；法律咨询服务（不含中介代理）；商务信息咨询；科技企业孵化管理。（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
| 6、 | 陕西西科天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董事段喆对外投资 | 20% | 注册号：610131100167238 成立日期：2014 年 11 月 03 日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 17 号祖同楼 408 室 法定代表人：李浩 |

| | | | | |
|----|--------------------|---------------------------------|----|---|
| | | | | <p>注册资本：500.00 万元</p> <p>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p> |
| 7、 | 西安海通安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董事王彦添 对外兼职，任 该公司监事 | - | <p>注册号：610132100065374</p> <p>成立日期：2014 年 06 月 01 日</p> <p>住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新城泾环北路 9 号</p> <p>法定代表人：陈建</p> <p>注册资本：500.00 万元</p> <p>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投资咨询（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p> |
| 8 | 西安群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董事王彦添 对外兼职，为 该企业有限 合伙人 | 5% | <p>注册号 610138300000334</p> <p>成立日期：2015 年 05 月 06 日</p> <p>住所：西安市航天基地航天中路 369 号</p> <p>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张庆生</p> <p>注册资本：100.00 万元</p> <p>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p> |

6.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 序号 | 关联方名称 | 与公司关联关系 | 持股比例 | 关联方基本情况 |
|----|-------|----------------|------|--|
| 1 | 星维信息 | 股东刘晓雅 曾参股的其 | 70% | <p>注册号：611100100005309</p> <p>成立日期：2014 年 4 月 22 日</p> |

| | | | | |
|---|-----------|--------------|-----|---|
| | | 他企业 | | 住所：西咸新区沣西新城西部云谷园区 14 号楼 9 层 法定代表人：崔谦楠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生产和销售；电子产品和电子元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 | 孵化器有 限 | 曾经持股诺 维有限 | 20% | 注册号：610100100043913 成立日期：2008 年 2 月 20 日 住所：西安市航天基地神舟四路 239 号航 创国际广场 C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张晓军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科技成果产业化转化；创新项目融资；企业创业服务；中介服务；科技地产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开发；生产厂房及研发办公用房租赁；物业管理；卫星导航产品的检验检测服务及其相关设备的租赁。（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

星维信息自成立以来未实际开展经营。2015 年 7 月 29 日，刘晓雅将其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崔谦楠，刘晓雅不再持有星维信息股权，并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星维信息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一致行动人刘晓雅不再持有星维信息股权，星维信息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 科目名称 | 关联方 | 2015年9月30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
| 其他应收款 | 王蓓蓓 | - | 4,808,445.59 | 4,398,799.51 |
| 其他应收款 | 刘晓雅 | - | 2,272,246.50 | 2,108,162.90 |
| 其他应收款 | 星维信息 | - | 163,350.00 | - |
| 合计 | | - | 7,244,042.09 | 6,506,962.41 |

（三）关联交易

1. 偶发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元

| 关联方 | 关联交易内容 | 定价方式 | 2015年度 | | 2014年度 | |
|----------------|--------|------|------------------|--------------|------------------|--------------|
| | | | 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 西咸新区星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电容、电源等 | 市价 | 89,100.00 | 2.59% | 58,150.00 | 0.92% |
| 合计 | | | 89,100.00 | 2.59% | 58,150.00 | 0.92% |

（2）关联方资金往来

单位：元

| 关联单位名称 | 2015年1-9月份发生额 | |
|--------|---------------|--------------|
| | 资金拆入额 | 资金拆出额 |
| 王蓓蓓 | 6,651,595.59 | 1,843,150.00 |
| 刘晓雅 | 3,057,246.50 | 785,000.00 |

| | | |
|----------------|----------------------|---------------------|
| 西咸新区星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574,250.00 | 574,250.00 |
| 西安泰翼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 400,000.00 | 400,000.00 |
| 合计 | 10,683,092.09 | 3,602,400.00 |

单位：元

| 关联单位名称 | 2014 年度发生额 | |
|---------------|---------------------|---------------------|
| | 资金拆入额 | 资金拆出额 |
| 西安泰翼达导航科技有限公司 | 1,394,400.00 | 1,394,400.00 |
| 王蓓蓓 | 1,162,317.88 | 1,571,963.96 |
| 刘晓雅 | 435,916.40 | 600,000.00 |
| 合计 | 2,992,634.28 | 3,566,363.96 |

单位：元

| 关联单位名称 | 2013 年度发生额 | |
|-----------|-------------------|-------------------|
| | 资金拆入额 | 资金拆出额 |
| 王蓓蓓 | 633,092.76 | 485,900.00 |
| 刘晓雅 | 96,897.10 | 450,000.00 |
| 合计 | 729,989.86 | 935,900.00 |

注：除股东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从公司获取的备用金不作为关联方资金拆借披露。

（四）关联方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关联方欠款已经全部归还，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未计提或支付相应的利息，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阶段，公司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未履行严格的决策和审批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履行相关的

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公司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有限阶段关联方的资金借用。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所规定的程序对关联交易执行审批程序，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尽量降低或避免关联交易行为。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过程中，正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正衡评报字【2015】200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407.14 万元。

十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按 10.0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达到注册资本的 50.00% 时可不再提取。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 分配股利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孵化器进行过一次利润分配，金额为 100,000.00 元。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利益。除需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项目投资需求外，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原则上应回报股东。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十三、公司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卫星导航定位市场的政策利好，整个行业高速发展，下游各类行业用户和大众消费用户的需求不断增长，与此同时，越来越多的企业涌入卫星导航定位市场，导致本行业参与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很低，且产业群体中绝大多数是小微企业，市场竞争激烈。中大型规模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为了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凭借其资源优势、资金优势和技术优势不断展开兼并重组。小微企业为了稳定自身在市场竞争中的地位则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提升服务品质。从整体趋势而言，卫星导航定位行业未来的竞争程度将不断加剧，市场会不断地并购重组、优胜劣汰。如果未来公司不能适应行业的激烈竞争环境，将面临因市场竞争而导致的经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状况和技术发展趋势适时调整自身的研发策略和布局，充分发挥自己的竞争优势。公司坚持质量第一的严谨作风，以及客户需求至上的服务理念打造公司品牌可信度。此外，公司坚持用户体验为中心的原则，不断技术创新，研发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增强抵抗风险的能力。

（二）行业技术更新较快风险

卫星导航定位行业近年来高速发展，对于提供卫星导航定位产品和服务的公司而言，客户对定位和测速的精度、设备完好性处理时间、接收灵敏度、数据处理能力、设备的可靠性以及实用性、人机界面等性能指标要求不断提高。同时，计算机、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和大数据的发展带动了新兴市场的迅速成长，跨界的融合和共赢成为趋势，可以提供更高的产业价值。这就要求公司在纵向做精做深原有行业应用的同时横向拓展新兴市场的应用，公司需要紧密跟随市场趋势并精确掌握客户需求进行技术创新。公司自涉足卫星导航定位行业以来，始终致力于北斗卫星导航高性能集成电路、北斗卫星导航终端、北斗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相关技术的研发，虽然公司目前的核心技术已能够满足当前客户需求但仍无法排除公司技术革新步伐跟不上行业发展趋势的可能性。如果公司技术更新速度放缓、技术更新方向无法贴合市场需求等原因而导致整体技术水平下降，公司将面临在技术革新中处于劣势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自涉足卫星导航定位行业领域以来，紧跟行业趋势致力于行业应用和大众消费应用的技术研发，保证公司在陕西地区的技术竞争优势。此外，公司制定了较为严密的研发管理制度，在技术研发前期进行充分论证，结合市场动态把握发展方向，同时加大研发人员激励政策。公司着力推动研发架构的优化，根据研发方向不同设立了 2 个研发部门，强化公司研发实力。公司在人员、项目和成本的管理上也不断提升，以迎接技术革新挑战。

（三）行业政策风险

卫星导航定位行业主要依靠政府的产业政策来引导市场发展，为产品和服务提供必要的政策条件。我国为加快推进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的应用与产业化，增强我国导航与位置服务产业自主创新能力，科技部、国务院、发改委分别发布了《导航与位置服务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国家卫星导航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关于组织开展北斗卫星导航产业重大应用示范专项

的通知》。目前来看国家鼓励发展卫星导航定位行业，但如果未来的产业政策和规划发生变化将导致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发生变化，给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的发展动态，坚持公司品牌战略的前提下，及时调整自己的产品策略及营销策略，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公司将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和售后服务品质，提升用户黏性，增强抗风险的能力。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王蓓蓓，持有公司 51.00%的股份，与第二大股东刘晓雅签署了《股东一致行动协议》，约定王蓓蓓和刘晓雅二人在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会议中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时采取一致行动；无法达成一致意见时，以股东王蓓蓓意见为准；股份公司成立后，王蓓蓓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晓雅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刘晓雅在对公司的投资方向、经营管理、人事任免等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表决中均与王蓓蓓保持一致意见。未来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进行不当控制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履行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重要财务决策程序。同时，股份公司成立了监事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一名职工监事，从而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管理职权损害股东利益情况进行监督，避免因此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治理风险

诺维有限阶段，已经建立了适应当时条件的初步公司治理结构。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诺维北斗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但一方面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增长，人员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在管

理理念与方法、运营服务组织、服务质量、技术研发、保密措施、财务管理等方面，均需要适时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和市场环境变化进行调整改进，如果公司在上述改进过程中，由于各类主客观因素而无法建立起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的新的运行机制，将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为满足公司发展需求，防范公司治理风险，公司结合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测试及检查情况，采取措施持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并且进行内部控制制度的持续动态修订。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现有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中可能会存在与公司发展内外部环境不适用的情况，公司将保持内部控制制度的及时修订，以保证内部控制制度框架体系更有效使用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六）核心技术泄露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属于轻资产重技术型公司，业务开展所使用的核心技术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此外，北斗导航行业运营对于核心技术人员的工作经验要求也相对较高。虽然公司建立健全了核心技术保护的相关措施，重视知识产权保护，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且自成立以来，公司未发生核心技术泄密或人员流失，但在信息传播高速发展的今天，公司核心技术仍然面临泄露风险，一旦公司的核心技术被行业内其它企业掌握，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局面，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健全了研发管理制度，制定了研发人员保密办法，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强化核心技术保密措施，在薪酬方面向研发人员予以适当倾斜，公司制定了技术创新奖励办法，对研发人员研发的项目按类型确定档次分类，再根据项目所属档次给予一定额度奖励，以保证公司核心技术保密程度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性。

（七）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2015年1-9月、2014年度与2013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营业收入占总

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91%、78.16%、83.52%，客户较为集中。公司前期以提供技术开发与服务为主，技术开发与服务具有单项合同金额大而频次低的特点，因此大型项目合同的签订往往会提高当期客户的集中度，但相关收入的可预测性较低。由于客户无法有效的分散，加剧了收入波动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目前已完成自有产品线的基本开发工作，正在进行市场推广以及产品的完善，此举不但有助于提高收入的稳定性，且有利于降低客户集中度。同时公司正在扩充公司销售团队，积极开拓市场，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

（八）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速较快。2015 年 9 月底、2014 年末以及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666,507.55 元、3,438,008.93 元以及 1,187,865.66 元，分别占当期总资产的 27.91%、20.24% 以及 8.28%。主要源于公司销售收入不断增长。虽然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较短，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逐步增大，同时宏观经济的波动可能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收难度，一旦发生大额坏账，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公司将应收账款回收情况与业务人员的绩效相挂钩，同时公司财务人员要定期向管理层报送《客户欠款明细表》，公司专门建立了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对延迟付清款物的客户，视情节轻重给予信用等级的降级处理；对恶意拖欠款物的客户授信额度为 0，要求采用即时清结的方式或列入黑名单，拒绝业务往来。

（九）政策适用不当的风险

根据《科学技术部关于印发<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和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高【2010】680 号）相关规定，“申请进入孵化器的企业，成立时间一般不超过 24 个月；属迁入的企业，其产品（或服务）尚处于研发或试销阶段，上年营业收入不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诺维有限的前身“路威商贸”成

立于 2007 年 2 月，诺维有限自 2008 年 6 月起经营范围变更为“无线电测控设备及导航设备的销售等”，自 2009 年起开始产品研发，至 2012 年仍属于初创型科技企业，诺维有限的产品和服务尚处于研发、试销阶段，2011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1,559,413.59 元，诺维有限符合《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和管理办法》中入孵企业应具备条件的原则性规定。2015 年 4 月孵化器退出诺维公司时，经董事会同意按照相关规定经过了审计、评估，履行了招拍挂、出资机构确认等国有产权退出程序。

目前来看国家鼓励发展卫星导航定位行业，且鼓励各地方制定符合地方实际发展的政策文件，但如果公司适用地方政策文件上存在与国家政策文件不一致之处，将会给公司带来潜在风险。

针对政策相关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监管政策及指引政策的发展动态，密切贴合国家政策及地方政策的指引和要求，减少政策适用不一给公司带来的潜在风险。

（十）共有实用新型专利被不当使用的风险

公司实用新型专利中，“一种防空警报控制装置”（专利号：ZL201420449874.0）和“一种防空警报系统”（专利号：ZL201420449874.1），为公司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形成的知识产权，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35,849.06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2.72%，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3,509.17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1.02%，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490.57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0.11%，对公司生产经营的贡献较小。根据各方签订的《开发合作协议书》并结合我国《专利法》的相关规定，因四方专利权共有人对专利权的行使没有具体的约定，公司作为共有人之一，具有单独实施该专利的权利，该等符合法律的权利保障措施使得公司有权根据经营生产需要、无需经过他人同意、排他性地实施该等研究成果。目前公司尚未对其他客户销售过上述专利产品，虽然该产品对公司营业收入贡献较少，但不排除共有权利人因可能的不当行为所形成的潜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树立了专利风险管控意识，尽量避免专利权共有；如存在共有专利将在合同中对各方的权力和义务作出明确约定，并在专利保护法律风险评估的基础上，有针对性的采取相关有效措施，对专利保护形成动态管理；同时根据市场的应用需求，通过自有专利产品的不断开发，形成多个产品系列，将有助于降低或控制共有专利产品对公司造成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蓓蓓：王蓓蓓 刘晓雅：刘晓雅 张 幸：张幸
 段 喆：段喆 王彦添：王彦添

全体监事签字：

贺保平：贺保平 宋晓莉：宋晓莉 刘运坤：刘运坤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蓓蓓：王蓓蓓 刘晓雅：刘晓雅 王 东：王东
 张 强：张强 郭 平：郭平

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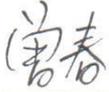
2016 年 3 月 18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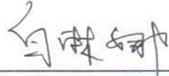


曾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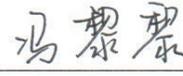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乔楠



白琳娜



冯黎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叶新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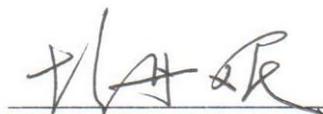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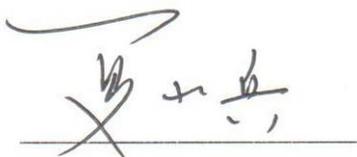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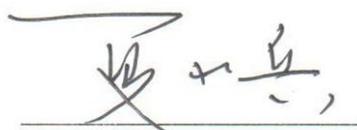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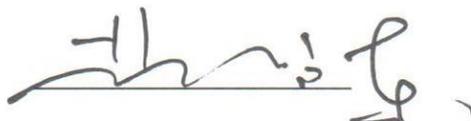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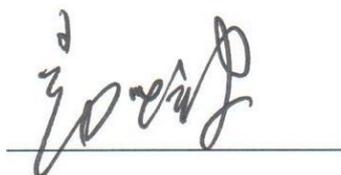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及本机构出具的 XYZH/2015XAA40108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3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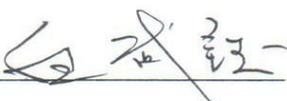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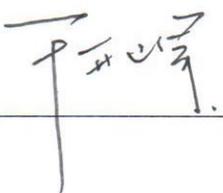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正衡评报字[2015]200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公司负责人签字：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_____

正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3月18日



第六节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证授字[HT27-2016]

授 权 书

本人，张佑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叶新江先生（身份证【330104196407161637】）作为被授权人，代表公司签署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业务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被授权人签署的如下法律文件对我公司具法律约束力。

法律文件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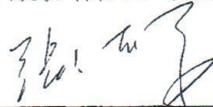
- 1.与新三板业务相关的合同协议、报告、意向书、备忘录、申请、声明、专项意见、申报文件、公司证照、授权委托书、付款通知单、资料等；
- 2.与新三板业务相关的需要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文件（必须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除外）；
- 3.与新三板做市标的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相关的文件；
- 4.与新三板业务相关，为证监会（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登记公司、政府等机构出具的申请、报备、证明、说明、报告资料等。

未经授权人许可，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本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16 年 2 月 2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或至本授权书提前解除之日）止。

授权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身份证 110108196507210058)

2016 年 2 月 25 日

被授权人



叶新江(身份证 330104196407161637)

1/1

此件仅供陕西诺维北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理新三板使用。
有效期 30 天。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8 日